



亞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AsialInfo Technologies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75



機器學習

人工
智能

物聯網

5G

工業互聯網

網絡智能化

2018 年報

目錄

公司簡介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摘要	6
董事長報告書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報告	2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43
董事會報告	53
企業管治報告	68
獨立核數師報告	82
綜合損益表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87
綜合財務狀況表	88
綜合權益變動表	90
綜合現金流量表	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4
財務概要	196

公司簡介

亞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亞信科技」，包括其附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於2018年12月19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675)。本集團的歷史可追溯至1993年，是中國第一代電信軟件的供應商，從20世紀90年代開始與中國移動、中國聯通和中國電信長期合作，支撐全國超過十億用戶。

本公司致力於成為大型企業數字化轉型的使能者，依托產品、服務、運營和集成能力，為電信運營商及其它大型企業客戶提供業務轉型及數字化的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根據一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的資料(「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公司是中國最大的電信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供應商，亦是中國電信行業最大的業務支撐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供應商，擁有500多種任務關鍵型電信級軟件的豐富的產品組合，包括客戶關係管理、計費賬務、大數據、物聯網(「IoT」)及5G網絡智能化產品。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214家電信運營商客戶，包括中國移動、中國聯通和中國電信的總部、省級公司、地市級公司、專業化公司和合營企業。公司也正在積極拓展在中國非電信企業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市場的市場份額，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有38家廣電、郵政及金融、電網、汽車等行業的大型企業客戶。



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於下列附屬公司、分公司中持有權益：香港亞信科技有限公司、亞信科技(中國)有限公司、亞信科技(中國)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亞信科技(中國)有限公司瀋陽分公司、亞信科技(中國)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亞信科技(中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亞信科技(中國)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亞信科技(中國)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上海亞信在線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亞信在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亞信在線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上海亞信在線科技有限公司重慶分公司、香港亞信有限公司、香港亞信技術有限公司、亞信科技(南京)有限公司、香港亞信發展有限公司、廣州亞信技術有限公司、廣州亞信技術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廣州亞信技術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廣州亞信技術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廣州亞信技術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廣州智匯在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尚信易通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杭州亞信軟件有限公司、杭州亞信雲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杭州亞信雲信息科技(南京)有限公司、南京亞信軟件有限公司、湖南亞信軟件有限公司、AsialInfo Big Data Limited、亞信大數據(香港)有限公司、北京亞信智慧數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北京亞信智慧數據科技(南京)有限公司、北京亞信智慧數據科技(成都)有限公司、北京亞信智慧數據科技(福州)有限公司、北京亞信智慧數據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北京亞信智慧數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及北京亞信智慧數據科技(廣州)有限公司。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田溯寧博士(主席)

丁健先生

高念書先生(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張懿宸先生

信躍升先生

張立陽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群耀博士

張亞勤博士

葛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

葛明先生(主席)

張亞勤博士

張立陽先生

薪酬委員會

高群耀博士(主席)

張亞勤博士

信躍升先生

提名委員會

田溯寧博士(主席)

高念書先生

高群耀博士

張亞勤博士

葛明先生

戰略投資委員會

信躍升先生(主席)

田溯寧博士

丁健先生

高念書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何瓊秀女士

余詠詩女士

授權代表

高念書先生

余詠詩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aigmuir Chambers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總部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西北旺東路10號

東區亞信大廈

郵編：100193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

2座31樓

英屬維爾京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陳馮吳律師事務所
香港
灣仔告士打道128號
祥豐大廈27樓

中國法律：
漢坤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
辦公樓C1座9層

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
衡力斯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3501室

合規顧問

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2期40樓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1期35樓

主要往來銀行

華美銀行
3237 E. Guasti Rd.
Ontario, CA 91761
United States

招商銀行北京建國路支行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建國路116號

招商銀行南京鼓樓支行
中國
江蘇省南京市
北京東路4號

股份代號

1675

本公司網站

www.asiainfo.com

財務摘要

	2018年	2017年	變化
客戶數量(個)			
電信運營商客戶	214	193	10.9%
大型企業客戶	38	28	35.7%
財務數據 – 持續經營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5,211.0	4,948.3	5.3%
其中軟件業務收入	5,192.0	4,824.9	7.6%
毛利	1,882.6	1,670.4	12.7%
毛利率(%)	36.1%	33.8%	2.3百分點
經調整淨利潤 ¹	602.2	463.6	29.9%
經調整淨利率 ¹ (%)	11.6%	9.4%	2.2百分點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83.3	510.4	14.3%



註1：為方便比較本公司不同期間的整體營運表現，已剔除了若干非經常性、非現金或非經營項目等對營運表現不具有指示性的項目的影響。持續經營業務經調整淨利潤及經調整淨利潤率為未經審核數據，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的計量方法或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使用該計量方法作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閣下不應將其與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營運業績或財務狀況分開閱覽或取代有關分析。更多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董事長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18年是對亞信科技具有重要意義的一年，於2018年12月19日（「上市日」），本公司股份成功在聯交所上市，募集資金淨額約港幣901.6百萬元（行使超額配股權後），上市不但有助本公司鞏固在傳統軟件產品及服務市場的領先地位，也將使本公司獲得更多新的發展機遇。在此衷心表示對我們的客戶、本公司股東（「股東」）和員工的感謝。

2018年也是亞信科技取得快速發展的一年，成績喜人。我謹代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各位股東提呈我們上市後的首份年度報告，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之報告。

2018年，公司深化落實「三新四能」的戰略發展思路，致力於依托產品、服務、運營和集成能力，積極開拓新客戶、開創新業務、探索新模式，保持了良好的發展態勢和經營業績，為未來持續增長奠定堅實基礎。

總體業績

2018年，公司全年持續經營業務收入實現良好增長，軟件業務收入增長穩健，達到約人民幣5,192.0百萬元，較上年上升7.6%，增幅為近三年新高，特別是數字化運營服務增長迅猛，較上年增長接近翻一番。

2018年經調整淨利潤約人民幣602.2百萬元，較上年顯著上升29.9%，經調整淨利潤率為11.6%，實現了良好的盈利水平。使用持續經營業務經調整淨利潤可方便比較公司不同期間的經營表現，為此，我們將若干非經常性、非現金或非經營項目的影響進行了調整剔除，影響包括股權激勵費用、收購所致無形資產攤銷、私有化銀團貸款¹利息費用、匯兌損益及上市費用，本年報所指經調整淨利潤和經調整淨利潤率均依照上述原則調整。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583.3百萬元，較上年上升14.3%，現金創造能力持續提升。

業務回顧

進一步鞏固電信運營商市場的領導地位，保持良好增長態勢

我們是中國第一代的電信行業軟件及服務供應商，深耕電信運營商市場二十餘年，具備行業領先的研發能力、產品和服務，與中國三大電信運營商建立了深厚的合作基礎，支撐其全國超過十億客戶，在業內佔據絕對領先地位。

2018年，公司加大在業務支撐、5G網絡智能化、數字化運營、大數據與人工智能（「AI」）等方面的不斷投入，為電信運營商提供超過500種產品。我們積極參與電信運營商集中化改革，支撐多項大型資訊科技（「IT」）項目開發；主動把握專業化公司新成立的發展機遇，參與業務模式早期設計，提供多種軟件產品及服務；積極拓展電信運營商在物聯網、數字化運營、智能客服及5G網絡智能化等新業務領域的增長機遇，持續開拓電信運營商市場。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服務的電信運營商客戶達214個，數量較上年增長10.9%，客戶留存率超過99%。

軟件業務收入



經調整淨利潤



經營活動所得 現金淨額



註1：指因將AsialInfo Holdings, LLC（「AsialInfo Holdings」）自美國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全球市場除牌而借入的貸款，於2015年12月轉予本集團並於2018年再融資。

積極佈局非電信行業大型企業客戶市場，客戶拓展取得突破

公司憑藉在電信運營商市場深入的行業知識及理解、寶貴的项目管理技能及技術、以及豐富的電信級軟件產品，積極拓展在非電信行業的大型企業客戶市場份額，為大型企業在業務轉型及數字化運營方面提供支撐服務。

報告期間，公司聚焦郵政、廣電、銀行、保險、電網、汽車等相關行業，與業內佔據領先地位的大型企業開展合作，並取得突破性進展，如：中國郵政集團客戶關係管理系統成功上線；獲得中國人壽財產保險公司和中國人民人壽保險公司客戶關係管理系統訂單；成功進入電網行業，與國家電網有限公司（「**國家電網**」）及其附屬公司形成戰略合作關係。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服務的非電信行業大型企業客戶達38個，數量較上年增長35.7%，客戶留存率超過99%。

數字化運營業務增長迅猛，構築未來增長引擎

在當前數字化和信息化發展的浪潮下，各行業客戶的數字化轉型需求愈發迫切。公司依託自身強大的數據分析能力、專業的建模和IT能力、以及對運營場景和客戶業務痛點的深刻理解，通過多渠道外部數據資源幫助企業準確分析市場發展及其客戶趨勢，提供軟件即服務（「**SaaS**」）化的數字化運營服務工具，為客戶提升價值，實現共贏。

報告期間，公司大力培育數字化運營服務這一新興業務領域，向運營商、銀行、保險、汽車、公共事務等相關行業的重要客戶提供創新性的數字化運營服務，積極拓展客戶及收入增長來源，如與多家電信運營商總部及分公司聯合成立行業數字化創新實驗室，與招商銀行建立戰略合作關係，向公共事務運營商提供數字化運營平台以進行人口統計管理及密集人群安全防控等。2018年數字化運營服務實現收入約人民幣82.5百萬元，增長近翻一番，業務發展迅猛，未來前景廣闊。

積極佈局垂直行業的物聯網應用

面向萬物智聯時代的產業變化和發展機遇，公司加大在物聯網領域的開發及投入，建立了「物聯網平台+物聯網行業應用+物聯網運營」的創新業務模式。

在智慧社區、車聯網等領域開發了成熟的行業應用，提供物聯網服務，並與北辰集團、康橋物業、德賽西威、比亞迪有限公司、長安汽車等知名房產、物業、汽車行業公司開展深入合作。截至2018年12月31日，智慧社區覆蓋用戶超300萬，激活200多個社區，車聯網平台為長安汽車600多萬會員、比亞迪有限公司30多萬高端用戶提供服務。

全面啟動面向5G的產品研發，研發中台效果初顯

隨著國家「網絡強國」戰略實施以及5G技術帶來的巨大創新空間，電信運營商正在加快進行新一代通信技術基礎設施建設。公司全面啟動了面向5G的產品研發工作，助力運營商構建「全域虛擬化、全域智能化、全域可感知」5G網絡優勢。同時，緊抓工業互聯網時代的發展機遇，積極探索工業互聯網SaaS化服務模式。此外，公司強化中台戰略，加強產品研發集約化管理，通過產品研發中台使得基礎技術組件在全公司內得以複用，進而提升公司整體人均效能。

2018年，公司在業務支撐領域，針對5G業務模式和場景，啟動了新一代業務支撐系統規劃和預研工作。在5G網絡智能化方面取得突破進展，發佈了5G網絡智能化產品戰略及規劃，搭建了系列產品原型，包括客戶體驗管理產品、網絡虛擬化產品、網絡智能分析產品等，並與三大運營商所屬研究機構或省公司展開試點合作。2018年，公司加入3GPP (即3rd Generation Partnership Project)，成為獨立會員，與全球知名運營商、設備廠商共同參與電信行業的標準規範討論及制定過程。此外，公司參與了中國移動工業互聯網平台建設，實現優質工業互聯網能力的一點接入、全網服務。2019年2月，公司當選為工業互聯網產業聯盟副理事長單位，與業內知名企業共同推進國家工業互聯網產業發展。

推進資本層面和業務層面的戰略協同

通過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我們成功引入了百度控股有限公司、聯想工業有限公司、上海網達軟件股份有限公司、Crotona Assets Limited(為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票代號：00268)的全資附屬公司)等4家在相關行業內佔據領先地位的基石投資者，逐步推進資本層面和業務層面的協同。此外，我們與中國移動、中國聯通、中國電信、招商銀行、中國郵政、長安汽車等業務合作夥伴也建立了戰略合作關係。

未來，我們還將持續推進與各戰略投資者及合作夥伴在相關領域開展深度合作，強強聯合，協同發展。

同時，我們將積極尋求與公司戰略協同的投資併購機會，拓寬公司業務範圍和客戶群體，以外延式發展再添增長新動力。

展望未來

5G商用時代到來的步伐正在加快，公司將緊抓發展機遇，助力電信運營商5G網絡建設及業務運營，在5G時代保持競爭力，並持續不斷地將我們在電信行業20多年的沉澱與積累拓展到企業市場，持續探索產業互聯網時代新的商業模式，致力於成為大型企業的數字化轉型的使能者。

最後本人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支持和信任亞信科技的廣大客戶、全體股東，向為了實現「三新四能」而不懈奮鬥的全體同仁致以最衷心的感謝！

董事長
田溯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總述

本集團始於1993年，已有26年的發展歷程。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報告資料，我們是中國最大的電信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供應商，按2017年收入計，我們的市場份額約為25.3%。我們亦是中國第一代電信軟件的供應商，從20世紀90年代開始與中國移動、中國聯通和中國電信長期合作，支撐全國超過十億用戶。與電信運營商的長期合作關係讓我們對電信運營商的IT、網絡環境以及業務運營需求有著深度理解，我們開發出500多種任務關鍵型的電信級軟件的豐富產品組合，包括客戶關係管理、計費賬務、大數據、物聯網及5G網絡智能化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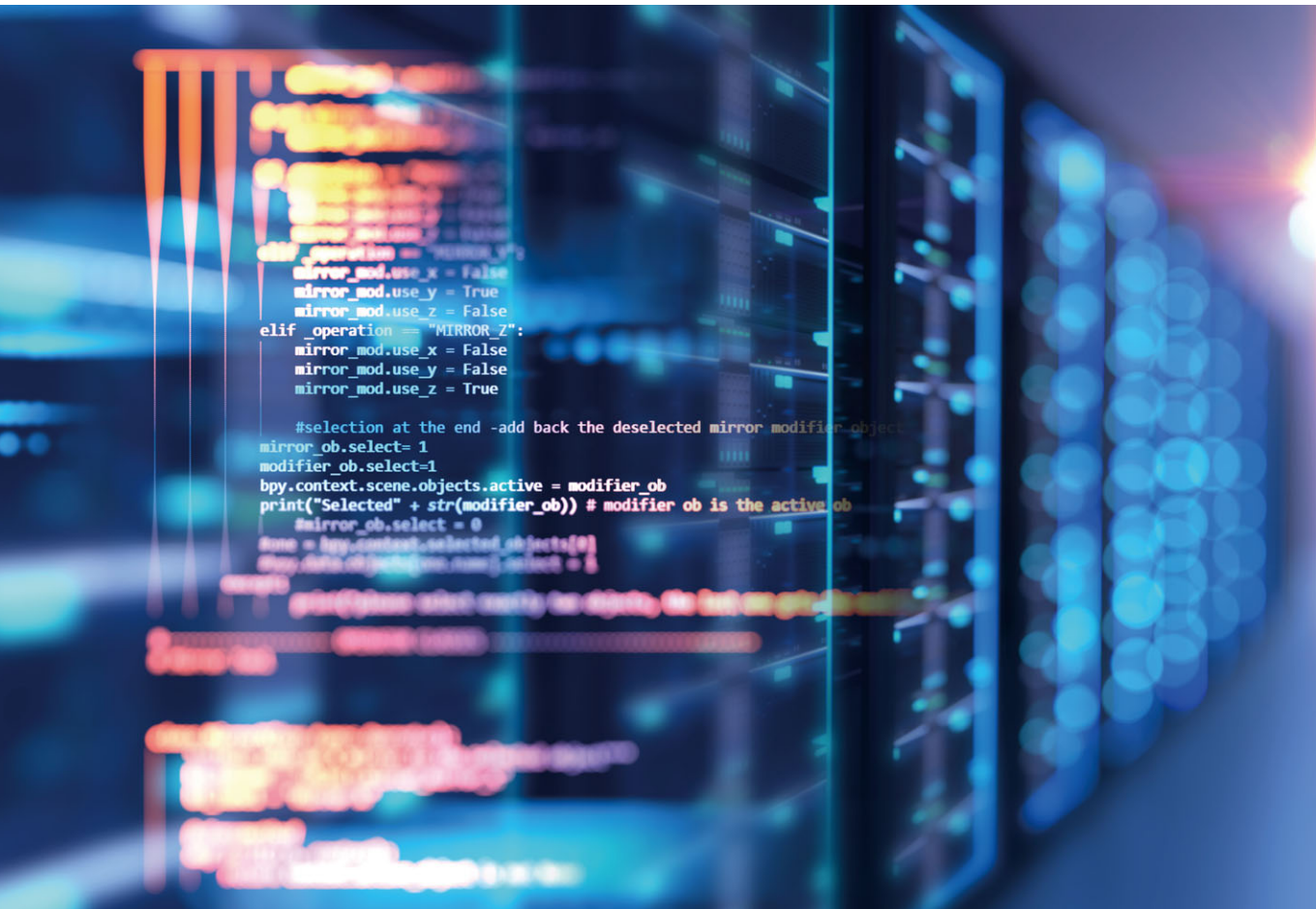
我們積極鞏固在電信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市場的領導地位，同時也正在積極拓展在中國非電信企業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市場的市場份額。憑藉我們在電信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市場豐富的行業知識及專長，穩固的領導地位，以及全方位、高度專業化的電信級軟件產品，我們在幫助企業進行業務轉型與數字化方面優勢顯著。

報告期內，公司進一步深化落實「三新四能」的發展戰略，依託產品、服務、運營及集成四項能力，不斷開拓新客戶、開創新業務及探索新模式，為電信運營商以及大型企業客戶提供業務轉型及數字化的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並持續創造新價值，致力於成為大型企業數字化轉型的使能者。

2018年，公司「三新四能」戰略初顯成效，持續經營業務收入約5,211.0百萬元，較2017年實現增長5.3%。我們擁有214家電信運營商客戶，包括中國移動、中國聯通和中國電信的總部、省級公司、地市級公司、專業化公司和合營企業，較2017年新增21家，增長10.9%；我們擁有38家廣電、郵政、金融、電網、汽車等行業的大型企業客戶，較2017年新增10家，增長35.7%。連續四年電信運營商及大型企業客戶留存率均大於99%。通過資源、管理、專業知識及技術專長的共用，我們同時服務電信和非電信企業市場，憑藉協同效應贏取新業務並保持競爭優勢。

一、 電信運營商市場的領導地位進一步鞏固

2018年，中國電信運營商行業整體規模保持穩定增長。隨著電信運營商在產品升級及網絡發展方面的競爭愈發激烈，相關領域投入也持續增長，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報告資料，預計2018年至2022年中國電信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市場按收入計算的市場規模年複合增長率將達到11.5%，在2022年增長至人民幣305億元。報告期內，中國三大運營商大力推進IT系統集中化改革、系統大版本升級、大數據平台升級並加大數字化業務的佈局力度，先後成立了大量的專業化機構，這些機構在在線營銷、大數據、客服服務、客戶體驗等業務支撐方面需求迫切。



我們向中國的電信運營商提供全方位的任務關鍵型的電信級軟件產品組合。我們的產品組合目前包括客戶關係管理產品、計費賬務產品、大數據產品、物聯網產品及5G網絡智能化產品在內的500多種軟件產品。這些產品旨在提高中國的電信運營商業務運營基礎架構的自動化程度，並對其進行精簡及優化，在優化成本的同時提高業務敏捷性、運營效率及生產率。

基於電信行業的發展趨勢以及市場需求，報告期內公司加大了業務支撐、5G網絡智能化、數字化運營、大數據與AI產品方面的投入，我們積極參與電信運營商集中化改革，支撐多項大型IT項目開發；主動把握專業化公司新成立的發展機遇，參與業務模式早期設計，提供多種軟件產品及服務；積極拓展電信運營商在IoT、數字化運營、智能客服及5G網絡智能化等新業務領域的增長機遇，進一步鞏固了我們在電信行業軟件及服務市場的領導地位。2018年公司來自電信運營商客戶的軟件業務相關收入實現約人民幣5,042.6百萬元，同比增長8.6%。

二、 積極佈局非電信行業大型企業客戶市場

隨著中國企業業務轉型及數字化的持續演進，非電信運營商行業的數字化轉型勢不可擋。2018年各行業加快向數字化和信息化轉型，在客戶關係管理、大數據分析、營銷管理、智能客戶服務等方面發展需求迫切。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報告資料，中國企業級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市場總規模2017年達到人民幣2,792億元，預計2018年至2022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11.1%。

面對非電信運營商行業市場的客戶數字化轉型需求，我們聚焦郵政、廣電、電網、交通、銀行和保險行業的大型企業，推廣我們的軟件產品及服務。我們將一些根植於電信行業但具備一定跨行業通用性的產品向非電信運營商行業的大型企業客戶進行推廣，例如，客戶關係管理產品和大數據產品，DevOps(即開發運維)開發運維一體化平台和高穩定性平台。這些技術平台和工具是我們在電信市場多年經驗的沉澱，具備電信級的性能和穩定性。

報告期內，公司依託領先的數字化產品技術和專業的服務能力，在大型企業客戶市場拓展方面取得突破進展。2018年，公司實施的中國郵政集團客戶關係管理CRM系統成功上線；在保險市場取得突破性發展，贏得了中國人壽財產保險公司和中國人民人壽保險公司兩個大型企業的客戶關係管理CRM項目；成功進入電網行業，實現從零到壹的突破，與電網領軍企業國家電網及其附屬公司形成戰略合作關係。2018年公司來自大型企業客戶的收入實現人民幣122.7百萬元，同比增長9.1%。

三、 新業務領域

數字化運營業務增長迅猛

當前信息通信技術代際創新和融合應用正在驅動數字經濟蓬勃發展，各行各業的企業對提升現有客戶價值、吸引新客戶及探索新商機的數字化運營服務需求不斷增長，積極尋求與具有強大數據分析及服務能力以及豐富行業專長的企業軟件產品及服務供應商合作。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報告資料，未來中國數字化運營服務市場按收入計算的市場規模增長強勁，預計2018年至2022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14.7%，2022年市場規模為人民幣1,383億元。

面對數字化運營市場的發展機遇，公司開發了上百種先進的基於大數據和AI的模型及算法，依託自身強大的數據分析能力、上百個行業數據挖掘算法和模型、以及對運營場景和客戶業務痛點的深刻理解，為各行業客戶提供場景化SaaS運營服務，積極拓展客戶及收入新的增長來源。

2018年，公司的數字化運營服務增長迅猛，實現收入人民幣82.5百萬元，較上年增長近翻一番。公司相關產品和服務得到運營商、金融、汽車和公共事務等行業客戶的高度認可，形成了較強的市場影響力。

積極佈局垂直行業的物聯網應用

面向萬物智聯時代的產業變化和發展機遇，公司加大在物聯網領域的開發及投入，建立了「物聯網平台+物聯網行業應用+物聯網運營」的創新業務模式。

在智慧社區領域，我們打造了新一代智慧社區平台產品，涵蓋小區設施設備物聯網綜合管控能力、小區基礎業務支撐能力、小區增值服務運營能力和小區會員制營銷能力，為客戶提供涵蓋設施設備可視化監控服務、小區電商便民服務及多業態整合服務，進而實現設備資產的保值增值與節能減排，助力房地產和物業企業向數字化時代的小區客戶運營商轉型。截至2018年底，公司的智慧社區平台產品，已為多家業內知名企業客戶提供物聯網應用服務，激活200多個社區，覆蓋智慧社區用戶數超300萬。

在車聯網領域，我們的車聯網應用平台產品，具備完整車聯網應用支撐能力，包括車輛與雲端的連接能力、車輛運行狀態數據的採集能力、車輛基本信息的管理能力、車輛對應車主信息的管理能力、車輛及車主接入雲端的安全認證管理能力、車主實名認證能力、車主對雲端服務的訂購與使用能力等基礎能力。截至2018年底，公司的車聯網平台產品，已為比亞迪有限公司30多萬高端車聯網用戶，以及長安汽車600多萬車聯網會員用戶提供服務。

四、全面啟動面向5G和工業互聯網的產品研發

2018年，我們的中台戰略開始釋放價值，借助產品研發中台使得基礎技術組件在全公司內得以複用，同時我們的客戶關係管理、計費、大數據等產品也逐步實現了集約化研發和大版本統一，極大地提升了我們的項目交付效率，進而提升公司整體人均效能。

公司持續加大面向5G產品研發方面的投入力度，2018年研發投入584.7百萬元，比上年增長了35.9%。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擁有軟件著作權585項，專利34項及專利申請70項，較2017年均有大程度的提升，顯示公司的研發投入成效顯著。

在業務支撐產品域，公司提前佈局，針對運營商未來5G業務模式和場景，我們啟動了新一代業務支撐系統規劃和預研工作，例如：在業務支撐系統中支撐5G切片網絡的產品配置、5G切片網絡的受理和開通、5G物聯網場景下超大規模連接計費、5G實時低時延計費等。這些研發投入，將有助於公司在5G時代進一步鞏固業務支撐系統域的市場領導地位。

在5G網絡智能化研發方面，隨著5G商用的加快，5G時代豐富的應用場景，對運營商現有網絡體系提出了新的要求，因此網絡架構及網絡智能化重構將是大勢所趨，這為亞信科技等中立IT廠商帶來了新的機遇。2018年，公司正式發布了5G網絡智能化產品戰略，以幫助電信運營商實現全域虛擬化、全域智能化和全域可感知的運營服務能力。在研發方面，我們搭建了系列產品原型，包括網絡虛擬化產品和客戶體驗管理產品等；在業務拓展方面，公司與三大運營商所屬研究機構或省公司展開試點合作。上述研發投入和市場實踐工作為未來公司實現5G網絡智能化的全面突破奠定良好基礎。

在通用技術平台領域，公司進一步加大研發投入，2018年形成了一系列標準化的產品，包括基礎架構平台、DevOps開發運維一體化平台和全域人工智能平台等。這些產品已經成功應用於電信運營商、郵政、銀行和保險等行業數百個客戶的關鍵業務系統中。

2019年2月，公司當選為工業互聯網產業聯盟副理事長單位，與業內知名企業共同推進國家工業互聯網產業發展。

五、 深化戰略合作與業務協同

2018年，公司進一步加大與電信運營商、互聯網行業、銀行、郵政、汽車領域領先企業的戰略合作，與合作方優勢互補，互信互促，合作共贏，發揮業務協同作用，開展共研和項目合作，助力技術創新，共同拓展客戶和市場，實現業務增長。

我們與基石投資者百度進行資本合作的同時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雙方將在智慧服務、大數據和AI、物聯網平台與應用、5G應用與研究以及人才共建與培養等方面開展深度合作，充分發揮亞信科技在定制開發、技術集成、貼身運維等方面的優勢，將百度先進的AI、大數據、雲計算等優勢技術與亞信科技成熟的產品和解決方案相結合，雙方形成合力進行市場拓展及推廣，為電信及非電信行業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和服務。

我們與招商銀行建立戰略合作關係，通過多渠道數據和亞信科技多年的數據分析、數據建模、客戶洞察和場景運營能力，幫助招商銀行建立場景化客戶運營能力，進而提升獲客轉化率和客戶精準觸達率，降低獲客成本，提升客戶體驗。

展望2019

5G時代的序幕已經開啟，AI、大數據、物聯網和雲計算等新技術也掀起新一輪產業數字化浪潮，無論在我們深耕的傳統電信行業市場，還是我們積極探索的新興業務市場，都將進行數字化的不斷深化和商業模式的不斷創新。2019年公司將堅持以「三新四能」戰略為指引，以「一鞏固，三發展」業務策略為增長驅動力，前景廣闊，未來可期。

在業務支撐領域我們將抓住運營商5G業務模式及場景變化所帶來的機遇，為客戶提供5G時代下新一代的客戶關係管理、計費以及大數據平台，以持續鞏固我們在電信運營商市場的領導地位。

在5G網絡智能化方面我們將把握5G時代運營商網絡軟化、雲化、開放這一趨勢，充分發揮亞信科技作為中立IT廠商以及在業務支撐領域的能力優勢，為運營商提供全域虛擬化、全域智能化、全域可感知的新一代5G網絡智能化產品，幫助運營商實現業務域和網絡域的支撐能力貫通，成為5G時代具有競爭力的參與者。

在垂直行業領域我們將聚焦於郵政、金融、汽車、廣電、工業等領域，結合我們在5G網絡智能化的核心能力，通過集成運營商5G網絡切片能力以及我們部份戰略合作夥伴的能力，為這些行業的客戶提供端到端的數字化解決方案。

在數字化運營領域，我們將充分發揮在數據、算法、場景等方面的能力，為公共事業、銀行、保險、汽車、電網等行業客戶提供全方位的數字化運營解決方案。

財務概覽

總述

2018年，公司堅持「三新四能」的戰略發展思路，保持了良好的發展態勢和經營業績。2018年持續經營收入實現約人民幣5,211.0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4,948.3百萬元)，同比上升5.3%，其中軟件業務收入實現約人民幣5,192.0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4,824.9百萬元)，同比上升7.6%，增幅為近3年新高。

2018年，持續經營業務毛利實現約人民幣1,882.6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1,670.4百萬元)，同比增長12.7%，毛利率實現36.1%(2017年：33.8%)，回歸歷史平均水平。全年持續經營業務經調整淨利潤實現約人民幣602.2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463.6百萬元)，同比顯著上升29.9%，經調整淨利潤率為11.6%(2017年：9.4%)，實現了良好的盈利水平。

2018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實現約人民幣583.3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510.4百萬元)，同比增長14.3%，展現了持續提升的現金創造能力。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我們相信，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淨利潤指標有利於通過去除管理層認為對我們經營表現不具指示性的項目的影響，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之間的經營表現提供有用的資料，我們的管理層亦採用相同方式瞭解及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我們預計調整事項的影響將自2019年起逐步減少。

2018年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淨利潤大幅增加29.9%至約人民幣602.2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463.6百萬元)。下表載列所呈列期間的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淨利潤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利潤的對賬：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利潤與經調整淨利潤的對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利潤	204,234	335,176
加：		
股權激勵	155,502	73,489
收購所致無形資產的攤銷	34,295	52,331
一次性上市費用	54,096	30,603
私有化銀團貸款利息費用	49,514	56,031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04,517	(84,02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經調整後淨利潤	602,158	463,601

收入

2018年收入實現約人民幣5,211.0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4,948.3百萬元)，同比增長5.3%，主要是源於軟件業務的收入增長，該增長被網絡安全業務的收入減少所部份抵銷。

公司2018年新增訂單較2017年增幅超過12%，年末未執行訂單與月均收入之比超過5個月。

軟件業務

2018年軟件業務的收益實現約人民幣5,192.0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4,824.9百萬元)，同比增長7.6%，主要是源於電信運營商客戶和大型企業客戶的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和數字化運營業務的收益增長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產品及服務類型劃分的持續經營業務收入的絕對金額及其佔持續經營業務總收入的百分比明細：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持續經營業務收入				
軟件業務：				
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	4,852,159	93.1	4,541,482	91.8
數字化運營服務	82,489	1.6	41,745	0.8
其他	257,315	4.9	241,652	4.9
軟件業務總計	5,191,963	99.6	4,824,879	97.5
網絡安全業務	19,014	0.4	123,445	2.5
總計	5,210,977	100	4,948,324	100

2018年軟件業務來自提供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的收入實現約人民幣4,852.2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4,541.5百萬元)，同比增長6.8%。上述增長主要是由於我們積極拓展電信運營商的專業化公司及非電信市場的大型企業客戶，並持續通過核心產品升級和利用大數據、物聯網產品的日益普及推動新老客戶的需求所致。2017年及2018年，來自軟件業務提供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的收入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分別為91.8%及93.1%。

2018年軟件業務來自提供數字化運營服務的收入實現約人民幣82.5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41.7百萬元)，同比快速增長97.6%，主要原因是我們結合自身AI和行業場景設計能力面向電信運營商、金融、車企等客戶推出了助力其驅動收入增長能力的產品而引發客戶需求顯著增長所致。2017年及2018年，來自軟件業務提供數字化運營服務的收入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分別為0.8%及1.6%。

2018年軟件業務的其他收入實現約人民幣257.3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241.7百萬元)，同比增加6.5%，主要原因是客戶對我們採購第三方硬件及軟件的需求有所增加所致。2017年及2018年，來自軟件業務的其他收入佔總收益的百分比均保持為4.9%。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客戶群體劃分的持續經營業務收入的絕對金額及佔持續經營業務總收入的百分比明細：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持續經營業務收入				
軟件業務：				
電信運營商	5,042,613	96.8	4,644,559	93.9
大型企業	122,674	2.3	112,465	2.3
中小企業	26,676	0.5	67,855	1.3
軟件業務總計	5,191,963	99.6	4,824,879	97.5
網絡安全業務	19,014	0.4	123,445	2.5
總計	5,210,977	100	4,948,324	100

2018年軟件業務來自電信運營商客戶的收入實現約人民幣5,042.6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4,644.6百萬元)，同比增長8.6%。上述增長主要是由於(i)我們持續拓展電信運營商的專業化公司，在電信運營商市場的領導地位進一步鞏固；(ii)持續的系統升級和擴容以及我們大數據、物聯網產品日益普及推動了現有運營商客戶需求的增長；(iii)隨著電信運營商數字化轉型的深化與推進，我們助力電信運營商提升數字化運營能力、驅動收入增長能力的數字化運營服務需求顯著增長。

2018年軟件業務來自大型企業客戶的收入實現約人民幣122.7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112.5百萬元)，同比增長9.1%，同時來自中小企業的收入實現約人民幣26.7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67.9百萬元)，同比減少60.7%。上述變動的主要原因是我們持續推進佈局非電信市場並堅持聚焦在郵政、電網、銀行、車企等垂直行業的大型企業客戶戰略所致。

營業成本

2018年營業成本約人民幣3,328.4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3,277.9百萬元)，同比增長1.5%，剔除股權激勵費用後，2018年營業成本約人民幣3,277.3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3,270.0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2018年我們的毛利約人民幣1,882.6百萬元(2017：約人民幣1,670.4百萬元)，毛利率約為36.1%(2017：33.8%)。2018年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我們打造產品中台戰略效果逐步顯現，通過提高中間組件的共用率，推進產品版本統一，以及持續加強數字化項目管理，提升了項目執行及交付效率。

銷售及營銷費用

2018年銷售及營銷費用約人民幣508.4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481.8百萬元)，同比增加5.5%，剔除股權激勵費用和與收購形成的無形資產攤銷後，2018年銷售及行銷費用約人民幣439.0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404.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為拓展新業務及新客戶開展了較多的銷售及營銷活動所致。

行政費用

2018年行政費用約人民幣332.8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403.8百萬元)，同比下降17.6%，剔除股權激勵費用後，2018年行政費用約人民幣284.7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367.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7年組織人員優化產生的遣散費，2018年無此類費用發生。

研發費用

2018年研發費用約人民幣584.7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430.2百萬元)，同比增加35.9%，剔除股權激勵費用後，2018年研發費用約人民幣563.5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426.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持續加大提升通用技術平台領域產品標準化能力的研發活動，並積極投入於符合我們發展戰略的數字化運營服務及5G網絡智能化領域的研發活動。

所得稅費用

2018年所得稅費用約人民幣108.9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88.6百萬元)，按經調整稅前利潤計算的有效稅率為15.3%(2017年：16.0%)，保持了有效稅率基本穩定。

年內利潤

2018年持續經營業務年內利潤實現約人民幣204.2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335.2百萬元)，同比下降39.1%。上述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我們在2018年確認了較多的員工股權激勵費用和受人民幣對美元匯率變動影響而為外幣借款確認的未實現匯兌損失所致。

財務狀況

淨流動資產淨值

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淨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33.4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62.3百萬元)，同比下降71.1%。變動的主要原因是2018年我們對私有化銀團貸款進行一次性再融資，使得於2017年12月31日入賬列為流動及非流動的銀行借款全部於2018年12月31日入賬列為流動銀行借款，同時再融資的保證金(於2017年12月31日入賬列為現金)於2018年12月31日入賬列為流動及非流動已抵押銀行存款所致。前述保證金將隨我們於2019年的還款計劃而相應釋放，並補充公司的營運資金，改善淨流動資產狀況。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就購買我們的產品或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未收回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截至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64.9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88.4百萬元)，同比下降13.9%，同時周轉天數降低至57.9天(2017年：61.4天)，主要是由於我們加強項目開發進度及資金結算流程管理所致。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

合同資產指我們收取已完成但尚未開具發票的合同工作的權利，原因在於該等權利視乎我們日後達致特定合同里程碑的表現而定。合同資產於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一般於客戶發出驗收報告當日)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特定合同的剩餘權利或履約責任按淨額基準入賬呈列為合同資產或合同負債。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的變動主要是由於我們加強項目開發進度所致。

商譽

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商譽總額約為人民幣1,932.2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932.2百萬元)，來自於我們在2010年完成的業務合併。在報告期，我們未識別商譽減值跡象，且未錄得任何商譽減值虧損。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應付第三方硬件及軟件供應商和分包服務供應商的未償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於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56.3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12.5百萬元)，同比減少41.8%，同時周轉天數降低至53.1天(2017年：78.2天)，主要原因是我們加快與供應商的結算效率所導致。

債務及或有事項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915.5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1,747.3百萬元)，槓桿比率¹為59.2%(2017年：57.5%)，主要包括於2015年12月轉至本集團的私有化銀團貸款。我們的現有債務不包含任何重大契諾或可能會限制我們貸款能力的契諾。於2019年2月及2019年3月，我們已使用全球發售所得部份款項和自有資金償還了銀行貸款99.8百萬美元及約470.7百萬元(合計約人民幣1,077.4百萬元)。

截至本報告日，除本報告披露外，我們並無重大外部債務融資計劃，無未償還債務證券、抵押、按揭或其他類似債務、租購及融資租賃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有關資本承擔和經營租賃承擔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和42。

現金流

我們的業務具備持續的現金創造能力，並使我們保持穩健的現金流水平。通過我們持續提升內部經營效率及加快結算流程，2018年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583.3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510.4百萬元)，同比增長14.3%。

2018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792.0百萬元(2017年：約人民幣65.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8年對已有借款進行再融資導致已抵押銀行存款淨額增加約人民幣540.7百萬元，以及購買不保本理財產品人民幣210.0百萬元所致。

2018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584.9百萬元，有關現金流入主要由於取得全球發售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所致。而2017年，我們錄得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552.5百萬元，有關現金流出主要是由於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1,935.2百萬元，並被籌集新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515.5百萬元部分抵銷。

註1：槓桿比率是按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關於本報告

報告指南

本報告旨在匯報本集團於2018年度內的環境及社會表現。本公司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指引」)編製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ESG報告」或「本報告」)。

報告範圍

本報告時間覆蓋本報告期間。除非另有說明，本報告內容覆蓋本集團及主要業務。

報告聲明

根據指引作出聲明，本報告按照ESG指引的四項匯報原則進行編製，遵從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作內容披露。本集團透過重要性分析確定本報告的重點披露內容，對可量化的環境及社會績效作出披露，並於將來使用一致的披露統計方法進行報告編製。另外，本集團已遵守指引中所有「不遵守就解釋」條文於本報告作信息披露。

意見反饋

如讀者對本集團的ESG報告或可持續發展相關工作有任何意見，歡迎透過以下電郵與本集團取得聯繫：
aisw-emptoffice@asiainfo.com。

利益相關方溝通

利益相關方日常溝通

本集團利益相關方是指與本集團營運活動存在關連的人士或組織，他們可對本集團業務產生重要影響，同時亦可能受到本集團業務所影響。本集團將各利益相關方之意見納入企業可持續發展管理中，期望透過本報告回應不同利益相關方對本集團履行環境和社會責任的關注。目前，本集團的利益相關方主要包括投資者、員工、客戶、供應商、監管機構和同行業公司等。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需求	回應渠道
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良好投資回報 ➢ 透明的信息披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期舉辦業績發佈會議和股東大會 ➢ 及時進行資訊披露 ➢ 完善投資者關係管理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良好事業發展平台 ➢ 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具市場競爭力的待遇 ➢ 提供多樣化的培訓 ➢ 完善安全生產體系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優質的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 ➢ 不斷提高服務品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研發新產品 ➢ 完善質量管理體系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作共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完善供應鏈管理機制
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遵守法律法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嚴格遵守與業務相關法律法規
同行業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平競爭 ➢ 推動行業進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研發新產品 ➢ 參與行業發展論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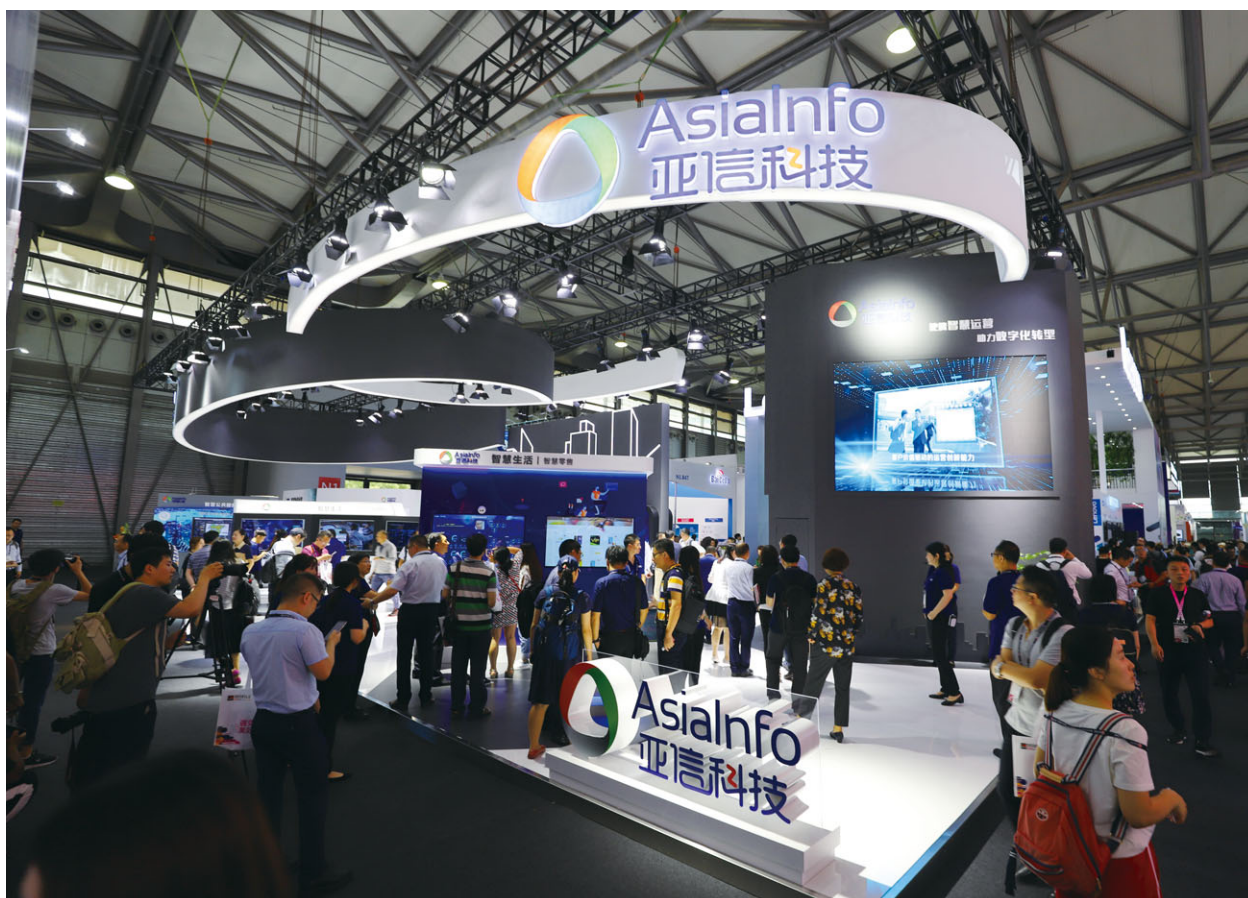
舉辦投資者推介會



舉辦新聞發佈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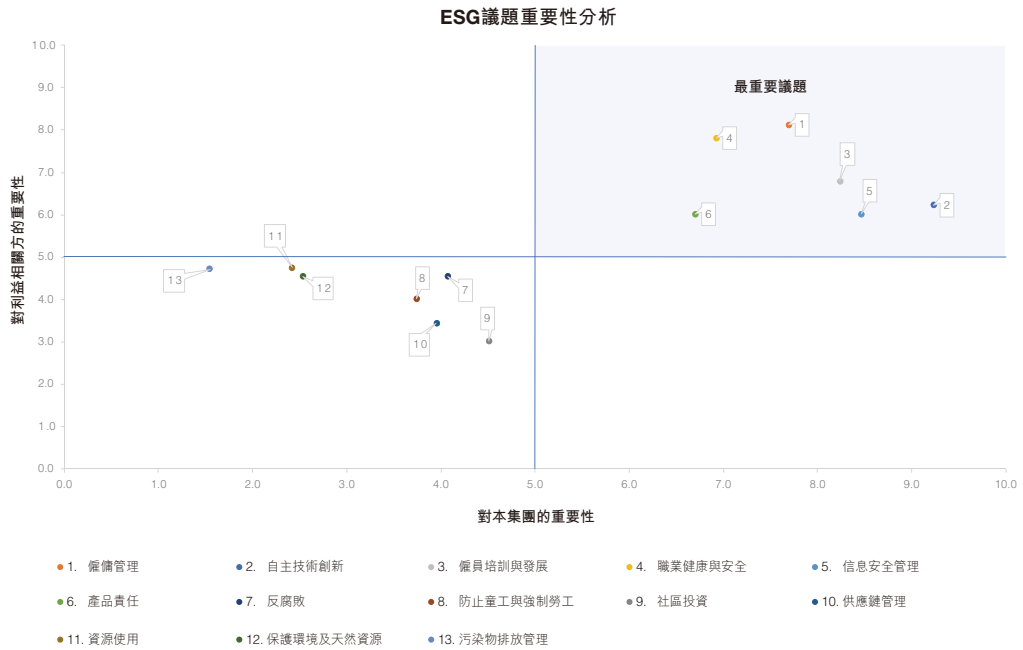
案例：亮相2018 MWC上海展

2018年6月27日，2018世界移動大會上海展在上海新國際博覽中心舉辦。本集團作為中國通信軟件產品與服務市場的領軍者，攜手車聯網、智慧社區、智慧零售、智慧公共服務等領域的企業創新亮相。本公司董事長受邀在「互聯網技術美好未來」論壇中作主題演講，本公司營運事業部副總經理則受邀在「未來汽車峰會」論壇中作主題演講，與同行企業共同探討行業發展方向。



ESG議題重要性分析

為了有效地回應利益相關方的期望與關切，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問卷調查的方式了解利益相關方對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各議題的重視程度。本次問卷調查共有322名內部員工和管理層參與填寫，本集團將逐步完善利益相關方溝通機制，並考慮日後納入更多利益相關方參與重要性分析。經本集團分析確認，各議題的重要性已按照數字從1至13依次進行排序，其中識別為高度重要性的議題將於隨後各章節內進行重點披露。重要性分析結果除了用於編製本報告外，本集團亦參考用於規劃未來可持續發展工作，針對性地處理對利益相關方和本集團均最重要的相關議題，有效推動企業的可持續發展進程。



重要性議題¹

(重要性按高至低排序)

報告回應章節

1. 僱傭管理	➤ 僱傭管理
2. 自主技術創新	➤ 技術研發
3. 僱員培訓與發展	➤ 培訓與發展
4. 職業健康與安全	➤ 職業健康與安全
5. 信息安全管理	➤ 信息安全管理
6. 產品責任	➤ 產品責任

註： 1. 僅包含最重要議題

科技發展

技術研發

作為中國第一代電信軟件供應商，持續提供緊貼市場需求的產品及服務是本集團的重要責任。本集團成立了產品技術委員會，由首席技術官擔任主席，而委員會成員包含產品研發中心、質量保證團隊、售前諮詢團隊及事業部的高級管理層。該委員會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技術戰略來指導研發活動，研發的重點是以先進技術為基礎和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的持續創新，絕大部分的研發活動均透過自主研發的形式進行。本集團的研發活動包括：基於客戶需求的產品規劃、新產品的研發、擴展現有產品的功能和提高現有產品的能力、提升交付服務質量、質量保證以及提升營運效率。

本集團制定了《亞信軟件產品研發項目管理辦法》，用以規範本集團產品研發項目的立項、過程管理及結項等工作。制度適用範圍包含本集團所有軟件產品研發項目，以下展示本集團產品研發的過程管控流程：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投入人民幣584.7百萬元，相比2017年增長了35.9%。為保障本集團研發成果的知識產權，以及在不侵犯他人專有權利的情況下經營業務，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一共在中國註冊了585項軟件著作權，以及擁有34項技術專利。

信息安全管理

信息安全性對本集團非常重要。為了保證各種信息資產的保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給客戶提供更加安心的服務，本集團依據ISO 27001：2013標準，建立了信息安全管理體系(「ISMS」)，全面保護本集團的信息安全。於本報告期，本集團順利通過外部專家審核，更新了2018年的ISO 27001認證證書。

本集團建立了明確的信息安全組織架構，並通過制定《信息安全管理手冊》、《信息安全管理體系策略》及《信息安全方針》等一系列制度，對信息安全管理體系的建立、實施、運行、監視、評審、維護和改進進行了規範。其中，《信息安全管理手冊》對信息安全管理方針和目標進行了明確解釋。本集團各組織按照管理方針和目標對信息安全風險進行有效管理，並確保全體員工理解並執行信息安全工作，持續提升信息安全管理體系的有效性。以下為本集團的信息安全組織架構：

信息安全委員會	➤ 本集團信息安全管理體系的領導部門。
ISMS管理者代表	➤ 代表信息安全委員會管理和運行信息安全管理體系。
信息安全管理部	➤ 負責執行信息安全委員會具體工作，負責領導信息安全小組部署及落實信息安全各項管理工作。
信息安全小組	➤ 開展信息安全管理體系運行、維護及管理。

為了使信息安全管理有效開展，本集團識別出多個管理環節並落實各項管理措施：

人員參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信息安全需要全體員工的參與和支持，全體員工都有保護信息安全的責任，本集團在勞動合同、崗位職責描述中已包含對信息安全的要求。從事特殊崗位的員工應具備特別的安全責任。對崗位調動或離職人員，應及時調整或解除其安全職責和權限。 2. 對本集團的相關方，如：軟硬件供應商、服務商、保衛、消防及清潔等人員，明確安全要求和安全職責。 3. 定期對全體員工進行信息安全相關教育和培訓，包括：技能及職責等，以提高員工的安全意識和防範能力。 4. 全體員工及相關方人員必須履行信息安全職責，執行信息安全方針和安全制度。
------	---

<p>識別法律、法規、合同中的安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及時識別客戶、合作方、相關方及法律法規對信息安全的要求，主動採取措施，保證滿足信息安全要求。
<p>風險評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根據本集團業務信息安全的特點及法律法規的要求，建立風險評估程序，確定風險接受準則。 2. 定期進行風險評估，以識別本集團風險的變化。本集團或市場環境發生重大變化時則隨時進行評估。 3. 根據風險評估的結果，採取相應措施來降低風險。
<p>報告安全事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集團建立報告安全事件的渠道和相應負責機構。 2. 全體員工有報告安全隱患、威脅、薄弱點及事故的責任，一旦發現安全事件，應立即按照規定的途徑進行報告。 3. 接受報告的相應部門／機構應記錄所有報告，及時作出相應處理，並向報告人員反饋處理結果。
<p>監督檢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對信息安全進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監督檢查，包括：日常檢查、安全審計、專項檢查、技術性檢查及內部審核等。 2. 對信息安全方針及其他信息安全政策進行定期管理評審(至少一年一次)或不定期管理評審。
<p>信息安全方面的業務持續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集團根據風險評估的結果，建立信息安全方面的業務持續性計劃，減少信息系統中斷發生的機率，防止關鍵業務過程受嚴重的信息系統故障或者災難性的影響，並確保能夠及時恢復。 2. 定期對業務持續性計劃進行測試演練和更新。
<p>信息安全的獎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按規定對本集團信息安全做出貢獻的人員進行獎勵。 2. 按規定對違反信息安全方針、職責、程序和措施的人員進行處罰。



2018年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認證證書

產品責任

作為電信行業的軟件產品及服務供應商，本集團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並不涉及健康與安全及產品標籤事宜。本集團著重於為客戶提供高質量的軟件產品及服務，以及保障客戶的私隱。本集團在開展業務的過程中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等法律法規，保障客戶權益。

透過嚴格貫徹與產品責任相關的法律法規，本集團確保在開展廣告宣傳時不會發佈與實際產品或服務不符合的信息，避免誤導消費者。本集團亦已建立信息安全管理体系，透過實施一系列工作保障客戶私隱信息不被洩露。客戶的意見對企業形象至關重要。本集團從多個渠道了解客戶需求，力求為客戶提供更好的軟件產品及服務體驗。

僱傭責任

僱傭管理

本集團嚴格貫徹僱傭相關的規定，於本年度內已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法律法規，制定了《亞信科技員工手冊》，針對勞動僱傭、工作時間和考勤、休假、薪酬福利、績效管理與員工發展等多方面進行管理。

勞動僱傭

- 招聘：
本集團及員工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雙方自員工入職之日起在自願和平等的基礎上簽訂勞動合同，保障員工和僱主雙方權益，建立平等的勞資關係。同時，本集團嚴格遵守《禁止使用童工規定》，在招聘及錄用過程中檢查應徵者的個人身份證件，杜絕聘用童工。
- 勞動：
在勞動過程中提倡平等機會、多元化和反歧視，確保員工不會因種族、年齡、性別等因素受到不平等待遇。
- 解僱：
如果員工在僱傭期內出現了嚴重違反本集團規章制度和法律法規的情況，本集團將解除其勞動合同。勞動合同的終止將嚴格按照雙方簽訂的勞動合同約定和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執行。員工在離職時，應按本集團的規定完成工作交接，工作交接包括但不限於崗位工作交接、完成規定的離職流程以及檔案和社會保險轉出等。

工作時間和考勤

- 工作時間：
一般情況下，本集團實行週一至週五的五天工作制，每天工作八小時。如因工作特殊需要，本集團可在符合法律法規的基礎上調整工作時間和上下班時間。
- 考勤管理：
本集團希望每位員工為公司的成功與盈利作出有效貢獻。本集團在考慮員工晉升、績效考核、薪酬調整及工作調動時，會將出勤率作為考慮因素。

休假

- 本集團遵照政府的有關規定並考慮公司的具體情況，制定了《亞信科技員工假期管理規定》，規範了員工休假時間及假期申請等程序。在本制度下，本集團保障員工享有國家法定節假日、婚假、產假(或陪產假)、喪假、年假及病假等假期的休假權益。

薪酬福利

- **薪酬：**
員工薪酬制度由月薪和年度獎金構成。本集團根據公司業績及經營狀況、員工的工作崗位、工作內容和實際工作表現、技能及貢獻、勞動力市場的薪酬水平和趨勢等綜合情況，決定是否對員工的薪資進行調整以及其調整的幅度。
- **福利：**
本集團福利制度包含法定福利和公司福利。就法定福利方面而言，本集團依法為員工繳納養老保險、失業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等及住房公積金。員工可依法享受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等各項福利待遇。就公司福利方面而言，本集團為員工提供人身和醫療保險，養老金、健康體檢及休假等多種福利。

績效管理與員工發展

- **績效管理：**
通過績效管理持續提高本集團及員工的業績，確保實現公司戰略發展目標，並使員工能力不斷發展。績效考核結果將作為薪酬激勵、獎金分配、晉升、培訓、職業發展等的重要參考依據。
- **員工發展：**
本集團通過職級晉升管理，一方面有效甄別高潛力人才，另一方面為員工創造事業發展平台。另外，員工還可根據本集團需要及個人職業規劃需求，在遵循人員流動管理流程的基礎上進行內部調動。

為加強保障本集團全體員工的合法權益以及活躍員工的業餘文化生活，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會法》有關規定和流程組織了公司工會。本集團工會積極發揮服務員工和協調勞資關係的作用，團結和組織勞資雙方和諧發展，實現發展之中的雙贏。

本集團以人為本，除了重視員工的工作表現外亦關注員工生活。本集團工會於本報告期內組織多項文娛活動，包括亞信25周年馬拉松、家庭日活動、暑期親子夏令營活動及文體俱樂部體育活動等。



亞信25周年馬拉松



文體俱樂部羽毛球活動

員工培訓

人才培育與發展是企業發展的核心要素之一。為增強本集團核心競爭力，打造優秀的員工和管理者隊伍，提高員工和管理者的工作能力，本集團成立了亞信學院，並制定了《亞信科技內部培訓管理制度》、《亞信科技對外培訓管理制度》等政策文件，有序開展各項培訓，使公司培訓工作規範化。本集團規定所有新員工均需要參加入職培訓並且通過考試才能順利入職。同時結合業務發展的需要與員工職業發展方向，為員工提供多樣化的教育和培訓機會。本集團為員工提供的培訓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形式：

- 針對新入職員工的公司背景培訓，以及規章制度、行為準則和職業道德的培訓；
- 部門主管對部門員工進行的職業技能培訓和指導；
- 人力資源部組織的內部業務專項知識培訓；
- 外部培訓機構組織的培訓課程和研討會議；
- 在職培訓和交流。

為鼓勵員工持續進修，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專項培訓費用，用以對員工進行與業務相關的專業技術培訓或管理技能的培訓。針對重點培訓項目，本集團與員工協商簽訂「培訓服務期協議」，員工需要按照協議約定履行相關義務。本集團為員工提供的培訓費用包括因培訓發生的差旅費、培訓課程相關費用及其他因用於員工培訓產生的費用。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制定了全年度的培訓計劃，其中包括了管理類、技能類及專業類等培訓課程供員工選擇參與。



中國電信事業部項目管理認證培養集訓營(第一期)



中國移動事業部項目管理人才培養集訓營(北京站)

職業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業務以軟件及設計、開發及服務為主，儘管主要營業地點為辦公室，職業安全風險雖然相對較低，本集團依然關注員工的職業安全和健康，已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等相關法律法規，並制定了《亞信科技安全生產管理制度》。本集團子公司亞信科技(中國)有限公司於2018年已通過OHSAS 18001職業健康安全體系認證，有效加強安全與健康管理。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並不涉及因工死亡事故。



職業安全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以下展示本集團在職業健康與安全上的管理方針：

- 安全生產責任制** ➤ 下設安全生產領導小組及安全生產工作小組，將安全管理工作逐層落實到各部門推行。本集團各部門均設立不少於一名的兼職安全員，負責監督、檢查和上報安全事項工作。
- 安全工作例會制度** ➤ 至少每月召開一次安全例會，向本集團各級傳達學習安全管理工作的有關文件及工作指示，並檢查分析安全工作開展事宜。
- 安全生產教育培訓制度** ➤ 新入職員工必須接受本集團提供的安全教育；從事特種作業的員工，必須按規定接受專門的安全教育和安全技術培訓，通過有關部門考試並取得特種作業操作證後，方允許獨立操作。
- 安全生產檢查制度** ➤ 對員工的安全意識、各部門安全管理情況、安全隱患、整改情況及事故處理情況進行檢查。
- 消防制度** ➤ 對員工進行消防安全教育培訓，並對消防器材進行定期維護。同時，推行用火及用電管理制度，避免發生火災。
- 辦公場所及設備安全措施** ➤ 嚴格執行國家有關勞動安全和勞動衛生規定和標準，為員工提供符合要求的勞動條件和辦公場所。電氣設備及線路必須進行正常的維護保養，定期檢修，保持安全防護性能良好。
- 員工安全衛生保護措施** ➤ 本集團根據工作需要為員工提供必需的防護用品，並安排員工定期進行身體檢查，預防職業病。本集團建立符合國家規定的工作時間和休假制度，保障員工合理分配時間。
- 傷亡事故管理** ➤ 如在工作過程中發生員工傷亡事故，本集團必須嚴格按規定作出報告、調查、分析及處理等管理工作；公司負責人應立即組織搶救傷員，採取有效措施來防止事故擴大和保護事故現場，做好善後工作。

營運責任

反腐倡廉

「人無信不立，業無信不興」，良好的企業聲譽對本集團至關重要。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監察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等法律法規，避免發生賄賂、勒索、欺詐和洗錢等違法行為。本集團於《亞信科技員工手冊》中指出，員工要務必保持誠信正直、廉潔自律的道德品質，嚴格遵守法律法規。本集團禁止員工涉及侵害公司利益的職業行為，針對觸及貪污行為的員工本集團將依法追究其法律責任。

為加強公司內部治理結構來強化風險控制，並弘揚職業及誠信的文化，本集團成立了職業道德委員會。該委員會作為本集團強化職業道德建設及規範員工行為的專門機構，負責審議違規違紀事件的處理方案，推動並落實公司職業道德建設。職業道德委員會成員由常務委員、委員、執行委員共同構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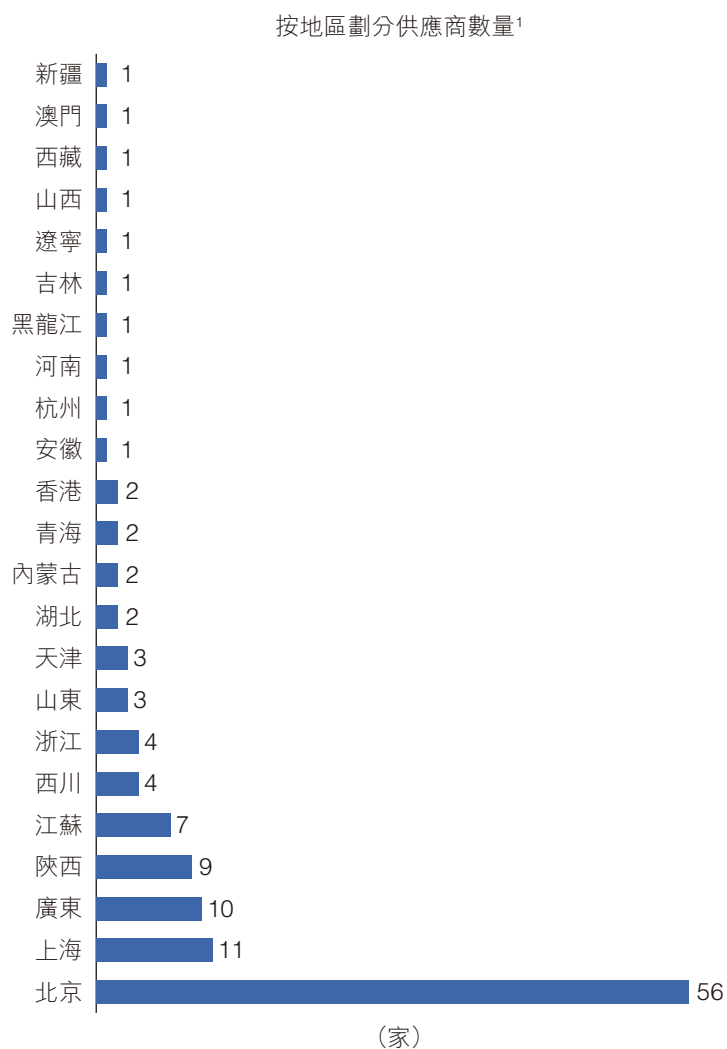
本集團已制定《亞信科技舉報投訴管理制度》及《亞信科技舉報人保護制度》，鼓勵知情者對違反職業道德及違法違紀的員工進行舉報。本集團設置了舉報郵箱，職業道德委員會對違反職業道德事項開展獨立調查，形成調查報告，最終執行處理結果的發佈。調查人員在處理投訴舉報、調查及訪談過程中一律嚴格保密舉報人信息，保護舉報人免遭報復。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奉公守法，並不涉及任何與貪污訴訟有關的案件。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持續完善自身的供應商管理體系，降低在供應鏈上的風險。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實施條例》、《政府採購非招標採購方式管理辦法》等法律法規，制定了《採購控制管理過程》、《供應商管理過程》、《供應商選擇流程》等內部政策，保障本集團供應鏈的穩定性。

本集團透過實施一系列政策，對內部採購或業務項目採購流程進行規範，提高採購效率及對供應商提供的產品及服務質量有效控制。為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本集團建立了電子化的供應商管理系統平台，對供應商的選擇嚴格把控。供應商管理流程中主要包含對供應商的搜羅、初步評審、建立供應商庫、綜合表現評審、指導與淘汰。在供應商審核環節中，本集團對供應商的環保和職業健康與安全等方面有明確描述和要求。例如，本集團審核供應商是否具備ISO14001環境管理或OHSAS 18001職業健康與安全等管理體系認證，同時向供應商發送本集團將監督其環保及職業安全條款的《相關方告知書》，作為雙方合作的條款之一。本集團於未來將考慮在合同條款中增加對於環保材料使用及社會績效管理等相關描述，進一步細化對於供應鏈環境及社會風險的管控，推進企業及產業鏈的共同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對本年度的採購及外包供應商進行了統計，於年內與125家供應商合作，並均已按照《供應商管理過程》執行供應商管理措施。以下展示按供應商所在地區統計的供應商數目：



註：

1. 由於北京為本集團最主要的營運地點，所以本集團與較多位於北京的供應商合作。

環境責任

環境管理

在當前氣候變化的大環境下，環境保護是全球必須共同承擔的責任。本集團致力於發揮自身的力量，積極降低企業營運對環境帶來的影響。作為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的供應商，本集團的活動範圍以辦公室為主，主要環境影響包括能源使用、水資源使用、汽車使用導致的大氣污染物排放及燃油消耗、固體廢棄物產生等，並不涉及對環境及天然資源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在營運過程中實施多種環境保護措施，盡量降低營運過程對環境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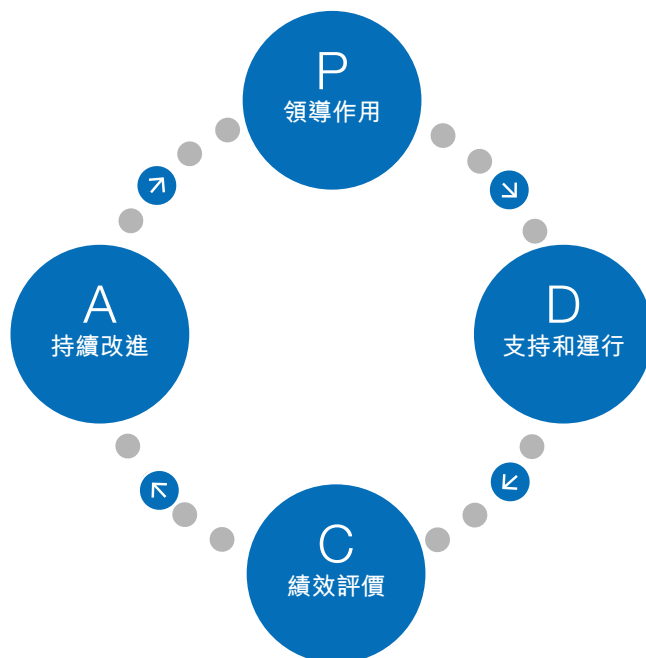
基於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的框架要求，本集團採用「PDCA」(如下圖所示)的運行模式建立規範化的環境管理制度，確保嚴格遵守國家和地區環保法律法規，並持續提升環保績效。其中，子公司亞信科技(中國)有限公司已通過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針對大氣污染物、溫室氣體、向水及土地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資源使用等作出管理，並無發生違反環保相關法律法規事宜。

本集團遵守的環保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
- 《廢棄電器電子產品回收處理管理條例》

本集團內部環保政策(包括但不限於)

- 《環境和職業健康安全手冊》
- 《節能降耗管理制度》
- 《固體廢棄物防治控制程序》
- 《環境因素識別、評價及更新控制程序》
- 《危險源辨識、風險評價和控制措施控制程序》



環境管理體系「PDCA」運行模式

資源使用管理

本集團制定了《節能降耗管理制度》，落實多項節能降耗措施，並增強員工的環保意識。於辦公場所內，本集團的資源消耗主要包括外購電力和市政供水。本集團實施以下辦公區域資源管理政策：

辦公區域資源管理政策

1. 嚴格執行水、電等供用設備的運行規程，保證供用設施安全運行，確保正常供給。
2. 加強節水和節電的宣傳工作，提高員工的節約意識。同時積極採用有效的節約措施、降低水電的成本支出。
3. 所有員工都有責任維護水、電設施安全運行，亦有義務配合日常管理工作，發現問題需及時向部門負責人匯報，妥善處理問題。

4. 各辦公區域要充分利用自然光，下班後或長時間離開工作場所應關燈。
5. 日常管理各用電和用水設備，要求在完成工作後要及時切斷相應的總閘或開關。
6. 間歇性使用電腦時，應設置為休眠狀態以降低能耗。嚴格控制電腦不得用於工作外其他用途。
7. 加強中央空調的管理，各空調溫度不得低於26攝氏度。在空調使用過程中避免開門窗等情況，要求無人在辦公區域時關閉空調。
8. 杜絕水龍頭長開。
9. 未經部門負責人同意，任何單位和員工不得拉合重要電閘、開關和閥門。
10. 嚴格按核定用電負荷操作，如需增加電子設備，必須申請進行核定，不得隨意增加設備用電負荷，以免影響電力管網的穩定運行。
11. 任何單位和員工不得在辦公區域內使用與工作無關的大功率電器設備，亦不得新增用水用電設備。

本集團亦具少量公務用車提供員工作出勤之用。本集團盡量採用耗油量較低的車輛，減低能源消耗和汽車尾氣排放。另外，本集團位於北京的辦公場所於冬季時有使用天然氣作供暖用途，而供暖系統的運作由物業管理公司所控制。除此之外，由於本集團業務性質不涉及包裝材料的使用，故此未對相關信息進行披露。本集團亦不涉及在水資源短缺的地區營運，因此並不涉及求取適用水源的問題。本報告為本集團首次對外披露資源使用數據，關於能源和水資源的使用效益成果，將於未來披露數據變化，以展示實際節能降耗成果。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以下展示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各資源使用的統計數據：

	單位	2018年
資源消耗量¹		
電力消耗總量	千瓦時	6,560,047
電力消耗密度	千瓦時／人民幣萬元收入	12
汽油消耗總量(汽車)	升	28,029
汽油消耗密度(汽車) ²	升／汽車	3,114
天然氣消耗總量	立方米	232,889
天然氣消耗密度	立方米／人民幣萬元收入	0.43
總耗水量	噸	44,850
總耗水密度	噸／人民幣萬元收入	0.08

註：

1. 上表資源使用數據僅涵蓋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子公司亞信科技(中國)有限公司和亞信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2. 本集團共有9輛公務汽車。

污染物排放管理

本集團主要的污染物排放來自電力使用導致的溫室氣體排放、汽車使用導致的空氣污染物排放和溫室氣體排放以及辦公室固體廢物排放。本集團持續推進排放物管理工作，在日常營運過程中實施各項減排和處理工作。

- 溫室氣體** ➤ 在辦公區域推行多項節能措施，盡可能降低耗能量。
- 大氣污染物** ➤ 本集團使用耗油量較低和排放標準較高的汽車，並定期檢查車輛，確保車輛運作正常。
- 有害及無害廢棄物** ➤ 本集團制定了《固體廢棄物防治控制程序》，對辦公場所產生的所有廢棄物進行管理。
 - 本集團分類存放各類有害及無害廢棄物，並交由持有執照的回收商分類處置。所有廢舊電腦、廢舊打印機等電子設備報廢後，本集團統一拍賣處置。
 - 各部門的廢棄物處置情況需要記錄到《廢棄物處置記錄表》，並由行政部檢查監督。
- 生活污水** ➤ 針對辦公區域營運過程中產生的生活污水，經由市政管道輸送至當地市政或持有專業執照的第三方進行集中處置。

以下展示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各項排放物的統計數據¹：

	單位	2018年
溫室氣體排放²(範圍一和範圍二)		
汽車排放(範圍一)	噸	65
電力使用排放(範圍二)	噸	5,550
總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	5,615
總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噸/人民幣萬元收入	0.01
大氣污染物排放³		
CO排放量	千克	151.43
NO _x 排放量	千克	8.02
SO _x 排放量	千克	0.42
PM _{2.5} 排放量	千克	0.76
PM ₁₀ 排放量	千克	0.78
無害廢物產生量		
辦公室生活垃圾	千克	17,017
辦公室生活垃圾產生密度	千克/人民幣萬元收入	0.03
辦公室生活垃圾回收量	千克	17,017
廚餘垃圾	千克	37,350
廚餘垃圾產生密度	千克/人民幣萬元收入	0.07
廚餘垃圾回收量	千克	37,350
無害電子廢棄物 ⁴	個	370
無害電子廢棄物產生密度	個/人民幣萬元收入	0.0007
無害電子廢棄物拍賣量	個	370
有害廢物產生量		
廢熒光燈管	個	2,786
廢熒光燈管產生密度	個/人民幣萬元收入	0.01
廢熒光燈管回收量	個	2,560
廢電池	個	1,668
廢電池產生密度	個/人民幣萬元收入	0.03
廢電池回收量	個	1,658
廢硒鼓	個	60
廢硒鼓產生密度	個/人民幣萬元收入	0.0001
廢硒鼓回收量	個	60

註：

1. 上表排放物數據僅涵蓋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子公司亞信科技(中國)有限公司和亞信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2. 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方法參考《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12(修訂版)》；用於範圍二計算的電網排放因子參考發改委最新發佈的中國區域電網排放因子。
3. 大氣污染物排放的來源為本集團所擁有汽車的排放，其排放量的計算包括本集團所擁有並且營運的車輛，計算方法參照《道路機動車大氣污染物排放清單編製技術指南(試行)》。
4. 參照《巴塞爾公約》定義，本集團的無害電子廢棄物包含電腦、數碼通訊線路設備、服務器、打印機等。所有電子廢棄物均由本集團統一拍賣處理。

社區責任

本集團持續關注民生，致力透過企業的影響力幫助社會上有需要的人士，積極回饋社會。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投身社會公益事業，參與社區扶貧，為地區脫貧奉獻力量。

2018年9月15日，本集團參與了由北京市海淀區體育局及河北省赤城縣人民政府主辦的「赤城•遠足體驗+公益慰訪活動(第二期)」，圍繞赤城縣的扶貧工作情況、經濟及社會發展情況以及項目扶持情況等進行考察，作為其中一家企業代表參與對口扶貧考察正在建設中的海陀小鎮。另外，本集團亦派出代表來到黑龍山國家森林公園參加了遠足體驗活動，在活動中的愛心捐贈儀式參與了物資捐贈，例如衣服、圖書等，期望社會正能量能夠繼續傳承下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董事

執行董事



田溯寧博士

56歲，於1994年聯合創辦本集團，為本公司的主席兼執行董事。田博士擁有逾20年的軟件產品、IT服務供應及軟件解決方案的業務經驗，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及業務方向。田博士曾於中國網通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擔任不同職務，1999年至2006年5月擔任首席執行官，2000年8月至2007年7月擔任董事，2005年4月至2007年7月擔任副董事長。田博士於2002年4月至2006年5月擔任中國網絡通信集團公司的副總經理。田博士於2006年7月創立寬帶資本基金(一家私募股權基金)並擔任主席。田博士自2007年8月起至今擔任聯想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99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田博士自2018年6月至今擔任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016，亦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9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2016年6月至2018年3月，田博士擔任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000)的獨立董事。2008年7月至2015年7月，他擔任泰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也曾於2008年1月至2016年2月擔任華誼騰訊娛樂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419)的非執行董事，於2006年3月至2016年6月擔任萬事達公司(MasterCard Incorporated)(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紐約證券交易所：MA)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5年4月至2007年6月擔任電訊盈科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08)的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2004年，田博士獲得由中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頒發的「新世紀百千萬人才國家級人選」獎。田博士於1993年12月取得德州理工大學自然資源管理專業博士學位，並於1988年7月取得中國科學院生態學碩士學位。



丁健先生

54歲，執行董事，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丁先生於2014年1月加入本集團。丁先生擁有逾15年的電信、媒體及科技行業投資經驗，主要負責參與制定本集團業務計劃、戰略計劃及主要決策。丁先生於2003年4月至2010年7月擔任AsiaInfo-Linkage, Inc.的董事會主席，並自2010年7月起擔任聯合主席。2005年6月至今，丁先生擔任金沙江創業投資基金(一家風險投資資金)的董事總經理及普通合夥人。丁先生自2005年8月起至今擔任Baidu, Inc. (於納斯達克上市，納斯達克：BIDU)的獨立董事。丁先生自2011年3月至2017年8月擔任華誼兄弟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300027)的獨立董事。丁先生於1990年9月獲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的圖書館科學碩士學位。



高念書先生

56歲，執行董事，於2017年8月獲委任為董事。高先生於2016年7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全面負責本集團的經營管理工作。高先生有20餘年大型通信公司的高層管理經驗。2006年9月至2016年8月，他擔任鳳凰衛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008)的非執行董事。高先生於2005年9月至2016年7月擔任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的數據部總經理、市場經營部總經理。2002年6月至2005年9月，他曾擔任北京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的計費業務中心及市場經營部副總經理、計費業務中心總經理及總經理助理。高先生於2014年至2016年擔任True Corpor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BKK: TRUE)的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1月，高先生獲中國電子信息行業聯合會頒發「中國電子信息行業卓越企業家」獎項。於2018年1月，高先生亦獲中國軟件行業協會頒發「2017年中國軟件行業優秀企業家」獎項。在通信世界全媒體於2017年12月舉辦的2017ICT龍虎榜&優秀方案頒獎典禮上，高先生獲評為「2017年ICT十大影響人物」。1996年，高先生獲中國科學院授予高級工程師資格。高先生於1986年7月獲得吉林大學數學系計算專業理學學士學位，於1994年8月獲得中國科學院計算技術研究所的工程學碩士學位，並於2005年6月獲得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張懿宸先生

56歲，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張先生於2014年1月加入本集團。他擁有逾30年的金融行業經驗，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張先生於1987年開始職業生涯，曾任職於格林威治資本市場公司(Greenwich Capital Markets)，亦曾於東京銀行紐約分部擔任證券自營交易業務負責人以及美林證券大中華區債券資本市場主管。張先生於20世紀90年代中期返回中國，為中國財政部及其他中國境內政府債券市場發展機構提供諮詢。張先生現為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全球另類投資管理及諮詢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參與創立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前，張先生於2000年3月至2002年5月擔任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碼：0267)的執行董事，同期亦擔任中信泰富信息科技公司的總裁。張先生自2014年1月至2015年12月擔任微博公司(其證券於納斯達克上市，納斯達克：WB)的獨立董事，自2002年5月起至今擔任新浪公司(其證券於納斯達克上市，納斯達克：SINA)的獨立董事，自2012年6月起至今擔任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2666)的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為第十一屆、十二屆和十三屆全國政協委員。張先生於1986年6月自美國麻省理工學院獲得計算機科學及工程理學士學位。



信躍升先生

49歲，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信先生於2016年8月加入本集團，擁有逾26年的金融及投資經驗，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信先生現擔任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的高級董事總經理及其私募股權投資部門CITIC Capital Partners的執行合夥人，於2002年8月加入該機構，自2004年起負責中國私募股權投資業務。他自1999年12月至2002年8月擔任麥肯錫公司上海與華盛頓特區分公司的管理諮詢顧問，為全球客戶制定業務戰略。信先生亦自1992年8月至1996年4月擔任中國租賃有限公司(為中國最大的租賃公司，亦是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的下屬機構)的副經理。信先生曾於2016年3月至2016年11月擔任分眾傳媒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002027)的董事。他於1992年7月獲得北京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1999年6月獲得哈佛商學院榮譽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張立陽先生

33歲，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張先生於2018年1月加入本集團，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張先生擁有逾10年的業務戰略及融資經驗。他自2010年6月加入中信資本，現擔任CITIC Capital Partners Advisory (Shanghai) Limited的執行董事，負責通信、媒體、科技及工業行業的私募股權投資。他自2008年8月至2010年6月曾擔任麥肯錫公司的管理諮詢顧問，為中國領先通信及能源公司提供戰略及運營意見。張先生於2013年12月獲得歐洲工商管理學院(INSEAD)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08年6月畢業於浙江大學，獲工程學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群耀博士

61歲，於2018年12月1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博士有豐富的IT、傳媒、娛樂及風險投資經驗。高博士自2011年起至今任香港中文大學商學院之客座教授。高博士自2018年4月至今擔任北京雲途時代影業科技有限公司（移動電影院）的創始合夥人兼首席執行官、自2015年5月起任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27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博士自2017年1月至2017年10月任傳奇影業臨時首席執行官以及自2016年1月至2017年10月任傳奇影業的董事。高博士曾自2015年9月至2017年10月任AMC Entertainment Holdings, Inc.（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AMC）的董事。高博士自2015年6月至2017年10月亦任萬達文化產業集團的高級副總裁兼國際事業部首席執行官。高博士自2010年6月至2017年4月曾任萬通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246）的董事。高博士曾於2006年11月至2014年7月任新聞集團（於納斯達克上市，納斯達克股份代號：NWS）的公司高級副總裁。高博士自2008年12月至2013年6月任鳳凰衛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008）的代理董事。高博士於2003年6月至2006年11月任Autodesk, Inc.（於納斯達克上市，納斯達克股份代號：ADSK）的副總裁、於2002年5月至2003年4月任華登國際的普通合夥人、於1999年12月至2002年5月任微軟（中國）有限公司（微軟公司（於納斯達克上市，納斯達克股份代號：MSFT）的附屬公司）的總裁兼總經理。高博士先後於1982年1月、1984年12月及1994年12月自哈爾濱工業大學取得工程學學士學位、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

張亞勤博士



53歲，於2018年12月1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博士有豐富的無線及衛星通信、安全、網絡及數字視頻等方面的技術及業務營運經驗。張博士曾擔任多家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自2008年12月起至今任中軟國際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354)及自2014年4月起任Tarena(於納斯達克上市，納斯達克股份代號：TEDU)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博士先後於2010年9月至2017年7月任藍汛(於納斯達克上市，納斯達克股份代號：CCIH)及於2011年1月至2018年6月任中國數字視頻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28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博士自2014年9月至今擔任Baidu, Inc (於納斯達克上市，納斯達克股份代號：BIDU)的總裁，負責新業務。加入百度前，張博士於1999年1月至2014年9月於微軟公司(於納斯達克上市，納斯達克股份代號：MSFT)就任多個職位，包括微軟公司副總裁兼微軟亞太研發集團主席，全面負責微軟於中國及亞太地區的研發工作；以及微軟亞洲研究院院長、首席科學家兼創始人，主管微軟總部的移動通信和嵌入式系統部門。張博士亦為百人會成員，百人會乃促進中美政治、科學、社會及經濟交流的美籍華裔精英組織。張博士於2017年12月獲聘為澳大利亞科技與工程學院(Australian Academy of Technology and Engineering)院士，以及自1997年起任美國電機電子工程師學會院士。張博士分別於1983年7月及1986年1月獲得中國科技大學無線電電子學學士學位及電訊與電子系統碩士學位。張博士於1990年2月獲得位於華盛頓的喬治·華盛頓大學電氣工程學博士學位。



葛明先生

68歲，於2018年12月1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葛先生具備豐富的審計及諮詢服務經驗，協助多家中國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葛先生自2017年5月起至2018年12月為亞投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3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6年1月起擔任分眾傳媒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002027)的獨立董事，自2015年6月至2016年2月擔任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217)的非執行董事及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8171)的非執行董事，自2015年4月至2016年11月擔任上海振華重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320)獨立董事，自2015年6月起任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318)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4年9月起任中新控股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20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葛先生亦於2011年1月至2013年2月任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16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葛先生於1992年7月至1995年7月任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副總經理，於1995年7月至2012年8月任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董事長，於2012年8月至2014年9月任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委員會合夥人，其後於2014年9月至2016年1月任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級顧問。葛先生自1983年10月起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註冊會計師，亦為中國財政部認可的高級會計師。葛先生亦為全國工商聯併購公會副會長、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海外會員及香港中國企業協會會員。葛先生於1982年7月獲得中國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西方會計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黃纓女士

50歲，自2017年4月起擔任本集團高級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黃女士於2017年4月加入本集團，全面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稅務管理、審計及法務管理工作。黃女士有二十年以上的通信行業財務管理工作經驗及十年以上的高層管理經驗。加入本集團前，黃女士自2002年7月至2017年3月歷任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財務部綜合財務處經理、財務部副總經理等職務。1995年5月至2002年6月，黃女士歷任郵電部郵政總局財務處主任科員及國家郵政局計劃財務部企業財務處副處長等職務。黃女士於1990年6月獲得北京郵電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後於1995年4月獲得北京郵電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2006年5月，黃女士獲得美國威斯康辛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武先生

51歲，自2015年2月起擔任本集團高級副總裁兼業務拓展和政府事務中心總經理。陳先生於2011年4月加入本集團，全面負責業務拓展和政府事務中心的管理工作。陳先生有15年以上的業務拓展與政府事務工作經驗，及十年以上的高層管理經驗。2007年8月至2011年4月，他擔任思科系統(中國)網絡技術有限公司電信事業部總監。在此之前，他於2005年1月至2007年8月擔任北京移動納維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陳先生於2003年8月至2004年12月擔任北京鴻聯九五信息產業有限公司的國際部總經理。陳先生於1989年7月獲得天津外國語學院日語專業文學學士學位，後於2007年6月獲得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梁斌先生

48歲，2002年8月加入本集團，自2017年1月起擔任本集團副總裁兼移動事業部總經理。梁先生全面負責移動事業部的經營管理工作。梁先生有20年以上的IT及電信行業工作經驗，及15年以上的中高層管理經驗。2002年8月至2016年12月，他歷任本集團中國電信事業部總裁、雲信息事業部董事長兼總裁、中國聯通事業部副總裁、有線事業部副總經理及無線事業部總經理等職務，並於1998年9月至2002年9月擔任江蘇宏圖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UT斯達康通訊有限公司的研發部經理。梁先生於1991年7月畢業於南京郵電大學(前稱南京郵電學院)，主修通信工程。



孫明潔女士

55歲，於1996年7月加入本集團，自2016年11月起擔任本集團副總裁兼經營管理中心總經理，全面負責經營管理中心的管理工作。孫女士有20年以上的IT及電信行業工作經驗，十年以上經營管理及中高層管理經驗。1996年7月至2016年10月，孫女士曾擔任本集團副總裁、經營管理部高級總監、移動事業部北方區工程總監等職務。孫女士於1986年7月獲得哈爾濱船舶工程學院自動控制專業工學學士學位，於1989年3月獲得哈爾濱工業大學自動控制專業工學碩士學位。



歐陽曄博士

37歲，自2018年7月起擔任本集團副總裁兼任首席技術官，同時擔任本集團技術委員會主席和產品研發中心負責人。歐陽博士於2018年7月加入本集團，全面負責本集團產品與技術的研究、開發與創新工作。歐陽博士在電信領域有超過10年的技術研究、開發及管理工作經驗。歐陽博士於2016年3月成為美國威瑞森電信院士(院士頭銜代表威瑞森電信最頂級科學家和最頂級的技術榮譽)。歐陽博士是威瑞森電信全球170,000名員工中僅有的48位院士之一。歐陽博士自2013年7月至2016年2月擔任威瑞森電信首席研究員。歐陽博士領導威瑞森電信的AI及大數據分析團隊進行創新研發工作，研究最前沿的尖端無線技術、AI及數據科學領域。歐陽博士獲得多項獎項，包括2017年度美國傑出亞裔工程師獎、Fierce 2016與2017年美國電信業創新獎、2017年美國電信大數據峰會頒發的北美最佳運營商大數據平台獎以及2017年美國電氣與電子工程師學會(「IEEE」)國際大數據年會最佳論文獎。歐陽博士是一名傑出的科學家、研究員、創新者及研發經理人。歐陽博士在多個國際通信標準機構及技術組織中擔任職務，包括IEEE 5G峰會產業關係主席、歐洲通信標準組織(ETSI)公司代表、IEEE Sarnoff工業界主席、IEEE計算、網絡及通訊國際會議(ICNC)研討會主席、IEEE工業互聯網(ICII)研討會主席、IEEE Globecom高層管理論壇主席、IEEE無線通信研討會(WTS)及IEEE無線與光通信會議(WOCC)大數據委員會主席。歐陽博士著有20餘篇學術論文、30餘項專利及五本學術書籍或篇章。歐陽博士於2012年2月獲得美國新澤西州霍博肯的斯蒂文斯理工學院電信博士學位，於2007年8月獲得位於美國馬薩諸塞州梅德福德的塔夫茨大學工程管理碩士學位，於2018年5月獲得位於美國紐約州紐約市的哥倫比亞大學數據科學碩士學位，於2003年6月獲得中國江蘇省南京市的東南大學信息工程學士學位。

聯席公司秘書

何瓊秀女士，37歲，於2018年11月2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並於2018年12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何女士自2016年1月至2016年8月擔任視覺(中國)文化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681)法律部主管，自2016年9月至2017年5月擔任世紀互聯數據中心有限公司(納斯達克上市，納斯達克股份代號：VNET)法律主管。何女士於2017年6月6日加入本集團，擔任法律部主管。何女士於2013年1月獲得中國政法大學法學碩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全球發售

本公司於2003年7月15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國際商業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2018年12月19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首次公開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的1,997,200股股份，國際發售的83,654,800股股份，及根據本公司授出的超額配股權發行的2,974,800股股份。

主營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電信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

主要附屬公司

主要附屬公司名單連同彼等的註冊成立／成立地點，以及彼等的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及主要業務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87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股息政策

我們日後或以現金或我們認為適當的其他方式宣派及派付股息。股息分派方式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我們日後會否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及有關股息金額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附屬公司支付予本公司的現金股息金額、相關會計準則規定、未來發展需求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我們將在適當考慮上述因素的前提下，自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起採納不具約束力的一般股息政策，派息率不低於各財政年度可分配淨利潤的40%。此外，我們的股息政策亦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英屬維爾京群島商業公司法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法規。

股息

董事會決議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宣派末期股息。

業務回顧

本集團報告期業務表現回顧的分析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分別載列於本年報第11頁至第15頁及第16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載列於本年報第79頁至第80頁的「企業管治報告」一節。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運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進行的分析載列於本年報第16頁至第21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四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於本年報第196頁至第200頁。本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我們的股份於2018年12月19日在聯交所上市。首次公開發售期間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承銷佣金及來自上市的發行開支後及於2019年1月落實行使超額配股權前)約871.1百萬港元。因於2019年1月10日部份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籌集額外所得款項的淨額約30.5百萬港元。如本公司招股章程所述，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載列如下：

- (i) 約35%(即約315.6百萬港元)將用作提升研發能力和拓展我們在數字化運營服務、IoT及5G網絡智能化等新興行業的業務覆蓋及市場份額；
- (ii) 約30%(即約270.5百萬港元)將用作償還我們尚未償還的銀行貸款的一部份；
- (iii) 約25%(即約225.4百萬港元)將用作有選擇地進行戰略投資及收購，以拓寬我們的業務範圍並探索前瞻技術在我們產品和服務中的應用。我們計劃投資或收購與我們的業務形成互補且與我們發展戰略一致的資產與業務，例如創新軟件產品的開發商，以加快拓展新業務領域及配合我們在相關領域的軟件產品及服務能力。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並無就任何業務或資產收購作出任何具約束力的口頭或書面承諾；及
- (iv) 約10%(即約90.2百萬港元)的剩餘款項將用作我們的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自上市日起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動用任何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本集團將根據擬定用途逐步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於本報告日期，約270.5百萬港元所得款項已用於歸還銀行貸款。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主要客戶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前五名獨立磋商並簽約客戶的交易額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1.2%（2017年：約20.1%），而本集團之單一最大客戶的交易額佔本集團總收入約4.9%（2017年：約4.6%）。

主要供應商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前五名供應商的交易額佔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購貨額約9.0%（2017年：約11.6%），而本集團之單一最大供應商的交易額佔本集團總購貨額約3.0%（2017年：約3.7%）。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主要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的5%以上）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之間保持良好關係。

環境保護

本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資料載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本集團一直遵守其業務經營所在地的適用環境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其環保實務，並會考慮在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方面推行其他環保措施及實務，以加強可持續性。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儲備及可分配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及第90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其中可供分配給股東的儲備情況載於財務報表第90頁的權益變動表。

銀行借款

關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18年12月31日之銀行借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董事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田溯寧博士(主席)
丁健先生
高念書先生(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張懿宸先生
信躍升先生
張立陽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群耀博士
張亞勤博士
葛明先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全體上述董事將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董事的詳情載於股東週年大會前發出的致股東通函內。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3頁至第52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自本公司上市日期(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獨立性。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之最新信息

葛明先生於2018年12月18日辭任亞投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3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自上市日期(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除已披露外，概無董事於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作為訂約方並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自上市日期(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並無就有關整體全部或任何重要部份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訂有任何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僱員及薪酬政策

根據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於評估應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金額時，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將要考慮的因素包括同類公司所支付的薪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任期、投入度、職責及個人表現（視情況而定）等。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收取的報酬包括薪金、花紅、退休金計劃供款、長期獎勵（包括股權激勵）、住房及其他津貼以及符合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所規定的實物利益。執行董事收取的報酬包括薪金、花紅、退休金計劃供款、長期獎勵、住房及其他津貼以及符合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所規定的實物利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共有12,332名在職員工。

本集團盡力保持僱員薪酬水準符合市場趨勢並保持競爭力，僱員之薪酬乃根據本集團之薪金及花紅制度因應僱員表現而釐定。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全面性的福利計劃及事業發展機會，包括保險福利等。根據行業變化、技術更新以及員工的需求提供的內部及外間培訓課程。

本公司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按中國規則及規例規定，本公司為中國僱員向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供款。本公司須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特定比例向退休計劃供款，並無實際支付退休前或退休後福利的其他責任。相關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負責退休僱員的全部現時責任。

根據香港相關強制性公積金法例法規，本公司為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經營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強積金服務供應商控制。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僱主及僱員均須按規則指定比率向計劃供款。本公司就強積金計劃的唯一責任是作出該計劃規定的供款。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董事之任期及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同意擔任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計初步任期三年，而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約。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立委聘書，自上市日期起計任期一年。根據彼等各自的委聘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收取定額六萬美金(或等值港幣)的董事袍金。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將由股東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授權董事會釐定。執行董事的薪酬將由董事會釐定，而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將首先由薪酬委員會建議，然後經股東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授權後由董事會釐定。

概無任何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一年內若由本公司終止合約時須作出之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或委聘書。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本集團業務外，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田博士現時於經營軟件業務並服務總部位於東南亞、歐洲及中國以外其他地區之電信運營商(「國際業務」)的實體以及中國的網絡安全相關軟件產品及服務(「網絡安全業務」)持有權益。田博士透過PacificInfo Limited持有AsialInfo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的100%股權，而AsialInfo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為經營國際業務的控股公司。此外，田博士透過China Cloud Tech Partnership S, L.P.控制AsialInfo Security Limited，而AsialInfo Security Limited為經營網絡安全業務的控股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均已確認沒有在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公司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的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名稱	權益性質 (附註1)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田溯寧博士 ¹	實益擁有人(L)	39,665,576	5.56%
	受控法團權益(L)	20,302,368	2.84%
	受控法團權益(L)	31,209,360	4.37%
	受控法團權益(L)	24,410,000	3.42%
丁健先生 ²	實益擁有人(L)	11,516,704	1.61%
	受控法團權益(L)	1,198,440	0.17%
高念書先生 ³	信託受益人(L)	8,943,216	1.25%
張懿宸先生 ⁴	受控法團權益(L)	213,924,952	29.97%

附註：

- (L)－好倉；(S)－淡倉
-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13,776,184股股份。

¹ 田博士為Info Addition Limited的唯一股東，而Info Addition Limited為Info Addition Capital Limited Partnership的普通合夥人。因此，田博士視為擁有Info Addition Capital Limited Partnership持有權益之20,302,368股股份的權益。田博士間接全權控制CBC Partners II L.P.。CBC Partners II L.P.為China Broadband Capital Partners II, L.P.的普通合夥人，而China Broadband Capital Partners II, L.P.為CBC TMT III Limited的唯一股東。因此，田博士視為擁有CBC TMT III Limited持有權益之31,209,360股股份的權益。PacificInfo Limited由田博士全資擁有，因此田博士視為擁有PacificInfo Limited持有權益之24,410,000股股份的權益。

² New Media China Investment I Limited由丁先生全資擁有，因此丁先生視為擁有New Media China Investment I Limited持有權益之1,198,440股股份的權益。

³ 該等權益包括(i) 3,328,592股股份；(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高先生的尚未歸屬受限制股份獎勵涉及的1,815,968股相關股份；及(i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高先生的未行使購股權涉及的3,798,656股相關股份。上述所有權益均由AsialInfo Resolute Limited II代高先生(為AsialInfo Resolute Limited II受益人之一)持有。

⁴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Power Joy (Cayman) Limited(Skipper Investment Limited的控股股東)、CITIC Capital China Partners II L.P.(Power Joy (Cayman) Limited的唯一股東)、CCP II GP, Ltd.(CITIC Capital China Partners II L.P.的普通合夥人)、CCP LTD(CCP II GP, Ltd.的普通合夥人)、CITIC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CCP LTD的唯一股東)、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與CP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分別擁有CITIC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51%及49%的股權)及張懿宸先生(CP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的唯一股東)視為或當作擁有Skipper Investment Limited全部實益擁有的213,924,952股股份的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於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自上市日期(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且並無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附註1)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Skipper Investment Limited ⁵	實益擁有人(L)	213,924,952	29.97%
Power Joy (Cayman) Limited ⁵	受控法團權益(L)	213,924,952	29.97%
CITIC Capital China Partners II L.P. ⁵	受控法團權益(L)	213,924,952	29.97%
CCP II GP, Ltd. ⁵	受控法團權益(L)	213,924,952	29.97%
CCP LTD ⁵	受控法團權益(L)	213,924,952	29.97%
CITIC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⁵	受控法團權益(L)	213,924,952	29.97%
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⁵	受控法團權益(L)	213,924,952	29.97%
CP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 ⁵	受控法團權益(L)	213,924,952	29.97%
張懿宸先生 ⁵	受控法團權益(L)	213,924,952	29.97%
田溯寧博士 ⁶	實益擁有人(L)	39,665,576	5.56%
	受控法團權益(L)	75,921,728	10.64%
CA Software Investment Limited ⁷	實益擁有人(L)	62,418,728	8.74%
CPEChina Fund, L.P. ⁷	受控法團權益(L)	62,418,728	8.74%

附註：

- (L)－好倉；(S)－淡倉
-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13,776,184股股份。截至2018年12月31日起額配股權未行使且不計及可能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獲行使購股權或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尚未歸屬受限制股份獎勵歸屬而發行的任何股份。
-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Power Joy (Cayman) Limited(Skipper Investment Limited的控股股東)、CITIC Capital China Partners II L.P.(Power Joy (Cayman) Limited的唯一股東)、CCP II GP, Ltd.(CITIC Capital China Partners II L.P.的普通合夥人)、CCP LTD(CCP II GP, Ltd.的普通合夥人)、CITIC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CCP LTD的唯一股東)、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及CP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分別持有CITIC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51%及49%股權)及張懿宸先生(CP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的唯一股東)均被視作或當作Skipper Investment Limited實益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田博士為Info Addition Limited的唯一股東，而Info Addition Limited為Info Addition Capital Limited Partnership的普通合夥人。因此，田博士視為擁有Info Addition Capital Limited Partnership持有權益之20,302,368股股份的權益。田博士間接全權控制CBC Partners II L.P.。CBC Partners II L.P.為China Broadband Capital Partners II, L.P.的普通合夥人，而China Broadband Capital Partners II, L.P.為CBC TMT III Limited的唯一股東。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田博士被視作或當作於Info Addition Capital Limited Partnership實益擁有的20,302,368股股份、Pacificinfo Limited實益擁有的24,410,000股股份及CBC TMT III Limited實益擁有的31,209,3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CPEChina Fund, L.P.(CA Software Investment Limited的唯一股東)、CITIC PE Associates, L.P.(CPEChina Fund, L.P.的普通合夥人)、CITIC PE Funds Limited(CITIC PE Associates, L.P.的普通合夥人)及CITICPE Holdings Limited(CITIC PE Funds Limited的控股股東)均被視作或當作於CA Software Investment Limited實益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附註1)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CITIC PE Associates, L.P. ⁷	受控法團權益(L)	62,418,728	8.74%
CITIC PE Funds Limited ⁷	受控法團權益(L)	62,418,728	8.74%
CITICPE Holdings Limited ⁷	受控法團權益(L)	62,418,728	8.74%
Ellington Investments Pte. Ltd. ⁸	實益擁有人(L)	52,015,608	7.29%
Bartley Investments Pte. Ltd. ⁸	受控法團權益(L)	52,015,608	7.29%
Tembusu Capital Pte. Ltd. ⁸	受控法團權益(L)	52,015,608	7.29%
淡馬錫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⁸	受控法團權益(L)	52,015,608	7.29%
Al Gharrafa Investment Company ⁹	實益擁有人(L)	52,015,608	7.29%
Qatar Holding LLC ⁹	受控法團權益(L)	52,015,608	7.29%
Qatar Investment Authority ⁹	受控法團權益(L)	52,015,608	7.29%
InnoValue Capital Ltd. ¹⁰	實益擁有人(L)	52,015,608	7.29%
劉姿戀女士 ¹⁰	受控法團權益(L)	52,015,608	7.29%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股東於2018年6月26日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符合資格的管理層和員工授予相關股權激勵，參與人士獲授任何受購股權獎勵的資格，將由薪酬委員會不時根據包括但不限於有關受購股權獎勵參與人士目前及預期所作貢獻、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整體業務目標及未來發展計劃釐定。

購股權單位的承授人姓名	於上市日期	於上市日期	於上市日期	於2018年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單位 相關股份數目	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期間授出的 購股權單位	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期間歸屬的 購股權單位	12月31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單位 相關股份數目
本公司董事				
高念書	3,798,656	—	—	3,798,656
其他僱員及顧問	115,196,016	—	106,400	115,089,616
所有承授人總計	118,994,672	—	106,400	118,888,272

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招股章程。

⁸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Bartley Investments Pte. Ltd.(Ellington Investments Pte. Ltd.的唯一股東)、Tembusu Capital Pte. Ltd.(Bartley Investments Pte. Ltd.的唯一股東)及淡馬錫控股(私人)有限公司(Tembusu Capital Pte. Ltd.的唯一股東)均被視作或當作於Ellington Investments Pte. Ltd.實益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⁹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Qatar Holding LLC(Al Gharrafa Investment Company的唯一股東)及Qatar Investment Authority(Qatar Holding LLC的唯一股東)均被視作或當作於Al Gharrafa Investment Company實益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¹⁰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劉姿戀女士(InnoValue Capital Ltd.的唯一股東)被視作或當作於InnoValue Capital Ltd.實益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股東於2018年6月26日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符合資格的管理層和員工授予相關股份激勵，參與人士獲授任何受限制股份獎勵的資格，將由薪酬委員會不時根據包括但不限於有關受限制股份獎勵參與人士目前及預期所作貢獻、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整體業務目標及未來發展計畫釐定。

受限制股份單位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承授人姓名	於上市日期 尚未行使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相關 股份數目	於上市日期 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期間授出 的受限制 股份單位	於上市日期 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歸屬的受限制 股份單位	於上市日期 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失效的受限制 股份單位	於2018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相關 股份數目
本公司董事					
高念書	1,815,968	—	—	—	1,815,968
其他僱員	14,843,656	—	—	18,400	14,825,256
所有承授人總計	16,659,624	—	—	18,400	16,641,224

就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招股章程。

股票掛鈎協議

除已於本年報披露外，自上市日(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於2018年12月31日未訂立或重續或存續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由上市日(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股份期權安排

自上市日(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相關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和組織章程細則，均無有關優先購股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亦無任何股份期權安排。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自上市日(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僱員證券交易的自身行為守則以供可能掌握本公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僱員遵照規定買賣本公司證券。

持續關連交易

下列為本集團於2018年年度內進行了但未獲聯交所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1 亞信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亞信成都」，由主席兼執行董事田博士控制的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為本集團關連人士)向本集團提供的技術服務。

為遵守上市規則，亞信成都於2018年11月26日與本公司訂立技術合作框架協議(「成都技術服務框架協議」)，亞信成都同意(i)提供專業人員支持本集團所開展的項目；及(ii)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網絡安全服務及產品。成都技術服務框架協議的有效期自上市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定價政策：

本集團根據成都技術服務框架協議的任何技術服務協議應付亞信成都的服務費將由訂約方參考(i)員工成本(包括薪金及員工支出)及／或(ii)類似產品及服務的市場費率公平協商釐定。該等服務費無論如何不得高於亞信成都就類似服務及產品向獨立第三方客戶收取的價格。

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7,350,000元、人民幣23,020,000元和人民幣24,000,000元。於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的實際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15,065,000元。

釐定以上亞信成都將提供的技術服務之年度上限時，董事考慮以下因素(i)成都技術服務框架協議的定價政策；(ii)儲備項目且我們預期本集團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的工作量將穩定增加；(iii)本集團業務及客戶需求在5G網絡發展下的預期增長及擴張；(iv)我們對技術員工之勞動力成本市場趨勢的估計，預期技術員工的勞動成本將於未來三年穩定上升；及(v)客戶更加關注我們產品的網絡安全特性，預期將導致我們與亞信成都在網絡安全技術支援方面有更廣泛的合作。

2 網絡安全過渡安排

為遵守上市規則，亞信成都於2018年11月26日與本公司訂立軟件開發及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網絡安全框架協議**」），(i)本公司（代表本集團成員公司）同意繼續以我們根據與客戶所訂立之相關項目開發合同同意向客戶收取的相同價格將現有開發協議的所有工作外包給亞信成都；及(ii)亞信成都同意繼續受現有合作協議約束，按現有開發協議之未付合同總金額2%的比例向我們支付服務費。網絡安全框架協議的有效期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根據軟件開發及合作協議，倘現有協議與軟件開發及合作框架協議有衝突，概以後者為準。

定價政策：

根據網絡安全框架協議和現有協議應付的服務費用乃由訂約方經公平協商後釐定。根據現有開發協議應付的代價與我們同意根據相關項目開發合同向客戶收取的價格相等。訂約方參考獨立財務專家提供的獨立轉讓定價報告考慮並比較類似性質交易的市價，決定亞信成都應按2%的比例向本集團支付服務費。

本集團根據網絡安全過渡安排就項目開發服務應付亞信成都費用，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9,630,000元、人民幣2,800,000元和人民幣640,000元。於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的實際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19,014,000元。

亞信成都根據網絡安全過渡安排應付本集團服務費，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392,600元、人民幣56,000元和人民幣12,800元。於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的實際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380,000元。

3 本集團向亞信成都提供的管理支持服務

為遵守上市規則，本公司於2018年11月26日與亞信成都訂立管理支持服務框架協議（「成都管理支持框架協議」），本集團同意向亞信成都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如法律支持、人力資源、管理系統和網絡及日常行政等管理支持服務。成都管理支持框架協議的有效期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定價政策：

亞信成都根據成都管理支持框架協議的任何管理支持服務協議應付本集團的服務費將由訂約方參考(i)提供相關服務的全部成本；及(ii)該成本6%的溢價按「成本加成」基準公平協商後釐定。6%的溢價根據獨立財務專家編製的獨立轉讓定價報告釐定。

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5,850,000元、人民幣11,200,000元和人民幣10,000,000元。於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的實際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12,282,000元。

自上市日期（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已：

- (i) 在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中訂立；
- (ii)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 (iii)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以上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簽訂之持續關連交易執行若干預定的審核程序，並得出：

- (1) 該等交易已獲得董事會批准；
- (2) 該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已按照本集團之定價政策進行；
- (3) 該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已根據該等交易相關協議進行；及
- (4) 該等交易之總額並未超過招股章程內披露之相關上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所述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除已獲聯交所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外，本公司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有關關連交易披露的條文而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遵守《不競爭承諾》

為確保我們與控股股東的活動不會構成直接競爭，Skipper Investment Limited於2018年7月5日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Skipper Investment Limited向本公司(本身及為其附屬公司的利益)承諾，其不會並將盡力促使其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會(不論直接或間接(包括透過任何實體企業、合夥人、合營企業或其他合約安排)或以負責人或代理身份，亦不論是否由其本身或與各自或聯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或透過任何實體(於或透過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進行、從事及參與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持有有關業務的任何權利或權益或向其提供任何服務或以其他方式涉足有關業務。Skipper Investment Limited如物色到與我們業務有關的任何投資或其他商機(「商機」)，須將有關商機轉介予本公司，且除非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推卻商機，否則Skipper Investment Limited不得尋求有關商機。有關不競爭承諾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招股章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Skipper Investment Limited遵守不競爭契據(尤其是有關任何商機的優先選擇權)的情況，並認為不競爭承諾自上市日(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獲得遵守。Skipper Investment Limited已向本公司提供有關其遵守不競爭承諾的確認書。

重大合約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各董事有權從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得彌償，以彌償其作為董事在勝訴或無罪的任何民事或刑事法律訴訟中進行抗辯而招致或蒙受的一切損失或責任。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可能面對的法律訴訟作適當的投保安排。

捐款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所作出的慈善捐款及其他捐款約為人民幣1.5百萬元。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68頁至第81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董事確認自上市日(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任何時間及於刊發本報告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即2019年4月15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中至少有25%(即聯交所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比例)由公眾人士持有。

重大法律訴訟及合規情況

除本公司招股書第186頁「業務－法律訴訟及合規事宜」一節中已披露的法律訴訟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不存在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也不存在任何尚未完結或對本公司存在威脅性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董事所知，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的外聘審計師共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獲委任為審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審核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報表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公司自從籌備上市之日起就一直聘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其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之核數師，並合資格膺選連任。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供股東批准，以重選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

報告期後的事項

除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後續事項」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影響本公司之重要事項。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田溯寧

香港，2019年3月18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自上市日期(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按本報告所述之方式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應用在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及操作上，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並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並監察本集團的策略性決定以及監察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授予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為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董事會已成立四個董事會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戰略投資委員會(「**戰略投資委員會**」)(統稱「**董事會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該等董事會委員會授予各職權範圍所載的責任。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本著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無論何時均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方式履行職責。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責任保險，並將每年審視該保險之保障範圍。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包括3名執行董事，3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現任成員列表如下：

姓名	職位
田溯寧	執行董事(主席)
丁健	執行董事
高念書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
張懿宸	非執行董事
信躍升	非執行董事
張立陽	非執行董事
高群耀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亞勤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葛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一節。

自上市日期(即2018年12月19日)起截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會在任何時間均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相當於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自上市日期(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獨立性，故本公司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除本年報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一節所載董事履歷中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我們致力於促進本公司的多元文化。我們考慮企業管治結構的多項因素，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努力促進多元化。

我們已採用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制定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式，以提升董事會成效。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力求通過考慮多項因素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職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民族及服務年限。董事之間的知識及技能均衡搭配，包括業務管理、電信、信息技術、軟件解決方案、財務、投資、審計及會計等領域的知識及經驗。董事獲得各項專業學位，包括工商管理、自然資源管理、圖書館科學、工程學、計算機科學、電信學、經濟學及會計學。此外，董事會成員年齡跨度廣，從33歲至68歲不等。我們已採取且將繼續採取措施促進本公司各級性別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管理層。尤其是，本公司現任高級管理層有五分之二為女性，且上市後我們的兩名聯席公司秘書均為女性。由於目前全體董事均為男性，我們認為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會有所改善，我們亦將繼續採用基於優點與參考多元化政策相結合的委聘原則。

我們亦致力於採用類似方式促進本公司管理層(包括但不限於高級管理層)多元化，以提升企業管治的整體成效。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門技能，使其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等董事委員會任職。

鑑於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於上市公司或機構所持職務的數量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彼等的身份及於發行人任職的時間，故董事已同意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法規、法例、規則及條例下對彼等的責任有適當程度的瞭解。本公司亦會定期為董事安排研討會，以不時為彼等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最新發展及變動的更新資料。董事亦會定期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更新資料，使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得以履行彼等的職責。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進行持續專業發展，藉此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不時更新及提供有關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書面培訓材料。

本公司所有董事已遵守有關董事培訓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提供了董事職責、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的培訓，向執行董事及管理層提供了有關公司的內部培訓。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接受的培訓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課程性質 ^註
執行董事	
田溯寧	A, B
丁健	A, B
高念書	A, B
非執行董事	
張懿宸	A, B
信躍升	A, B
張立陽	A,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群耀	A, B
張亞勤	A, B
葛明	A, B

註：

- A：出席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及／或簡報會或於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致辭或參加律師所提供的培訓、與公司業務有關的培訓
- B：閱讀多種類別議題的材料，議題包括企業管治、董事職責、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例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應予以區分及由不同人士擔任。

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現時分別由田溯寧博士及高念書先生擔任，以職能來明確劃分這兩個不同職位。董事會主席負責就本集團的發展提供戰略建議及指引，而首席執行官則負責本集團的日常運營。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連任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立委聘書，自上市日期起計任期一年。

按照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名額。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名額的董事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有關董事將合資格於相關會議重選連任。

概無任何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一年內若由本公司終止合約時須做出之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可不時以股東決議案增減董事人數，但董事人數不得少於兩(2)人。在符合組織章程細則及法規規定的前提下，本公司為填補臨時空缺或為增加現有董事名額，可通過股東決議案選舉任何人士為董事。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名額的董事僅可任職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有關董事將合資格於相關會議重選連任。

任何未經董事會推薦的人士均不可於任何股東大會獲選為董事，除非在不早於寄發指定進行該選舉的大會通知後起計，直至該大會日期前七(7)天止最少七(7)日期間，由一名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非獲提名人士)以書面通知秘書擬於會上提名該名人士參選，且提交該名獲提名人士簽署的書面通知以表示願意參選。

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罷免程序及過程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方式，並就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接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將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慣例，每年召開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一次。全體董事將獲發不少於十四天之通知以召開定期董事會會議，使全體董事均獲機會出席定期會議並討論議程事項。

就其他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會發出合理通知。會議通知中已包括會議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並至少在舉行董事會或董事會委員會會議日期的三天前送出，以確保董事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準備出席會議。倘董事或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主席有關彼等的意見。聯席公司秘書會備存會議紀錄，並提供該等會議紀錄副本予所有董事作其參閱及紀錄之用。

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草擬本會／將會於會議舉行後的合理時間內寄送至各董事，以供彼等考慮。董事會會議的會議紀錄公開供所有董事查閱。

本公司自上市日（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內並無舉行董事會會議或股東大會。由於本公司於2018年12月上市，董事會於少於一個月之期間內並無任何待討論事項。本公司將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1.1條的規定，大致按季度每年召開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亦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自上市日（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僱員證券交易的自身行為守則以供可能掌握本公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僱員遵照規定買賣本公司證券。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數據、委任董事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彼等亦被鼓勵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董事會定期檢討所授權職能及職責。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共同責任，彼等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a)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
- (d)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推薦其意見及報告；
- (e) 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之遵守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及
- (f)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對本公司的舉報政策的遵守情況。

於本年度，董事會已檢討及履行上述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葛明先生(主席)及張亞勤博士，以及非執行董事張立陽先生，大部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其中包括)如下：

1.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報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是否完整，並檢討報表及報告所載重大財務申報判斷；
2. 檢討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考慮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報告負責人員、合規主任或核數師提出的任何重大或異常事項，之後提交予董事會；及
3. 檢討本公司財務監控及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及相關程序的充足性及有效性，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的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自上市日期(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並無舉行審核委員會會議。由於本公司於2018年12月上市，審核委員會於少於一個月之期間內並無任何待討論事項。自2019年起，審核委員會每年將至少召開兩次會議或上市規則或本公司不時適用的其他監管規定所規定的次數。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兩位執行董事田溯寧博士(主席)及高念書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群耀博士、張亞勤博士及葛明先生。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1.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2.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獲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3.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4.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5. 履行董事會不時分配的任務。

提名委員會按誠信、經驗、技能以及為履行職責所付出之時間及努力等標準評估候選人或在任人。提名委員會之建議將於其後提交董事會以作決定。

提名董事政策

本公司已於2018年12月19日通過決議案採納本公司的提名董事政策，概要如下：本公司重視董事會成員甄選過程具高透明度。提名政策旨在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和觀點多樣性上保持平衡以應付本公司的業務需求。提名委員會已獲委派以識別具備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就已被提名擔任董事職位的人士進行甄選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最終負責甄選和任命新董事，並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於2018年12月19日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連同為執行該政策而制定之可計量目標。

本公司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之表現質素裨益良多。政策旨在列載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之方針。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可計量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技能、經驗、知識、專長、文化、獨立性、年齡及性別。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同時考慮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

為該多元化執行政策之可計量目標包括獨立性、教育背景、專業資格及其從業年資。

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自上市日期(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並無舉行提名委員會會議。由於本公司於2018年12月上
市，提名委員會於少於一個月之期間內並無任何待討論事項。自2019年起，提名委員會每年將至少舉行一次會議或上
市規則或本公司不時適用的其他監管規定所規定的次數。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群耀博士(主席)及張亞勤博士以及非執行董事信躍升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1. 就有關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整體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訂薪酬政策訂立正式及透明的程序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2. 參考董事會不時議決的企業目標及宗旨，以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3. 釐定全體執行董事的薪酬組合，並就全體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其中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補償款項(包括就彼等失去職位或終止委任而應付的任何補償款項)；
4. 考慮可比較公司給予的薪酬水平、時間投入及責任，以及本集團在異地的僱傭條件；
5. 審閱及批准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喪失或終止職務或終止委任而應付的補償款項，以確保其與相關合約條款相符或就其他方面而言屬公平且不致過多；
6. 審閱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遭解僱或罷免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且就其他方面而言屬合理適當；及
7. 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自上市日期(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並無舉行薪酬委員會會議。由於本公司於2018年12月上
市，薪酬委員會於少於一個月之期間內並無任何待討論事項。自2019年起，薪酬委員會每年將至少舉行一次會議或上
市規則或本公司不時適用的其他監管規定所規定的次數。

戰略投資委員會

戰略投資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即三位執行董事田溯寧博士、高念書先生及丁健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信躍升先生(主席)。

戰略投資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1. 對本公司提出的長期戰略規劃、年度經營計劃、投資政策、重大投融資項目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及時監控和跟進由股東大會、董事會批准實施的重大投融資項目並及時通報全體董事；
2. 據董事會的授權，批准的單筆或同一項目總計交易投資金額超過人民幣2,000萬元(包含本數)但未超過人民幣5,000萬元的重大投融資項目，但日常經營性貸款、授信、私有化貸款及日常業務中屬收益性的交易除外，上述審批事項也應遵循上市規則關於須予公佈的交易的相關要求；
3. 對其他影響本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4. 戰略投資委員會職權範圍規定和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戰略投資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自上市日(即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並無舉行戰略投資委員會會議。

董事有關綜合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明白並承認彼等有編製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職責，彼等確認該財務報表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狀況以及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的評估。本公司已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每月更新資料。

董事並不知悉與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核數師就彼等有關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85頁至第86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收取的報酬包括薪金、花紅、退休金計劃供款、長期獎勵(包括股權激勵)、住房及其他津貼以及符合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所規定的實物利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及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彼等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43頁至第52頁)的酬金等級載列如下：

酬金等級	人數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8,500,001港元至9,000,000港元	1
9,000,001港元至9,500,000港元	1
9,500,001港元至10,000,000港元	1
11,000,001港元至11,500,000港元	1
25,500,001港元至26,000,000港元	1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而已付或應付有關酬金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審核服務	2,850
有關上市的申報會計師服務	7,500
非審核服務	
稅務諮詢服務	61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服務	100
總計	10,511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明白，董事會須負責維持充分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公司的資產，並每年審閱該制度的有效性。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團隊於監察本集團的內部管治方面扮演著重要角色。內部監控團隊的主要職責是規管及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內部監控事宜，以及對本公司的所有分支機構及附屬公司進行每半年一期的全面審核。

公司結合企業管治守則要求，建立了由後台職能部門、內部審計及外部審計組成的風險「三道防線」體系，內審部發佈風險管理制度，並通過對總部及各業務單位開展風險調研、風險走訪，對來自外部環境和公司內部的主要風險進行識別和評估，持續監控風險管理體系的健全性、合理性和有效性，並建立了有效的解決內部監控缺失的程式，以提升風險控制和防範能力。

公司現已建立起一套比較完整且運行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從公司層面到各業務流程層面均建立了系統的內部控制及必要的內部監督機制，現公司納入評價範圍的事項包括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資訊與溝通、內部監督；納入評價範圍的主要業務包括銷售、成本、資金、財務、採購、投資、關聯交易。同時通過風險檢查、內部審計、監事巡查等方式對公司內部控制的設計及運行的效率、效果進行獨立評價，為公司經營管理的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資訊的真實、完整提供了合理保障。

公司現已制定並下發《亞信科技內幕消息及內幕交易管理制度》，制度明確了內幕消息範圍、內幕消息知情人範圍，規定了在內幕消息公開之前實行知情人登記管理並且明確了內幕消息知情人不得進行公司證券交易或需在證券交易之前進行申報的情形。

董事會已檢討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認為該等系統是有效及足夠。

主要風險應對

本集團在2018年根據企業風險管理框架，對公司整體進行年度風險審核及評估，並制定主要風險應對及監控舉措，以防止或緩解本公司主要風險發生的可能。

公司在2018年經營業績取得了快速發展。我們絕大部分的收益來自中國的電信運營商，此取決於我們與中國的電信運營商發展並保持長期合作關係的能力，如我們缺乏電信運營商所需要的軟件產品及服務，或電信運營商轉向我們的競爭對手尋求軟件產品及服務等相關情況將可能損害我們與客戶的密切關係。在報告期內，我們有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主要為港幣和美元)，故我們面臨貨幣風險，我們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對沖貨幣風險。我們業務的成功來自核心管理人員及技術人員的持續努力，如果這些員工離職或者與我們展開競爭，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一定影響。

公司為了應對可能的經營風險，保障公司持續長遠發展，加大了在業務支撐、5G網絡智能化、數字化運營、大數據與人工智能產品方面的投入，積極參與電信運營商集中化改革，支撐多項大型IT項目開發，進一步鞏固了我們在電信行業軟件及服務市場的領導地位。公司通過監察外匯匯率變動及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來管理貨幣風險，受我們計劃在2019年起持續償還銀行借款安排的影響，外匯風險預計將從2019年起顯著降低。此外，我們加強對核心管理人員和技術人員的管理，設計人才職業發展通道，同時完善激勵機制，持續加大員工培養，為公司持續發展提供人才儲備和保障。

聯席公司秘書

何瓊秀女士(「何女士」)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遵循董事會的有關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

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符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本公司亦委聘達盟香港有限公司(公司秘書服務提供商)余詠詩女士(「余女士」)為本公司的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協助何女士履行彼作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的職責，其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何女士。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何女士及余女士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決議案的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3條規定，如於提出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賦有權利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十分之一的本公司股東向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發出書面要求後亦可召開股東大會。有關書面提請須列明大會事項並由提請人簽署。倘董事會並未於提請要求之日起計21日內安排正式召開將於此後21天內舉行的會議，則請求人本身或當中持有彼等全部投票權超過一半的任何人士，可以同樣的方式(盡可能接近董事會召開會議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如此召開的任何會議不得在提請要求之日起計三(3)個月期滿後舉行，以及所有因董事會未召開大會而對請求人造成的合理費用應當由本公司向請求人作出賠償。擬提呈建議及／或決議案的股東可按組織章程細則第10.3條，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提呈建議及／或決議案。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使投資者瞭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亦深信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的重要性。本公司設有投資者關係部及聯絡郵箱(ir@asiainfo.com)，專門負責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所需資訊和服務，通過參與國內外投資者交流會、業績發佈會、新聞發佈會、電話會和與投資分析員會議等方式，與股東、投資人士和其他資本市場參與人士保持積極的溝通，令股東及投資人士充分瞭解公司運營和發展狀況。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本公司主席及本公司各董事會委員會主席將出席或其授權代表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提問。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解答有關審計行事、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本公司亦歡迎股東發電郵至上述聯絡郵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股東的相互關係及溝通，並設有網站(www.asiainfo.com)，本公司會於網站刊登有關其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數據、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讀取。

章程文件的更改

組織章程細則已作出修訂及重列，其於2018年11月15日獲股東決議案通過採納並於2018年11月26日存檔。

Deloitte.

德勤

致亞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載於第87至195頁亞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根據該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由我們在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但我們不會就該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確認軟件產品及相關交付服務收入

我們將確認軟件產品和相關交付服務收入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有關已確認金額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屬重大，且其會計處理須管理層作出重大估計。

貴集團按照合同完成階段確認軟件產品和相關交付服務合同的收入，合同完成階段按所產生的成本佔完成該合同估計總成本的比例釐定。

貴集團管理層須於各合同開始時估計完成合同的合同總成本及利潤率，當中涉及重大估計。關鍵假設包括完成合同的總勞動時長、勞工費率、分包成本及材料成本。倘管理層認為於整個合同期間所作出的假設有所變動，亦會透過定期審閱修訂合同成本及利潤率的估計。

有關關鍵估計不確定性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我們有關確認軟件產品和相關交付服務收入的程序主要包括：

- 檢測與服務合同收入確認相關的(包括迄今為止已發生的實際成本，預算總合同成本，利潤率和收入的計算)審核的關鍵控制事宜；
- 抽樣重新計算已確認的收入，確保迄今為止已發生的實際成本的投入與審核證據的一致性，並確保預算總成本與經批准的項目預算的一致性；
- 檢查當年完成項目的終驗報告或其他證據；
- 在抽樣的基礎上，對已完工服務合同的實際成本與服務合同初始階段的預算總成本進行回顧性審核，如確認任何重大差異，向管理層詢問原因；及
- 透過抽樣詢問管理層及項目經理，以評估項目進度與收入確認中使用的完工百分比的一致性。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商譽減值

我們已識別商譽減值為關鍵審核事項，因為釐定管理層於考慮商譽減值時編製及採用的可收回金額涉及判斷及估值。

商譽減值由管理層於報告期末透過比較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進行評估。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釐定，其計算涉及貼現率及用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未來收入增長和毛利率的預測等重大假設。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17所披露，貴集團呈報軟件業務於2018年12月31日的商譽為人民幣1,932,246,00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確認減值虧損。

有關關鍵估計不確定性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關於管理層的商譽減值評估的程序包括：

- 瞭解貴集團對於管理層就商譽減值評估的主要控制權；
- 獲取管理層編製的減值評估並檢查計算準確性；
- 在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對比行業慣例，評估按照貼現現金流量模式所採納的貼現率；
- 評估對比貴集團過往表現並參考貴集團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未來策略計劃作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包括對未來收入增長和毛利率的預測所採納的關鍵假設；及
- 對與以前年度所採用方法論的一致性進行追溯性審核，並詢問管理層變更原因(如有)。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所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由我們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當我們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時，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於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於審核過程中所得知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該等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事實。於此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認為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擬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治理層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根據商定的合同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而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獨立核數師報告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直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相關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鍾振翔。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2019年3月18日

綜合損益表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5	5,210,977	4,948,324
營業成本		(3,328,353)	(3,277,896)
毛利		1,882,624	1,670,428
其他收入	6	82,172	114,712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值		2,880	(10,172)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102,706)	79,000
銷售及營銷費用		(508,402)	(481,831)
行政費用		(332,825)	(403,800)
研發費用		(584,681)	(430,24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242)	258
融資成本	8	(70,594)	(83,986)
上市費用		(54,096)	(30,603)
除稅前利潤		313,130	423,760
所得稅費用	9	(108,896)	(88,58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利潤	10	204,234	335,176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	11	(1,279)	(17,233)
年內利潤		202,955	317,943
年內其他綜合(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出售附屬公司時將匯兌儲備轉撥至損益		-	(450)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9,367)	3,813
年內其他綜合(開支)收益(扣除所得稅)		(9,367)	3,363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193,588	321,306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利潤(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04,134	328,765
非控股權益		(1,179)	(10,822)
		202,955	317,943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綜合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94,767	332,162
非控股權益		(1,179)	(10,856)
		193,588	321,30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以下各項的年內利潤(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205,413	338,174
已終止經營業務		(1,279)	(9,409)
		204,134	328,765
非控股權益應佔來自以下各項的年內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1,179)	(2,998)
已終止經營業務		-	(7,824)
		(1,179)	(10,822)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元)	12	0.32	0.53
— 攤薄(人民幣元)	12	0.32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300,869	262,629
預付租金	15	83,470	85,489
無形資產	16	24,021	60,452
商譽	17	1,932,246	1,932,24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8	55,016	56,258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8	—	23,339
應收當時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8	—	614,150
遞延稅項資產	30	163,292	194,38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6	635,736	39,669
其他非流動資產		35,025	46,247
非流動資產總值		3,229,675	3,314,868
流動資產			
存貨	21	—	7,10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2	764,909	888,44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135,704	176,5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210,000	—
可供出售投資	20	—	3,665
合同資產	24	1,335,219	1,632,039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8	18,934	246,244
應收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38	—	5,645
已抵押銀行存款	26	481,755	537,08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1,821,182	1,450,588
流動資產總值		4,767,703	4,947,31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7	356,316	612,500
合同負債	24	300,918	387,913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28	1,788,004	1,890,50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8	47,328	200,672
應付所得稅		226,268	238,820
銀行借款	29	1,915,484	1,154,593
流動負債總額		4,634,318	4,484,998
流動資產淨值		133,385	462,31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363,060	3,777,18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0	127,541	130,971
銀行借款	29	–	592,744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8	–	14,695
非流動負債總額		127,541	738,410
資產淨值		3,235,519	3,038,77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2	–	8
儲備		3,235,519	3,018,82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235,519	3,018,835
非控股權益		–	19,941
權益總額		3,235,519	3,038,776

第87至195頁所載綜合財務報表獲董事會於2019年3月18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田溯寧先生
董事

高念書先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285,208	104,146	-	(9,159)	175,825	1,329,078	674,718	2,559,816	26,415	2,586,231
年內利潤(虧損)	-	-	-	-	-	-	328,765	328,765	(10,822)	317,943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開支)(扣除稅項)	-	-	-	3,397	-	-	-	3,397	(34)	3,363
年內綜合收益(開支)總額	-	-	-	3,397	-	-	328,765	332,162	(10,856)	321,306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										
款項(附註36)	-	-	-	-	-	73,489	-	73,489	-	73,489
購股權失效	-	-	-	-	-	(1,948)	1,948	-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iv)	-	-	-	-	(3,812)	53,368	3,812	53,368	4,382	57,750
共同控制合併產生(附註ii)	(285,200)	-	285,200	-	-	-	-	-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1,832	-	(1,832)	-	-	-
年內權益變動	(285,200)	-	285,200	-	(1,980)	124,909	3,928	126,857	4,382	131,239
於2017年12月31日	8	104,146	285,200	(5,762)	173,845	1,453,987	1,007,411	3,018,835	19,941	3,038,776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 影響(附註v)	-	-	-	-	-	-	(19,576)	(19,576)	-	(19,576)
於2018年1月1日經調整結餘	8	104,146	285,200	(5,762)	173,845	1,453,987	987,835	2,999,259	19,941	3,019,200
年內利潤(虧損)	-	-	-	-	-	-	204,134	204,134	(1,179)	202,955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	-	-	(9,367)	-	-	-	(9,367)	-	(9,367)
年內綜合(開支)收益總額	-	-	-	(9,367)	-	-	204,134	194,767	(1,179)	193,588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附註36)	-	-	-	-	-	155,502	-	155,502	-	155,502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附註vi)	-	-	-	-	-	(191,238)	-	(191,238)	(18,762)	(210,000)
集團重組時註銷本公司股份(附註1)	(8)	-	-	-	-	8	-	-	-	-
股息分派(附註33)	-	-	-	-	-	-	(693,447)	(693,447)	-	(693,447)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失效	-	-	-	-	-	(16,858)	16,858	-	-	-
以保留利潤注資附屬公司(附註40)	-	-	-	-	-	11,119	(11,119)	-	-	-
於上市時發行新股份(附註32)	-	791,910	-	-	-	-	-	791,910	-	791,910
股份發行成本(附註32)	-	(21,234)	-	-	-	-	-	(21,234)	-	(21,234)
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附註36)	-	22,392	-	-	-	(22,392)	-	-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580	-	(580)	-	-	-
年內權益變動	(8)	793,068	-	-	580	(63,859)	(688,288)	41,493	(18,762)	22,731
於2018年12月31日	-	897,214	285,200	(15,129)	174,425	1,390,128	503,681	3,235,519	-	3,235,519

附註：

- (i) 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股本指本集團重組及於上市後發行股份完成後的本公司股本。
- (ii) 於2017年12月，香港亞信科技有限公司(「香港亞信科技」)無償收購AsialInfo Cayman Limited(「亞信開曼」)所持AsialInfo Big Data Limited(「AsialInfo Big Data」)全部股權。由於香港亞信科技及AsialInfo Big Data均由同一控股公司Skipper Holdings Limited(「Skipper Holdings」或「當時中間控股公司」)控制，故收購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因此，綜合財務報表按猶如AsialInfo Big Data於成立時已併入本集團而編制。由於AsialInfo Big Data於2014年6月6日成立，投入AsialInfo Big Data的注資人民幣285,200,000元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列作合併儲備增加。
- (i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所有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中國附屬公司須根據中國法律法規規定從法定財務報表劃撥10%的稅後利潤用作法定盈餘儲備金，直至該儲備達致註冊資本的50%為止。於劃撥該儲備後方可向附屬公司權益擁有人分派股息。法定盈餘儲備可用於彌補往年虧損、擴充現有業務或轉換為相關附屬公司的額外資本。
- (iv) 於2017年9月，本集團出售所持AsialInfo Software Limited(「Software BVI」)及其附屬公司全部88%股權予AsialInfo Innovation Limited(「Innovation BVI」，為本集團當時母公司亞信開曼全資擁有的公司)，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2,000元(附註39)。由於該等已出售實體均受亞信開曼共同控制，故交易入賬作權益交易，已收現金與附屬公司賬面值的差額於其他儲備入賬。
- (v) 於2018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後，累計影響人民幣19,576,000元入賬列為對2018年1月1日保留利潤的調整(即減值虧損撥備減遞延稅項影響)。調整詳情載於附註2。
- (vi) 於2018年3月15日，北京亞信智慧數據科技有限公司與持有股權總數7.977%的非控股股東簽訂投資終止協議，據此，北京亞信智慧數據科技有限公司以總代價人民幣210,000,000元收購非控股股東的非控股權益，已支付人民幣160,000,000元，而剩餘人民幣50,000,000元以應收非控股股東北京亞信信行者諮詢有限責任公司款項抵消(附註38)。非控股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人民幣18,762,000元，以及已付代價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入賬列為其他儲備。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利潤	313,130	423,760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1,279)	(17,233)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577	35,744
無形資產攤銷	38,963	55,301
預付租金攤銷	2,019	2,0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771	5,135
出售無形資產虧損	113	413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37,647)
融資成本	70,594	83,98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95,928	(70,376)
來自關聯方的利息收入	(7,770)	(19,001)
銀行利息收入	(26,873)	(19,018)
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416)	—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	4,335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2,200
存貨減值虧損	—	110
貿易應收款項撥備(扣除撥回)	6,138	4,714
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446	1,123
撥回合同資產撥備	(9,464)	—
股權激勵費用	155,502	73,48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242	1,315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	646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666,621	531,015
存貨減少(增加)	7,100	(5,00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14,919	(133,76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40,825	(10,601)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286,643	(15,031)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	57,842	6,10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增加	—	(5,826)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1,222	3,828
應付當時中間控股公司款項減少	—	(5,134)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	(60,897)	(28,034)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減少	—	(2,48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	(256,184)	(153,918)
合約負債減少	(86,995)	(131,255)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106,079)	525,45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8,72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675,017	566,625
已付所得稅	(91,684)	(56,20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83,333	510,41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5,203)	(10,289)
購買無形資產	(2,645)	(1,659)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0,000)	–
聯營公司的投資付款	–	(56,000)
出售非上市權益投資所得款項	3,665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	20,000
出售附屬公司現金流出淨額	–	(32,615)
關聯方還款	10,311	45,793
向關聯方墊款	–	(66,976)
存置已抵押銀行存款	(1,091,109)	(179,159)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550,376	197,191
已收利息	12,578	18,00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92,027)	(65,710)
融資活動		
所籌集新銀行借款	1,236,803	1,515,450
償還銀行借款	(1,168,551)	(1,935,190)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791,910	–
股份發行成本	(18,144)	(4,476)
已付利息	(69,041)	(81,379)
關聯方墊款	–	14,695
向關聯方還款	(28,103)	(5,271)
同系附屬公司償還貸款	–	(56,345)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160,000)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84,874	(552,5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76,180	(107,809)
於1月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50,588	1,583,120
匯率變動的影響	(5,586)	(24,723)
於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以銀行結餘及現金表示	1,821,182	1,450,5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集團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呈列基準

亞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而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本公司於2010年10月28日由Linkage Technologies Investment Limited更名為AsialInfo-Linkage Technologies Investment Limited，後於2014年4月30日更名為AsialInfo Technologies Investment Limited，於2018年6月28日更名為亞信科技有限公司，再於2018年7月10日更名為亞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提供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

有關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集團重組詳情載列如下：

- (i) 於2018年4月29日，本公司、AsialInfo Holdings, LLC(「**AsialInfo Holdings**」)及香港亞信科技訂立重組契據(「**重組契據**」)，據此本公司同意向香港亞信科技轉讓香港亞信技術有限公司(「**香港亞信技術**」)及AsialInfo Big Data全部已發行股份，代價為香港亞信科技將所持本公司全部已發行的9,288股股份轉讓予AsialInfo Holdings。根據重組契據完成轉讓後，本公司成為AsialInfo Holdings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香港亞信科技及AsialInfo Big Data仍為AsialInfo Holdings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ii) 於2018年4月30日，本公司與AsialInfo Holdings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本公司向AsialInfo Holdings發行及配發一股新股份，代價是AsialInfo Holdings所持香港亞信科技的全部已發行股份轉讓予本公司。緊隨轉讓完成後，AsialInfo Holdings合共持有9,289股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份，而香港亞信科技成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其後，本公司現時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公司的控股公司。
- (iii) 於2018年6月26日，本公司向Skipper Holdings當時所有股東配發及發行78,043,522股股份，象徵式代價合共為人民幣6.5元(相當於7.8港元(「**港元**」))。
- (iv) 於2018年6月26日，AsialInfo Holdings簽訂交還股份函件，交還所持本公司全部9,289股普通股。普通股於2018年6月26日註銷。交還股份後，AsialInfo Holdings不再為本公司股東。

1. 一般資料、集團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呈列基準(續)

因重組產生的本集團被視作可持續經營實體。本集團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綜合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自2017年1月1日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時期為準)，於上述重組完成後的目前集團架構一直存在。

經計及本集團現時旗下相關公司各自註冊成立或成立日期(如適用)，本集團編製於2017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呈列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猶如目前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已存在。

本公司股份已於聯交所上市，自2018年12月19日生效。

綜合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是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除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詳情見下文)及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外，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貫徹應用所有於本集團自2018年1月1日起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要求(包括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且並無對已於2018年1月1日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相關規定。於2017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與於2018年1月1日的賬面值差額於期初保留利潤及其他權益部份中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由於比較資料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故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作比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導致的會計政策於附註3披露。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概要

下表列示於首次應用日期(即2018年1月1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及須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其他項目的分類及計量。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的原計量類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新計量類別	根據香港會計	根據香港財務	根據香港財務
			準則第39號 於2017年 12月31日 的原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報告準則第9號 確認的額外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報告準則第9號 於2018年1月1日 的新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貸款及應收款項	以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888,445	(2,479)	885,966
已抵押銀行存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以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576,758	-	576,7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貸款及應收款項	以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1,450,588	-	1,450,588
其他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以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25,146	-	25,146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權益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 資產	3,665	-	3,665
合同資產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於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項下的合同資產		1,632,039	(19,641)	1,612,398
其他非流動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以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46,247	-	46,247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以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269,583	-	269,583
應收當時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以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614,150	-	614,150
應收當時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以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5,645	-	5,645

概無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屬於本集團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或以攤餘成本計量且可能進行重新分類或本集團已選擇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進行重新分類。

下表載列因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導致各財務報表項目的金額調整。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概要(續)

於2018年1月1日對資產及權益的影響：

	之前所報告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調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888,445	(2,479)	885,966
合同資產	1,632,039	(19,641)	1,612,398
遞延稅項資產	194,389	2,544	196,933
資產淨值影響總額		(19,576)	
儲備	3,018,827	(19,576)	2,999,251
權益影響總額		(19,576)	

於2018年1月1日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後，對於使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其他金融資產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業務的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有負賠償的預付款特點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重大的定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¹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

²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

³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

⁴ 對收購日期為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隨後日期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⁵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

除下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於可見將來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識別租賃安排及出租人和承租人的會計處理引入全面模式。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後，其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按客戶是否控制所識別資產區分租賃及服務合同。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確定銷售及售後回租交易，以確定相關資產的轉移是否應作為銷售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包括與分租及租賃修訂相關的規定。

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區分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並以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取代，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隨後以成本(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當日尚未支付的租金現值計量，隨後會就(其中包括)利息付款及租金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現金流量分類方面，本集團現時將有關自用租賃土地的前期預付租金呈列為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金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將有關租賃負債的租金拆分為本金及利息部份，並以融資現金流量呈列，前期預付租金將繼續根據性質呈列為投資或經營現金流量(如適用)。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就租賃土地(本集團為承租人)的預付租金確認資產。視乎本集團是否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或於相應有關資產(倘擁有)的同一項目內呈列而定，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的分類改變。

除同時適用於出租人的若干規定外，與承租人會計處理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並繼續要求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詳盡披露。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人民幣386,086,000元如附註41披露。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定義，因此本集團會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有關租賃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適合作低價值或短期租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此外，本集團目前將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人民幣27,845,000元視作租賃權利，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對其適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金的定義，上述按金並非與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有關的付款，因此上述按金的賬面值可調整至攤銷成本。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的調整會視為額外租賃款項，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

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折舊加上租賃負債應用實際利率法入賬，將導致租期初始年度計入損益的總支出較高而租期後期開支不斷減少，但並不影響租期內確認的總開支。

應用新規定或會導致上述計量、呈列及披露的變動。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未重新評估合同是否為或包括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租賃。此外，本集團(作為租賃方)擬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選擇經修訂回溯法，並就期初保留利潤確認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惟不會重列可資比較資料。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除若干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外，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闡釋，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歷史成本通常按交換貨品及服務所支付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得出抑或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得出。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將會考慮的特徵。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之用的公允價值均據此釐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和與公允價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價值計量基於公允價值計量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及該等輸入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劃分為第一層級、第二層級或第三層級，詳情如下：

- 第一層級輸入值為實體於計量日可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級輸入值為除第一層級所指報價以外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觀察得出的輸入值；及
- 第三層級輸入值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本集團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資料包括本公司以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則獲得控制權：

- 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
- 通過參與投資對象的活動而承擔可變回報風險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能運用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回報金額。

如有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控制權三要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改變，本集團將重新評估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本集團於獲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於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處置附屬公司的收支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納入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之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於必要時調整，確保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全數抵銷。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所擁有權益分開呈列，即賦予其持有人可於相關附屬公司清盤時按比例分享資產淨值的權利的現有擁有權權益。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的變動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不再確認該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如有)的資產及負債。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按(i)所收代價公允價值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允價值之和與(i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賬面值差額計算。附屬公司早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所有金額，將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許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其他類別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仍保留於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其後入賬作初步確認的公允價值，或(倘適用)初步確認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的成本。

業務合併

除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外，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的轉撥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原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方的控制權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的總額。收購相關費用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假設負債按其公允價值計量，惟下列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資產或負債分別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被收購方與以股份為基礎付款安排有關的負債或權益工具，或本集團為取代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付款安排而訂立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安排，於收購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計量(請見下文會計政策)；及
- 根據香港財務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分類為持作銷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別)按有關準則計量。

商譽是以所轉撥的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與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如有)權益公允價值的總和，除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值後，所超出的數額計值。倘經重新評估後，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淨額高於所轉撥的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與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如有)權益公允價值的總和，則餘數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涉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發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項目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當日起已合併計算。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從控制方的角度以現有賬面值合併。就控制方於權益的延續而言，在共同控制合併時，並無就商譽或被收購方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除成本的公允價值淨額的多餘權益確認任何金額。

不論進行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綜合損益表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所呈列的最早日期或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的日期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比較金額按猶如該等業務於上個報告期間結束時或其首次受到共同控制時(兩者中較短者)已經合併一般呈列。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的制訂。

合營企業指共同安排，而當中對該安排有共同控制權的各訂約方有權享有共同安排的資產淨值。共同控制為協定共享一項安排的控制權，僅於相關活動需要共享控制權各方一致同意時存在。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按權益會計法列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權益會計法處理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財務報表採用與本集團在類同情況下的類似交易及事件所採用者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初步按成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隨後予以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聯營公司／合營企業的資產淨值變動(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除外)將不會入賬，除非該等變動導致本集團持有的所有權權益出現變動。當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虧損超出本集團所持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實質上屬於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淨額的任何長期權益)，則本集團不再確認其分佔的進一步虧損。

僅在本集團已招致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付款的情況下方確認額外虧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自投資對象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日起按權益法入賬。收購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分佔投資對象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額的差額確認為商譽，計入投資的賬面值。倘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超過投資成本，於重新評估後超出金額會在收購該項投資期間即時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可能減值。必要時，投資(包括商譽)的全部賬面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作為單一資產通過比較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測試有否減值。已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屬於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有關減值虧損的任何撥回於該項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確認。

倘本集團對聯營公司不再有重大影響力或不再共同控制合營企業，則入賬列為出售投資對象的全部權益，所得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倘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且該保留權益為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會於該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允價值視為首次確認時的公允價值。釐定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收益或虧損時，會計入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及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相關權益所得款項的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此外，本集團將先前於其他綜合收入就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確認的所有金額入賬，基準與假設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的基準相同。因此，倘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先前已於其他綜合收入確認的收益或虧損將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於出售／部分出售相關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時將收益或虧損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列作重新分類調整)。

倘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情況下，方會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為(或隨)履約責任完成時確認收入，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移交客戶之時。

履約責任指可區分的單一商品及服務(或一組商品或服務)或大致相同的一系列可區分商品或服務。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倘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及參考完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隨時間確認收入：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造及改良了一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否則，收入將於客戶獲得特定商品及服務控制權時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合同資產為本集團收取代價的權利，以有條件換取本集團已向客戶轉讓的商品或服務。合同資產按定期及個別基準評估減值。與此相反，應收款項為本集團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即代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

合同負債為本集團向客戶轉讓已從客戶收取代價(或應自客戶收取代價金額)的商品或服務的責任。

與同一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以淨值基準入賬及呈列。

按時間確認收入：計量完全達成履約責任的進度

輸出法

完全達成履約責任的進度按輸出法計量，此方法以本集團為達成履約責任的付出及輸入相對達成履約責任的預期總輸入為基準確認收入，為可描述本集團轉移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履約情況的最佳方式。

收入基於客戶合同所述代價計量，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本集團主要自提供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以及以下各類其他服務賺取收入：

- 軟件業務
 - 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
 - 數字化運營服務
 - 其他
- 網絡安全業務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具體而言，收入於損益確認，詳情如下：

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

本集團主要(i)提供軟件產品及相關交付服務；及(ii)提供持續運維服務(「**運維服務**」)。

(i) 軟件產品及相關交付服務

軟件產品及相關交付服務包括一整套的專業服務，由需求分析、項目設計和規劃、軟件開發和採購、系統安裝和試行至接納，與合同當中其他貨品和服務有密切關係且受其重大影響。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履約為客戶創造資產及優化客戶控制的資產。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只有一種履約責任，而服務須經一段時間達成。

因此，軟件產品和相關交付服務(一般根據項目式開發合同進行)的收入，按照合同完成階段確認。合同完成階段按各項目迄今已完成工作所產生的成本(即分包成本、物料成本及直接員工成本)佔完成該等服務估計總成本加上利潤的比例釐定，惟須以能可靠計量且可能收回的金額為限。

(ii) 運維服務

當基於本集團所提供軟件產品及相關交付服務而推出系統後，客戶一般會聘請本集團提供持續的運維服務，以確保系統穩定運行。

根據提供相關運維服務的合同，交易價格即本集團向客戶提供運維服務而應得的代價。此外，運維服務通常符合客戶同時獲得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得利益的準則。另一實體毋須就本集團至今所提供的服務再履行維護服務，亦說明客戶同時獲得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得的利益。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運維服務的履約責任需經一段時間達成，並在服務期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數字化運營服務

本集團直接向電信運營商提供及／或與電信運營商合作向政企客戶提供數字化運營服務，提供全面的數據運營分析，了解客戶的行為模式。

本公司董事認為數字化運營服務只有一種履約責任，而客戶同時獲得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得的利益。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服務須經一段時間達成。

其他

本集團銷售第三方軟硬件、系統集成服務、業務諮詢服務和企業培訓獲得其他收入。

i. 銷售第三方軟硬件

收入於客戶取得第三方軟硬件控制權時確認。

ii. 提供服務－系統集成服務、業務諮詢服務及企業培訓

本集團與電信運營商及大型企業訂立固定合同價格的系統集成服務協議及諮詢服務協議，期限通常介乎兩個月至一年。

提供以上服務的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履行。提供業務諮詢服務及企業培訓所得收入乃基於期內本集團所提供由客戶同時獲得及使用的服務確認。當本集團的履約為客戶創造資產及優化客戶控制的資產時，提供系統集成服務所得收入按合同完成階段於一段時間內確認。合同完成階段按各項目迄今已完成工作所產生的成本佔完成該等服務估計總成本加上利潤的比例釐定。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網絡安全相關軟件產品及服務

本集團從事提供網絡安全相關軟件產品及服務(與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類似)，並將業務模式轉型以通過將整項工作外包予亞信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亞信成都」)，為客戶提供相若的網絡安全相關軟件產品及服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服務為客戶創造資產及優化客戶控制的資產。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服務須經一段時間達成，而收入按照合同完成階段確認。

部分服務合同包含基於最終服務評估結果(通常為客戶就現金付款相關服務提供的服務評估分數)的現金付款形式的可變代價。本集團按最可能獲得的金額估計可獲得的代價金額。倘日後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因素最終獲得解決時應不會導致大幅收入撥回，交易價格方會計及可變代價的估計。

政府補助

在合理保證本集團會遵守政府補助的附帶條件及補助會發放後，政府補助方會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乃就本集團確認有關費用(預期補助可予抵銷)期間按系統化基準於損益確認。

應收政府補助作為已產生的支出或虧損補償或是以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支援為目的而發放，並無未來相關成本，在應收期間內於損益確認。

租賃

凡租賃條款規定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金(包括收購按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的成本)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倘訂立經營租賃可以獲得租賃優惠，則該等優惠作為負債確認。優惠整體利益以直線法沖減租金開支。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借貸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需要長時間籌備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合資格資產所產生的直接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按其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均按交易日期的適用匯率確認。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均按該日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清償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就呈列過往財務資料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而收入及支出項目按該年內平均匯率進行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綜合收入確認及於權益中以匯兌儲備累計(於適當時歸屬於非控股權益)。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僱員提供服務時預期支付的福利未貼現金額確認。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另有規定或允許將福利計入資產成本，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費用。

工資及薪金等僱員福利經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確認為負債。

退休福利

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中國僱員參與中國有關市級及省級政府組織的各項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及中國僱員須按僱員薪酬比例每月向該等計劃供款。

市級及省級政府承諾根據上述計劃承擔所有已退休及將退休中國僱員的退休福利支付責任。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支付僱員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責任。該等計劃的相關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管理基金保管。

本集團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研發成本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倘不能確認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則開發開支在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

向僱員支付以股權清償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按股權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就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於授出日期釐定的以股權清償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公允價值(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乃根據本集團對最終歸屬股權工具的估計，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列支，並在權益(其他儲備)內計入相應增額。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根據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預期歸屬股權工具的估計數目。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將於損益確認，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的估計，並相應調整其他儲備。

倘購股權獲行使或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時，之前於其他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已喪失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先前於其他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保留利潤。

稅項

所得稅費用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利潤計算。由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入或費用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項目，應課稅利潤與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表所呈報的除稅前利潤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按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表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所用的相應稅基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直至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供動用以抵銷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倘暫時差額乃因初步確認(而非業務合併)交易中之其他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且不會對應課稅利潤或會計利潤構成影響，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此外，倘暫時差額乃因初步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我們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且暫時差額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作別論。僅當很可能取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並可動用暫時差額的溢利，且預期暫時差額在可預見未來可轉回時，方會確認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在不再可能動用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相應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末預期可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和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導致的稅務後果。

當有合法執行權利許可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且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且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對銷。

即期和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與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於此情況下，即期和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乃因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處理所產生，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樓宇、租賃裝修、汽車、傢俬、裝置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確認折舊旨在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按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內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未來持續使用資產不再產生經濟效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損益按資產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商譽

收購業務產生的商譽按照收購業務日期的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獲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這些現金產生單位為內部管理監察商譽的最低層面，小於經營分部。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減值時進行更頻密的測試。對於報告期內因收購產生的商譽，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該報告期末之前作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商譽的賬面值，然後基於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本集團進行商譽監察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任何現金產生單位)時，釐定出售損益金額時會計入商譽應佔金額。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的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撇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撇銷按直線基準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確認，惟以加速基準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的客戶關係除外。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撇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單獨收購的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即會籍)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業務合併中購入的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購入的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初步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視為成本)確認。

初步確認後，業務合併中購入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與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的基準以成本減累計撇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呈報。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溢利或虧損按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量，於終止確認資產時於損益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預付租金

土地使用權指中國大陸土地使用權預付款，初始按成本列賬，以直線法於租期內撇銷。

預付租金主要指獲得土地使用權的付款。取得土地使用權的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或列作在建樓宇的部分成本。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先入先出法計值。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完成的全部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蒙受減值虧損。倘有任何減值跡象，則對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金額。

本集團對有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單獨進行估計。倘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不可估計，本集團會估計該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如有合理及一致的分配方法，企業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以該合理及一致的分配方法分配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並於有跡象顯示該資產可能減值時進行測試。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除稅前折現率折減至其現值，該折現率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有風險(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並未就此調整)的評估。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減少至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將先分配至任何商譽(若適用)的賬面值以將其下調，其後按照單位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比例分配至單位內的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能計算)、使用價值(如能釐定)及零的較高者。本應分配給該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給單位內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將提高至修訂後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經提高的賬面值不得超過過往年度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在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所有通過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予以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是指買賣的金融資產均在根據市場的規章或慣例所確立的時間內交付。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除客戶合約收入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如適用)初始確認時加入或扣減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收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撇除成本及按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包括屬於實際利率整體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貼息、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收入確認於損益的「其他收入」項目內。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根據附註2的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餘成本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的目標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除非於初始應用／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日期，本集團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其他綜合收益」)呈列權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或收購方於業務合併中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確認的或有代價)的其後公允價值變動。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根據附註2的交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此外，本集團不可撤回地指定債務投資(符合按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條件)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前提是此舉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i) 攤餘成本及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對隨後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隨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應收款項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乃應用實際利率至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自下一報告期起，對金融資產攤餘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好轉，使該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於有關資產釐定為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間開始時，對金融資產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以攤銷成本計量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準則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尤其是：

- 股權工具投資屬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除非本集團指定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作為業務合併的或有代價，則首次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不符合以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準則的債務工具，會歸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此外，倘若可以消除或大幅減少因為不用基準導致資產或負債或損益的確認在計量或確認方面不一致，則即使符合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準則，亦可能在首次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本集團並無將任何債務工具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任何損益在損益確認。在損益確認的損益淨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的股息或利息，計入「其他收入」項目。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根據附註2的交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iii) 外匯損益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外幣釐定，然後按各報告期末即期匯率換算。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匯兌差額在損益確認，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

金融資產減值(根據附註2的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本集團就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的金融資產及其他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的變動。

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指因相關工具的預計年期內的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因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產生的部分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根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評估，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對於報告日期的現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及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的合同資產確認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採用撥備矩陣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而估計，並按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對於報告日期的現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包括金錢的時間值(如適用))作出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倘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本集團會確認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本集團就該金融工具計量的虧損撥備會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應否確認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大幅增加而定，而非基於金融資產於報告日期已出現信用減值或發生實際違約的證據而定。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根據附註2的交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i) 信用風險大幅增加

評估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對比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有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合理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用評級實際或預期會明顯惡化；
- 信用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明顯惡化，例如信貸息差顯著上升，或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低於其攤銷成本的時長或幅度大幅增加；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期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會明顯惡化；
- 同一債務人於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大幅提高；
- 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能力大幅下降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倘合約付款預期超過30天，本集團會推定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已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的資料證明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督就識別信用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所用的標準效力，並進行修改(如適用)，以確保該標準能於金額逾期前識別信用風險大幅增加。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根據附註2的交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ii) 違約的定義

本集團認為以下情況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的而言構成違約事件，因為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條件的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

- 交易對手違反財務契諾；或
- 內部制定或獲取自外部來源的資料指出，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償還全數款項(並無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儘管有上述分析，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則本集團認為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的資料證明更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即表示有關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與下列事件有關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發生違約或逾期事件等違反合約的情況；
- c) 出借款項予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的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借款人授出貸款人在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寬限期；
- d) 借款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因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活躍市場的消失。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出現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收回預期(例如交易對手被清算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建議(如適用)，已撤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須進行本集團收回程序下的執行活動。所作的任何收回均於損益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根據附註2的交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乃違約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率及違約損失率乃基於過往數據計算，並按前瞻性資料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的相應違約風險而確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估計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原實際利率貼現。

倘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或迎合個別工具水平證據未必存在的情況，則金融工具按債務人性質及範圍基準分組：

歸類工作經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各組別成分繼續擁有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是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總額計算，惟倘金融資產的信用已減值，則其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就所有金融工具及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於損益通過調整賬面值確認減值溢利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合同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相應調整乃通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釐定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本公司董事已考慮過往違約經驗和行業的未來前景及／或實際與預測經濟信息的不同外界資料來源(視情況而定)，以估計各項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在各自虧損評估時間內發生違約的可能性以及上述各項一旦發生違約的虧損。基於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交易對方均有高信用評級且過往違約記錄並不重大，因此就該等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評估時，會視為信用風險低。因此，虧損撥備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於2018年1月1日，本公司董事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採用毋須使用不必要成本或努力而獲得的合理且有憑證的資料，檢討及評估本集團現有金融資產及其他工具有否減值。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分類及其後計量(於2018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金融資產分為下列具體分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及持有目的，並於初始確認時確定。所有通過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在清償日予以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是指買賣的金融資產均在根據市場的規章或管理所確立的時間內交付。

(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呈列，重新計量的溢利或虧損確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的淨溢利或虧損計入金融資產的任何股息或所得利息，計入「其他收入」項目。公允價值按附註35所述的方式釐定。

(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並無分類為(a)貸款及應收款項；(b)持有至到期投資；或(c)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非衍生工具。

除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的無報價權益投資外，本集團所持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權益投資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可供出售股權工具的股息於本集團收取有關股息的權利確立時於損益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當投資被出售或被釐定將減值，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的累計盈虧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對於在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投資，則於各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分類及其後計量(於2018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續)

(i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額但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其他非流動資產、應收關聯方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計量。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確認，惟利息確認為並不重大的短期應收款項則除外。

金融資產減值(於2018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倘存在客觀證據表明由於初始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視為已減值。

對可供出售權益投資而言，證券公允價值明顯或持續低於成本被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違約，例如拖欠利息或本金的支付；或
-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應收款項組合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本集團的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超過信用期30日的延遲付款次數增加，以及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的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可觀察改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已確認減值虧損金額為該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於2018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續)

就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按該資產賬面值與以類似金融資產當前市場回報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有關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直接按減值虧損扣減，惟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的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撥備賬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倘貿易應收款項或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則於撥備賬撇銷。其後所收回過往撇銷的款項計入損益內。

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視作減值，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累計盈虧將於期內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倘減值虧損金額於往後期間減少，而該減幅客觀上涉及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日期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的情況下應有的攤銷成本。

就可供出售權益投資而言，先前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撥回。確認減值虧損後的任何公允價值增加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僅於本集團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其將金融資產以及該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倘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已轉讓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該等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該資產所保留的權益及就其可能須支付的金額確認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款。

就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該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於終止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股權

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性質及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的定義，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股權工具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權。

股權工具

股權工具指證明於扣除所有負債後於實體資產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的股權工具於收取所得款項時確認(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及銀行借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僅於本集團的責任已解除、取消或到期，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在損益確認。

4. 估計不確定性的重大會計判斷及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無法容易從其他來源取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得出。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在差異。

本集團持續檢討上述估計和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的變更僅對變更期間有影響，則於變更期間確認，若對變更期間和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同時於變更期間和未來期間確認。

4. 估計不確定性的重大會計判斷及主要來源(續)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重大判斷

以下為本集團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出對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金額影響最大的重大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

釐定履約責任的判斷

本集團在作出判斷時考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載有關收入確認的具體標準。釐定履約責任時，董事考慮客戶自身是否受惠於各項服務以及各項服務在合約中是否可明確區分。具體而言，認定合約具有多項履約責任時，董事認為個別履約責任已單獨按時履行，而服務亦可從合約的其他承諾中單獨區分。

釐定履約責任完成時間的判斷

附註3闡述本集團各收入來源的收入確認基準。確認各收入來源需要我們在釐定完成履約責任時間時作出判斷。

本公司董事在作出判斷時考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載有關收入確認的具體標準，尤其是經參考與客戶訂立的合約訂明的交易詳細條款後確定我們是經一段時間或於某一時間點完成所有履約責任。

就軟件業務及網絡安全業務而言，本公司董事確定本集團的履約產生及提升一項於履約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因此，本公司董事相信履約責任乃經一段時間完成並於服務期內確認收入。

就屬於軟件業務的運維服務而言，本公司董事確定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耗用履約所提供的利益。因此，本公司董事相信履約責任乃經一段時間完成並於服務期內確認收入。

4. 估計不確定性的重大會計判斷及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後報告期末極有可能導致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作出重大調整之未來相關重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時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乃基於現值的計算結果釐定，而計算現值需要本集團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計算現值的合適貼現率。當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導致額外減值虧損。於2018年12月31日，商譽賬面值為人民幣1,932,246,000元(2017年：人民幣1,932,246,000元)。計算可收回金額的詳情載於附註17。

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

管理層以直線法分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折舊及攤銷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反映本公司董事對使用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可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期間之估算。倘估計可使用年期並未反映真實可使用年期，則可能需計提額外折舊及攤銷。

項目式開發合約

來自項目式開發合約的收入按完成百分比法予以確認，此方法需要管理層作出估計。本公司董事根據所編製的合約預算估計合約成本、成果及完成合約的預期成本。因活動性質使然，本公司董事因應合約進度檢討並修訂每份合約預算中對合約成果及預期完成成本的估計。對合約成果及預期完成成本之估計進行任何修訂，將會影響合約收入確認。倘完成之預期成本超出合約收益，將確認合約虧損撥備。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損益扣除的合約虧損撥備總額為人民幣19,083,000元(2017年：撥回淨額人民幣3,285,000元)。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收入主要來自項目式軟件開發合同，本集團據此以固定價格及／或可變價格開發軟件產品並提供交付服務。收入於扣除銷售相關稅項後確認。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乃根據出於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以提供的貨品及服務種類為重點)目的而向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為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的資料釐定。確定本集團的呈報分部時並未匯總經營分部。

以下披露資料不包括任何已終止經營業務金額，詳情載於附註11。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如下：

軟件業務：指(1)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2)數字化運營服務；及(3)其他(包括銷售第三方軟硬件、系統集成服務、業務諮詢服務及企業培訓)。

網絡安全業務：指提供網絡安全相關的軟件產品及服務。

提供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的履約責任主要來自項目式軟件開發合同，通常於介乎6個月至18個月的一段時間內履行。

數字化運營服務主要來自與電信運營商的政企客戶訂立的固定價格合同，本集團據此提供分析客戶行為及營運效率的數據分析服務。提供數字化運營服務的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履行，介乎15日至6個月。

銷售第三方軟硬件的履約責任於硬件及軟件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在某一時點履行。

提供網絡安全相關軟件產品及服務的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履行，通常介乎6個月至18個月。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持續經營業務收入分解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時間		
時點	158,685	129,060
時間段	5,052,292	4,819,264
	5,210,977	4,948,324
貨品及服務類型		
提供服務 ⁽ⁱ⁾	5,066,255	4,828,000
銷售貨品	144,722	120,324
	5,210,977	4,948,324
貨品及服務性質		
軟件業務：		
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	4,852,159	4,541,482
數字化運營服務	82,489	41,745
其他 ⁽ⁱⁱ⁾	257,315	241,652
網絡安全業務	19,014	123,445
	5,210,977	4,948,324

附註：

- (i) 就於整個合約期內(平均為期一年)提供服務訂立合約後，本集團於提供服務前向客戶收取代價時記錄合約負債。於2018年12月31日，就未償付不可退還墊款分配至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為人民幣300,918,000元(2017年：人民幣387,913,000元)，即計入附註24的合約負債。

於2017年12月31日，分配至未達成合約的各項交易價格(即合約負債)為數人民幣387,913,000元已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約期內確認為收入。管理層預期，於2018年12月31日，分配至未達成合約的有關金額人民幣300,918,000元將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悉數確認為收入。

所有隨時間提供及確認的服務均按固定價格合約進行。提供服務的履約責任於一年內達成，且分配至未達成合約的交易價格不予披露。

- (ii) 其他指主要來自銷售第三方軟硬件、提供系統集成服務、業務諮詢服務以及提供企業培訓的收入。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

以下為按呈報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軟件業務 人民幣千元	網絡安全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191,963	19,014	5,210,977
營業成本	(3,309,719)	(18,634)	(3,328,353)
毛利	1,882,244	380	1,882,624
其他收入	82,172	-	82,172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淨值	2,880	-	2,880
其他收益及虧損	(102,706)	-	(102,706)
銷售及營銷費用	(508,402)	-	(508,402)
行政費用	(332,709)	(116)	(332,825)
研發費用	(584,681)	-	(584,68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242)	-	(1,242)
融資成本	(70,594)	-	(70,594)
上市費用	(54,096)	-	(54,096)
除稅前利潤	312,866	264	313,130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軟件業務 人民幣千元	網絡安全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824,879	123,445	4,948,324
營業成本	(3,156,920)	(120,976)	(3,277,896)
毛利	1,667,959	2,469	1,670,428
其他收入	114,712	—	114,712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值	(10,172)	—	(10,172)
其他收益及虧損	79,000	—	79,000
銷售及營銷費用	(481,831)	—	(481,831)
行政費用	(403,629)	(171)	(403,800)
研發費用	(430,246)	—	(430,24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58	—	258
融資成本	(83,986)	—	(83,986)
上市費用	(30,603)	—	(30,603)
除稅前利潤	421,462	2,298	423,760

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一致。

以上呈報的分部收入為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該年度概無分部間銷售。

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定期審閱分部資產及負債，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地區資料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業務。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所有收入和非流動資產均自中國產生及位於中國。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持續經營業務收入的相關資料按銷售或服務合同訂約方所在地呈列。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約方位於中國以外的銷售或服務合同。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客戶資料

於報告期相應年度貢獻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客戶收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電信運營商A	2,939,607	2,736,689
電信運營商B	1,188,096	1,173,224
電信運營商C	921,111	845,696

附註：上述客戶屬集團層面，包括單獨與本集團訂立合約的總部、省級公司、地市級公司、專業化公司。

6. 其他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24,527	44,098
管理支持服務收入 ⁽ⁱ⁾	18,176	29,179
來自關聯方的利息收入(附註38)	7,770	19,001
銀行利息收入	26,873	19,0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416	—
其他	4,410	3,416
	82,172	114,712

附註：

(i) 管理支持服務收入指主要來自向本集團關聯方提供法律支持、人力資源及行政等管理服務的收入(附註38)。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771)	(5,135)
出售無形資產虧損	(113)	(413)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2,200)
存貨減值虧損	–	(110)
消除負債收益 ⁽ⁱ⁾	2,432	1,278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04,517)	84,029
其他	1,263	1,551
	(102,706)	79,000

附註：

- (i) 該金額主要指若干未償付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該金額與項目式軟件開發合約有關，賬齡已超過最大追訴期間，故本集團不再需要支付該款項。

8. 財務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70,594	83,986

9. 所得稅費用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當年	–	802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當年	78,685	92,440
遞延稅項(附註30)	30,211	(4,658)
	108,896	88,584

9. 所得稅費用(續)

根據中國有關企業所得稅的法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2017年：25%)。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合資格享受若干研發費用按175%扣減率扣稅的若干稅收抵免(2017年：150%)。

於2012年8月9日，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中國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頒佈並實施《國家規劃佈局內重點軟件企業和集成電路設計企業認定管理試行辦法》，據此，國家規劃計劃下重點軟件企業可向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減稅手續，以享受有關稅收優惠政策。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國家規劃佈局內重點軟件企業指標，本公司兩間附屬公司(亞信科技(中國)有限公司(「**亞信中國**」)及亞信科技(南京)有限公司(「**亞信南京**」))獲認可為有權享受10%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的重點軟件企業。該稅務優惠須每年向稅務機關備案登記以申請及獲授。本公司董事認為，倘亞信中國及亞信南京的業務營運持續符合重點軟件企業資格，彼等將再申請該稅務優惠。

根據於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企業所得稅法，湖南亞信軟件有限公司(「**湖南軟件**」)及亞信南京軟件有限公司(「**南京軟件**」)於2018年獲指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為期至2020年12月31日止，而有關資格可每三年重新申請。因此，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湖南軟件及南京軟件享有優惠所得稅率15%(2017年：25%)。

根據中國相關稅法，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3及37條以及其實施條例第91條，中國實體須就自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利潤向海外投資者分派的股息繳納10%的預扣稅。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2百萬港元利潤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利潤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該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集團實體利潤將持續按統一稅率16.5%(2017年：16.5%)納稅。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實施兩級制利得稅制度後涉及的金額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香港利得稅就2018年所採用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稅率16.5%計算(2017年：16.5%)。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規則及規例，本公司毋須在英屬維爾京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費用可與按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9. 所得稅費用(續)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313,130	423,760
按適用所得稅率10%計算的稅項	31,313	42,37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的稅務影響	124	26
若干研發費用按175%(2017年：150%)扣減率扣稅的 稅務影響	(28,747)	(14,547)
不可扣稅費用的稅務影響	44,500	19,532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2,757)	(19,596)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63,327	38,095
股息分派預扣稅的稅務影響	-	26,861
不適用10%稅率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中國	11,136	(4,482)
香港	-	319
年內所得稅費用	108,896	88,584

1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利潤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利潤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員工成本(包括載於附註13的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	21,638	21,897
僱員福利開支		
其他員工成本(薪酬、工資、津貼、獎金及其他)	2,885,332	2,836,28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1,889	208,215
股權激勵費用	139,078	60,987
員工成本總額	3,287,937	3,127,387
確認為費用的存貨成本(包括營業成本)	138,606	115,2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577	35,424
預付租金攤銷	2,019	2,019
無形資產攤銷	38,963	55,301
核數師酬金	12,681	9,631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出售一項業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電子行政服務業務(主要從事向政府及公共機構提供大數據服務、工具及應用)(「電子行政服務業務」)。

按綜合權益變動表附註(ii)所述，於2017年12月收購AsialInfo Big Data(屬於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後，AsialInfo Big Data視為猶如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一直屬於本集團。因此，2017年11月的出售AsialInfo Big Data電子行政服務業務事項視為本集團的已終止經營業務。該等電子行政服務業務由AsialInfo Big Data無償轉讓予本集團關聯方廣州亞信雲數據有限公司。通過是項出售，絕大部分電子行政服務業務被出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完成的合同金額並不重大。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分析

電子行政服務業務於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入賬列作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電子行政服務業務虧損	(1,279)	(17,683)
出售收益	-	450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	(1,279)	(17,233)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已終止電子行政服務業務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終止電子行政服務業務的業績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986	23,197
營業成本	(2,265)	(37,970)
毛損	(1,279)	(14,773)
其他收入	-	40
其他收益及虧損 ⁽ⁱ⁾	-	35,569
銷售及營銷費用	-	(23,160)
行政費用	-	(3,439)
研發費用	-	(9,70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1,573)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	(646)
除稅前虧損	(1,279)	(17,683)
所得稅費用	-	-
年內虧損	(1,279)	(17,683)

附註：

- (i)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及虧損中包括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收益人民幣37,197,000元(附註39)。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電子行政服務業務的年內虧損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員工成本		
員工薪金及其他福利	1,470	49,46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0	4,503
員工成本總計	1,610	53,96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320

12.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204,134	328,765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29,198,865	624,348,176
攤薄潛在普通股影響：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9,508,736	不適用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38,707,601	不適用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計算。

計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股份數目時，已計及本公司於2018年6月26日向所有當時股東配發及發行新股以及8股每股面值0.000000125港元的股份拆細，猶如新發行及股份拆細於2017年1月1日生效。計算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股份數目時，已計及配發及發行於2018年7月11日和2018年8月1日的新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以及於2018年12月19日上市時發行股份。

由於2017年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

計算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定本公司於2014年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及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行使價為1.9225美元及1.2725美元的購股權已獲行使，原因是該等購股權行使價高於本公司平均市場價格。

13.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及僱員薪酬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高念書先生自2016年7月11日起擔任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並於2017年8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武軍先生自2014年4月15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兼首席執行官，並分別於2016年7月及2017年5月15日離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及董事。James Hsu先生於2014年5月9日至2018年1月3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田溯寧先生、丁健先生及吳敬陽先生自2014年1月15日起均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田溯寧先生及丁健先生於2018年6月26日均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張懿宸先生及信躍升先生分別自2014年1月15日及2012年8月24日起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而張立陽先生於2018年1月31日加入本公司並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張立陽先生、張懿宸先生及信躍升先生於2018年6月26日獲進一步重新指定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葛明先生、高群耀先生及張亞勤先生自2018年12月19日起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委任將於本公司上市後生效。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旗下實體已付或應付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13.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及僱員薪酬(續)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股權激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高念書先生	2,519	2,640	55	5,214	16,424	21,638
James Hsu先生	-	-	-	-	-	-
丁健先生	-	-	-	-	-	-
田溯寧先生	-	-	-	-	-	-
吳敬陽先生	-	-	-	-	-	-
小計	2,519	2,640	55	5,214	16,424	21,638
非執行董事：						
信躍升先生	-	-	-	-	-	-
張懿宸先生	-	-	-	-	-	-
張立陽先生	-	-	-	-	-	-
小計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葛明先生	-	-	-	-	-	-
高群耀先生	-	-	-	-	-	-
張亞勤先生	-	-	-	-	-	-
小計	-	-	-	-	-	-
總計	2,519	2,640	55	5,214	16,424	21,638

13.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及僱員薪酬(續)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股權激勵 人民幣千元	離任費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武軍先生	734	-	20	754	1,369	1,339	3,462
高念書先生	2,052	4,860	51	6,963	11,133	-	18,096
James Hsu先生	339	-	-	339	-	-	339
信躍升先生	-	-	-	-	-	-	-
丁健先生	-	-	-	-	-	-	-
田溯寧先生	-	-	-	-	-	-	-
吳敬陽先生	-	-	-	-	-	-	-
張懿宸先生	-	-	-	-	-	-	-
	3,125	4,860	71	8,056	12,502	1,339	21,897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支付或應付酬金予本公司董事丁健先生、田溯寧先生、吳敬陽先生、信躍升先生、張懿宸先生、張立陽先生、葛明先生、高群耀先生及張亞勤先生。

上述董事及首席執行官的酬金乃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的管理服務而作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就彼等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而作出。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董事就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根據本公司控股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詳情載於附註36。

13.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及僱員薪酬(續)

僱員

本集團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名董事，該董事薪酬已於上文披露。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餘下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		
薪金及其他福利	4,298	3,634
酌情花紅	5,205	8,822
股權激勵費用	23,143	25,04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10	163
	32,856	37,665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僱員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8,500,001港元至9,000,000港元	1	—
9,000,001港元至9,500,000港元	1	—
9,500,001港元至10,000,000港元	1	—
10,000,001港元至10,500,000港元	—	2
11,000,001港元至11,500,000港元	1	1
11,500,001港元至12,000,000港元	—	1
20,500,001港元至21,000,000港元	—	1
25,500,001港元至26,000,000港元	1	—
	5	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本公司董事或首席執行官或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2017年：零)。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或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2017年：無)。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私、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7年1月1日	196,894	88,735	7,480	203,219	496,328
添置	693	3,725	1,264	4,607	10,289
出售	(4)	(8,856)	(3,743)	(72,005)	(84,608)
於2017年12月31日	197,583	83,604	5,001	135,821	422,009
添置	33,042	17,936	373	15,237	66,588
出售	–	(1,717)	–	(4,084)	(5,801)
於2018年12月31日	230,625	99,823	5,374	146,974	482,796
累計折舊					
於2017年1月1日	(12,156)	(27,331)	(5,666)	(147,196)	(192,349)
年度支出	(4,235)	(10,690)	(576)	(20,243)	(35,744)
出售時對銷	–	3,121	3,170	62,422	68,713
於2017年12月31日	(16,391)	(34,900)	(3,072)	(105,017)	(159,380)
年度支出	(4,454)	(10,572)	(572)	(10,979)	(26,577)
出售時對銷	–	1,353	–	2,677	4,030
於2018年12月31日	(20,845)	(44,119)	(3,644)	(113,319)	(181,927)
賬面值					
於2018年12月31日	209,780	55,704	1,730	33,655	300,869
於2017年12月31日	181,192	48,704	1,929	30,804	262,629

考慮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剩餘價值，上述項目按直線法於下列可使用年期內折舊：

樓宇	40至47年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或5至10年(以較短者為準)
汽車	5年
傢私、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5至10年

15. 預付租金

	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非流動資產	83,470	85,489
流動資產(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3)	2,019	2,019
	85,489	87,508

預付租金的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7年1月1日、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	100,971
累計攤銷	
於2017年1月1日	(11,444)
年度支出	(2,019)
於2017年12月31日	(13,463)
年度支出	(2,019)
於2018年12月31日	(15,482)
賬面值	
於2018年12月31日	85,489
於2017年12月31日	87,508

本集團與北京市國土資源局訂立土地使用權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於2011年於北京獲得為期50年的土地使用權。預付租金指土地使用權，並按直線法於本集團獲授權使用的相關土地使用權證所列50年租期內攤銷。

16. 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核心技術 人民幣千元	不競爭協議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會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7年1月1日	779,585	295,512	6,729	9,848	3,400	1,095,074
添置	-	-	-	1,659	-	1,659
出售	-	-	-	(1,845)	-	(1,845)
於2017年12月31日	779,585	295,512	6,729	9,662	3,400	1,094,888
添置	-	-	-	2,645	-	2,645
出售	-	-	-	(1,101)	-	(1,101)
於2018年12月31日	779,585	295,512	6,729	11,206	3,400	1,096,432
攤銷及減值						
於2017年1月1日	(672,643)	(295,512)	(6,729)	(3,483)	-	(978,367)
年度支出	(52,331)	-	-	(2,970)	-	(55,301)
出售時對銷	-	-	-	1,432	-	1,432
減值	-	-	-	-	(2,200)	(2,200)
於2017年12月31日	(724,974)	(295,512)	(6,729)	(5,021)	(2,200)	(1,034,436)
年度支出	(34,295)	-	-	(4,668)	-	(38,963)
出售時對銷	-	-	-	988	-	988
於2018年12月31日	(759,269)	(295,512)	(6,729)	(8,701)	(2,200)	(1,072,411)
賬面值						
於2018年12月31日	20,316	-	-	2,505	1,200	24,021
於2017年12月31日	54,611	-	-	4,641	1,200	60,452

除客戶關係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並按加速基準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及會籍具有無限年期外，所有無形資產均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並按直線法於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客戶關係	2至10年
軟件	1至6年
核心技術	5至6年
不競爭協議	2至10年

17. 商譽

商譽主要來自2010年7月1日收購Linkage Technolog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Linkage」)。於2018年12月31日與本集團軟件業務相關的商譽賬面值為人民幣1,932,246,000元(2017年：人民幣1,932,246,000元)。

商譽減值測試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已被分配至本集團於軟件業務經營的現金產生單位。

年內上述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基準及所用方法概述如下：

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釐定並經管理層於參考與本集團無關連的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具有類似測試估值的適當資格及經驗)所作估值後進行估值。

有關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四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稅前貼現率19.0%計算(2017年：19.0%)。四年期以後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在考慮相關行業增長率預測及期間市場經濟狀況後按3.0%的增長率(並無超出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推測。本公司董事認為該預測增長率合理。計算使用價值所採用的其他主要假設與估計現金流入及／或流出(包括預算銷售及毛利率)有關。有關估計乃基於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行業資料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包括目前經濟環境下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業務的波動)的預期釐定。

下表載列關鍵假設(即貼現率及收益增長率)變化對軟件業務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影響的敏感度分析，當中淨空指可收回金額超過商譽賬面值的部分。本公司董事認為，其他任何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總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

	淨空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貼現率變動		
0%	4,200,000	1,213,770
+0.5%	4,039,000	1,072,770
+1%	3,863,000	940,770
收益增長率變動		
0%	4,200,000	1,213,770
-0.5%	4,020,000	1,173,770
-1%	3,841,000	1,133,77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一七年：零)。

17.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確定並無減值。管理層認為，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賬面總值超出可收回總金額。

於2018年12月31日，軟件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人民幣7,435,53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070,000,000元)，高於相關日期的賬面值且基於使用價值計算釐定。

1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詳情綜合呈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的非上市投資成本	56,000	56,000
分佔業績及其他綜合收益	(984)	258
	55,016	56,258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①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主要 營運地點	本集團所持有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直接	投票	直接	投票				
大連熙康雲舍發展有限公司 ^②	中國	中國	10.0%	20.0%	10.0%	20.0%	提供酒店、管理、旅遊 計劃管理及其他管理服務
北京陽光天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②	中國	中國	9.0%	14.3%	9.0%	14.3%	提供信息科技開發服務

上述聯營公司均按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1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附註：

- (i) 公司英文名稱譯自其註冊中文名稱，僅供識別。
- (ii) 2017年，本集團於大連熙康雲舍發展有限公司(「大連熙康雲舍」)投資人民幣50,000,000元，取得10%股權。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集團可透過委任五名董事會成員中的一名而對投資對象發揮重大影響力。
- (iii) 2017年2月23日，本集團於北京陽光天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陽光天女」)投資人民幣6,000,000元，取得10%股權。本集團可對投資對象發揮重大影響力，有權委任七名董事會成員中的一名及有權在投資對象的任何決策過程中行使投票權。

2017年11月5日，一名屬獨立第三方的非控股股東訂立合約向陽光天女注資人民幣20,000,000元(分別於2017年及2018年注資)，導致本集團所持陽光天女的權益由10%攤薄至9%。

下文載列本集團各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A. 大連熙康雲舍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61,706	317,187
非流動資產	394,477	255,616
流動負債	20,498	7,109
非流動負債	31,594	24,754
資產淨值	604,091	540,94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263	3,081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13,860)	(10,183)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綜合財務報確認的聯營公司權益賬面值的對賬如下：

1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A. 大連熙康雲舍(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所持大連熙康雲舍資產淨值	604,091	540,940
減：所持大連熙康雲舍非控股權益	128,133	51,123
	475,958	489,817
本集團所持大連熙康雲舍擁有權權益比例	10%	10%
本集團所持大連熙康雲舍權益賬面值	47,596	48,982

B. 陽光天女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8,640	8,495
非流動資產	7,526	8,457
流動負債	1,257	3,645
資產淨值	14,909	13,307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482	10,319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8,398)	(13,516)

2017年11月5日，一名屬獨立第三方的非控股持股公司訂立合約向陽光天女注資人民幣20,000,000元，導致本集團所持陽光天女的權益由10%攤薄至9%（於2017年注資人民幣10,000,000元）。於2018年另行注資人民幣10,000,000元，並無進一步影響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視作出售部分權益所得收益（即攤薄前後分佔資產淨值差額）人民幣900,000元（2017年：人民幣2,417,000元），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1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B. 陽光天女(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聯營公司權益賬面值的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陽光天女資產淨值	14,909	13,307
本集團所持陽光天女擁有權權益比例	9%	9%
本集團分佔陽光天女資產淨值	1,342	1,198
商譽 ^(iv)	6,078	6,078
本集團所持陽光天女權益賬面值	7,420	7,276

附註：

- (iv) 收購於陽光天女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分佔投資對象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可變現公允價值的差額已確認為商譽，且已計入投資的賬面值。投資(包括商譽)的全部賬面值作為單一資產通過比較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測試有否減值。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確認減值虧損(2017年：無)。

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強制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流動資產的非上市投資：		
理財產品	210,000	—

本金額為人民幣210,000,000元的投資理財產品由三家主要知名商業銀行發行，原到期日少於一年，預期惟不保證其回報自2.2%至4.3%之間浮動，此乃取決於相關金融工具(包括貨幣市場基金及債券)的市場價格。本集團估計其公允價值與銀行提供的每月投資報告所列金額或基於協議的估計結果相近。理財產品於初次確認時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理財產品公允價值計量詳情載於附註35。

20. 可供出售投資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流動資產的非上市投資：	
非上市股權投資	8,000
累計減值	(4,335)
	3,665

本集團於中國所持非上市股權投資指於北京寶庫在線網絡技術有限公司(「寶庫」，於中國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主要為航空公司提供差旅管理IT解決方案及維護服務)的投資。本集團所持股權投資的權益為9.71%，不附帶任何提名董事的權利，因此本集團對有關股權投資並無重大影響力。由於(1)該投資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及(2)合理的公允價值估計範圍十分寬廣，以致本公司董事認為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及各項估計值的概率無法合理計量，故有關投資於2017年12月31日末按成本減減值計量。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方案出售其於寶庫的可供出售投資並積極尋找買家。於2017年12月，與一名潛在第三方買家簽訂預售協議，預先確認售價。根據預售協議，交易須在簽訂合約的90天內進行，本集團認為出售非常可能成事並計提減值金額人民幣4,335,000元。

於2018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於寶庫的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並已於2018年3月售出。

21. 存貨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電腦硬件及軟件產品	-	7,100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757,331	838,890
應收票據	21,453	56,638
減：呆賬撥備	(13,875)	(7,083)
	764,909	888,445

本集團一般自驗收報告日期(即本集團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當日)起授出30天的信用期。本集團經考慮客戶類型、現時的信譽及客戶財務狀況和向本集團付款記錄後可酌情延長客戶信用期。

貿易應收款項與本集團若干擁有良好往績的獨立客戶有關。本集團呆賬撥備基於管理層對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性評估及賬齡分析作出。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最終變現能力須作出大量判斷，包括各客戶現時信譽及過往收款紀錄。

應收票據為銀行承兌票據。由於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變動及結餘視為可悉數收回，故管理層認為毋須就應收票據作出撥備。

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本集團有權發單當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經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如下：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1至30天	476,622	511,500
31至90天	154,180	184,986
91至180天	90,212	113,042
181至365天	28,588	65,755
365天以上	15,307	13,162
	764,909	888,445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下文披露的貿易應收款項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末已逾期，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款項確認呆賬撥備，原因是本公司董事基於過往經驗認為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視為可悉數收回，加上本集團相信該等款項其後會結清。本集團並無逾期應收票據。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如下：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至90天	255,585
91至180天	64,863
181至365天	41,893
365天以上	6,541
	<hr/> 368,882

本集團根據可收回程度評估與賬齡分析計提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最終變現狀況時會採用若干判斷，包括客戶目前的信譽及過往收款紀錄。撥備撥回根據其後的現金清償(部分或全部收回)作出。

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年初	5,315
計提貿易應收款項撥備	5,766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撥備	(1,052)
作不可收回撇銷	(2,015)
出售附屬公司	(919)
匯兌調整	(12)
年末	<hr/> 7,083

2017年12月31日的呆賬撥備包括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總本金結餘合共人民幣13,162,000元，該等款項涉及與客戶處於糾紛或處於財務困境的客戶。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簡易方法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7,083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的調整	2,479
於2018年1月1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重列	9,562
貿易應收款項撥備	6,138
作不可收回撇銷	(1,825)
於2018年12月31日	13,875

本集團一般為客戶提供一至兩年的免費保證類保修期。於2018年12月31日，客戶並無扣留任何貿易應收款項(2017年：無)。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25。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增值稅	40,166	92,298
外包系統支持服務預付款項	18,908	27,341
技術服務及電信服務預付款項	15,838	18,927
項目投標及其他按金	15,752	11,249
墊款予供應商	6,718	2,171
遞延發行成本	-	5,026
預付租賃費用	19,223	5,592
僱員墊款	170	4,358
應收利息	14,814	4,135
預付租金	2,019	2,019
僱員住房貸款	1,043	1,992
其他	2,397	3,537
	137,048	178,645
減：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1,344)	(2,144)
	135,704	176,501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其他應收款項撥備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144	1,525
計提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446	1,123
作不可收回撇銷	(1,246)	(504)
年末	1,344	2,144

24.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

本集團有權就提供軟件業務和網絡安全業務向客戶收取代價。合同資產於本集團有權就完成該等服務收取代價但尚未根據相關合同開具發票時產生，且其權利取決於時間以外的因素。原先確認為合同資產的任何金額於上述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特定合同的剩餘權利和履約責任按淨額基準入賬呈列為合同資產或合同負債。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為呈報而分析如下：		
合同資產	1,335,219	1,632,039
合同負債	(300,918)	(387,913)

合同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就已完成工作收取尚未開具發票代價的權利有關，因為該權利取決於本集團於報告日期達成指定里程碑的未來表現。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同資產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通常於收到客戶發出的驗收報告當日在收款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而非隨著時間的流逝)將合同資產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

對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合同負債，預計全部結餘將分別確認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

由於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預期於正常經營週期確認，故此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分析及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24.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簡易方法就合同資產確認的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的調整	19,641
於2018年1月1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重列	19,641
貿易應收款項撥備	(9,464)
於2018年12月31日	10,177

25. 本集團承擔的信用風險概覽

信用風險指對手方日後不履約責任導致本集團承受財務虧損的風險。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因對手方不履約責任而使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的最高信用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為盡可能減低信用風險，本集團委託財務團隊建立及維持本集團信用風險評級，根據違約風險程度分類風險。管理層利用公開財務資料及本集團自身的過往還款紀錄對主要客戶及其他債務人評級。本集團持續監察風險及對手方的信用評級，所進行交易總值分佈於經認可的對手方。

對於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易方法計算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本集團採用根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估算的撥備矩陣釐定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有關經驗以債務人過往違約紀錄、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和報告日期當前情況及預測動向評估為依據。

本集團在有資料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收回的可能之時(例如債務人遭受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撤銷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下表詳述基於本集團撥備矩陣釐定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風險組合。由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紀錄就不同客戶組合(包括戰略及一般風險類型)顯示的虧損模式差異大，故計提的虧損撥備在本集團不同風險類型的客戶組合之間進一步區分。

25. 本集團承擔的信用風險概覽(續)

戰略類客戶 指中國的三大電信運營商(包括其總部、省市級公司及專營公司)及中國若干大型國有企業

一般風險類客戶 指中國中小型企業

於2018年1月1日

戰略類客戶：

就戰略類客戶而言，本公司董事基於戰略類客戶(即三大電信運營商及其他大型國有企業)的規模認為預期信貸虧損率較低。該等客戶信用評級良好，過往鮮有欠款紀錄且所涉金額極少。截至2018年1月1日，本公司董事就戰略類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賬面總值採用的平均虧損率分別為0.62%及0.50%。

戰略類客戶	平均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0.62%	824,340	5,081
合同資產	0.50%	1,595,599	7,971

一般風險類客戶：

就一般風險類客戶而言，本公司董事按下文採納撥備矩陣釐定一般風險類客戶截至2018年1月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賬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14,550,000元及人民幣36,440,000元)的預期信貸虧損。

一般風險類客戶	平均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0.80%	14,550	4,481
合同資產	32.03%	36,440	11,670

25. 本集團承擔的信用風險概覽(續)

於2018年12月31日

戰略類客戶：

就戰略類客戶而言，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就戰略類客戶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賬面總值採用的平均虧損率分別為0.53%及0.48%。於2018年12月31日，計入策略類客戶貿易應收款項且識別為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為人民幣2,055,000元，已作全數撥備。

戰略類客戶	平均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0.53%	744,484	3,960
合同資產	0.48%	1,327,679	6,384

一般風險類客戶：

就一般風險類客戶而言，本公司董事按下文採納撥備矩陣釐定一般風險類客戶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賬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12,847,000元及人民幣17,717,000元)的預期信貸虧損。計入一般風險類客戶貿易應收款項且識別為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為人民幣5,267,000元，已全數計提撥備。

一般風險類客戶	平均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0.18%	12,847	2,593
合同資產	21.41%	17,717	3,793

釐定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本公司董事已計及過往違約紀錄及行業未來前景及／或考慮各種外界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如適用)，以估計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各自在虧損評估時間範圍的違約概率和違約虧損。為進行減值評估，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被視為信用風險較低，因為該等金融資產的對手方信用評級高。因此，虧損撥備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相同金額計量。

25. 本集團承擔的信用風險概覽(續)

本集團目前信用風險評級框架按一般方法分為以下類別：

類別	描述	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基準
良好	對手方違約風險低，並無任何逾期一年以內的款項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
可疑	自初始確認起，信用風險大大增加(賬齡一至兩年)	全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違約	有跡象表明資產出現信貸減值(賬齡兩年以上)	全期的預期信貸虧損—出現信貸減值
撇銷	有跡象表明債務人陷入嚴重的財務困境，因而本集團收回款項的希望渺茫	款項已被撇銷

應收票據、已抵押銀行存款、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銀行結餘及現金均與信用風險低的銀行有關，因此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計提撥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內使用的估計方法或重大假設並無變動。

26.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抵押品、已取得信用證或擔保的存款。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抵押存款人民幣481,755,000元(2017年：人民幣537,089,000元)作為融資及其他短期銀行借款、信用證或擔保的抵押品，因此分類為流動資產。截至2017年12月31日，存款人民幣39,669,000元已抵押作為長期借款的抵押品，並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截至2018年12月31日，存款人民幣635,736,000元已抵押超過一年作為新的短期銀行借款的擔保抵押品，其他銀行要求的本集團的信用證、擔保及融資的抵押品，因此於2018年12月31日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按1.3%至2.1%的市場利率計息(2017年：0.3%至2.8%)。

26.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續)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現金及按當時市場年利率(介乎0%至4.18%)計息的銀行結餘(2017年：0.3%至1.553%)。

2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38,316	529,808
應付票據	118,000	82,692
	356,316	612,500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1至90天	175,362	233,444
91至180天	24,848	84,739
181至365天	25,603	74,079
一至兩年	77,922	173,673
兩年以上	52,581	46,565
	356,316	612,500

採購貨品及服務的平均信用期為90天。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有足夠營運資金償還到期債務。

28.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薪資及福利	1,624,231	1,601,912
應計費用	48,107	122,336
其他應付稅項	28,998	85,601
應計上市費用及發行成本	27,218	31,153
員工報銷費	11,732	19,607
客戶墊款	11,886	14,148
其他應付款項	4,753	3,352
應計負債	26,416	3,665
其他	4,663	8,726
	1,788,004	1,890,500

29. 銀行借款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按浮動利率計息的有抵押銀行借款	1,915,484	1,747,337
應償還的賬面值：		
一年內	1,915,484	1,154,59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	592,744
	1,915,484	1,747,33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以美元(「美元」)計值的銀行借款。於2018年4月24日，香港亞信科技與境外銀行簽訂補充協議，據此，本金額60,000,000美元以美元計值的原銀行借款已兌換為等額的港元計值銀行借款。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以美元和港元計值的銀行借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自兩家境外銀行獲得新銀行借款融資158,8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089,876,000元)並提取149,8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028,107,000元)。該借款於12個月內償還。所得款項用於將來自境外銀行的現有離岸銀行借款再融資(「銀行借款再融資」)。

29. 銀行借款(續)

於2018年銀行借款再融資前，根據各自貸款協議及股權抵押協議，來自境外銀行以美元計值的銀行借款以香港亞信科技及其附屬公司股權為抵押品。本集團於銀行借款再融資後不再以香港亞信科技及其附屬公司股權為抵押品，而以各自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為抵押品。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按貨幣分析借款：		
以美元計值	1,503,041	1,747,337
以港元計值	412,443	—
	1,915,484	1,747,337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以美元計值的銀行借款按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45%至一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的浮動利率計息(2017年：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至3.2%)。以港元計值的銀行借款按2018年12月31日三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的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的短期借款及／或長期借款均無任何財務契諾。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動用的已承諾信貸融資額度為人民幣923,356,000元(2017年：人民幣1,440,900,000元)。

30. 遞延稅項

下表載列為財務報告而分析的遞延稅項結餘：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63,292	194,389
遞延稅項負債	(127,541)	(130,971)
	35,751	63,418

30. 遞延稅項(續)

下表載列於報告年度內確認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應計薪資	應計費用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中國附屬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及福利 人民幣千元			公司的不可 分派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2,880	90,519	54,004	20,700	(98,648)	(10,695)	58,760
計入(扣除自)損益	493	32,034	936	(7,177)	(26,861)	5,233	4,658
於2017年12月31日	3,373	122,553	54,940	13,523	(125,509)	(5,462)	63,418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的影響	2,544	-	-	-	-	-	2,544
計入(扣除自)損益	726	28,002	(48,846)	(13,523)	-	3,430	(30,211)
於2018年12月31日	6,643	150,555	6,094	-	(125,509)	(2,032)	35,751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動用稅項虧損為人民幣1,535,889,000元(2017年：人民幣980,787,000元)，可抵銷未來溢利。已就2017年12月31日該等稅項虧損人民幣54,092,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且於2018年12月31日並無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

由於未來溢利來源不可預測，故並無就2018年12月31日稅項虧損人民幣1,535,889,000元(2017年：人民幣926,695,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到期日概述如下：

於以下年度到期的未動用稅項虧損：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	1,022
2021年	25,820	88,888
2022年	32,936	32,936
2023年	107,299	-
	166,055	122,846

30. 遞延稅項(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亦有無到期日的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1,369,834,000元(2017年：人民幣803,849,000元)。

若所有遞延稅項資產有可能透過收回先前支付的稅金及／或賺取更多應課稅收入變現，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本公司董事已核查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遞延稅項資產，評估可變現或動用遞延稅項資產的年度錄得應課稅溢利的可能後認為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有可能透過賺取更多應課稅收入變現。

31.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詳情，包括現金與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負債指融資活動所產生或將產生的現金流量，計入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應計 發行成本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 關聯方款項 (非貿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2月31日	-	-	2,276,987	70,942	2,347,929
融資現金流量 ⁽ⁱ⁾	-	(761)	(501,119)	(46,921)	(548,801)
清償應收關聯方款項	-	-	-	(224)	(224)
遞延發行成本	-	5,026	-	-	5,026
匯兌差額影響	-	-	(112,517)	(942)	(113,459)
利息費用	-	-	83,986	-	83,986
於2017年12月31日	-	4,265	1,747,337	22,855	1,774,457
融資現金流量 ⁽ⁱ⁾	-	(18,144)	(789)	(28,103)	(47,036)
已宣派股息	693,447	-	-	-	693,447
清償應收關聯方款項	(709,629)	-	-	-	(709,629)
股份發行成本	-	16,208	-	-	16,208
匯兌差額影響	21,430	-	98,342	-	119,772
利息費用	-	-	70,594	-	70,594
重新分類至應付關聯方款項	(5,248)	-	-	5,248	-
於2018年12月31日	-	2,329	1,915,484	-	1,917,813

附註：

(i) 融資現金流量指所新籌集的銀行借款、償還銀行借款、已付利息、關聯方墊款、向關聯方還款及支付發行成本。

32. 股本

本集團

就呈列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本集團股本指本公司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股本。

本公司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股本
法定			
於2017年1月1日及2017年12月31日	500,000	0.1美元	50,000美元
年內法定 ⁽ⁱ⁾	100,000,000,000	0.0000001港元	10,000港元
年內已註銷	(500,000)	0.1美元	(50,000)美元
股份拆細 ⁽ⁱⁱ⁾	(100,000,000,000)	0.0000001港元	(10,000)港元
	800,000,000,000	0.0000000125港元	10,000港元
2018年12月31日	800,000,000,000	0.0000000125港元	10,000港元
已發行			
於2017年1月1日及2017年12月31日	9,288	0.1美元	928.8美元
本集團重組後年內已註銷(ii)	(9,288)	0.1美元	(928.8美元)
本集團重組後年內已發行及重新釐定面值(iii)	9,288	0.0000001港元	0.0009288港元
本集團重組後年內已發行(iii)	1	0.0000001港元	0.0000001港元
本集團重組後年內已註銷(iv)	(9,289)	0.0000001港元	(0.0009289)港元
年內已發行(iv)	78,043,522	0.0000001港元	7.8港元
發行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v)	472,001	0.0000001港元	0.05港元
股份拆細(vi)	(78,515,523)	0.0000001港元	(7.85)港元
	628,124,184	0.0000000125港元	7.85港元
上市後發行股份(vii)	85,652,000	0.0000000125港元	1.07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	713,776,184	0.0000000125港元	8.92港元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呈列為	-	8

32. 股本(續)

附註：

- (i) 自註冊成立以來，本公司獲授權發行500,0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的普通股。於2018年4月16日，本公司進一步獲授權發行最高1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01港元的股份。
- (ii) 於2018年4月16日，香港亞信科技持有的9,288股每股面值0.1美元的普通股已予註銷作為集團重組的一部分。
- (iii) 於2018年4月16日，已發行股份面值由每股已發行股份0.10美元重新釐定為每股已發行股份0.0000001港元。同日，向香港亞信科技配發及發行9,288股每股面值0.0000001港元的新普通股。隨後於2018年4月29日，香港亞信科技持有的9,288股每股面值0.0000001港元的普通股轉讓予AsialInfo Holdings。於2018年4月30日，本公司向AsialInfo Holdings進一步配發及發行1股面值0.0000001港元的普通股作為集團重組的一部分。
- (iv) 2018年6月26日，本公司向Skipper Holdings當時的全體股東配發及發行78,043,522股每股面值0.0000001港元的普通股。同日，AsialInfo Holdings交出當時所持全部9,289股每股面值0.0000001港元的普通股，立即獲註銷。
- (v) 2018年7月11日，根據於2018年6月28日批准及採納的新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i)於行使購股權計劃授出的5,875份購股權後向若干承授人配發及發行每股面值0.0000001港元的5,875股股份(經考慮下文(vi)項所述股份拆細後，即47,000股股份)；及(ii)向若干受限制股份獎勵承授人配發及發行466,126股股份(經考慮股份拆細後，即3,729,008股股份)，於授出後即時歸屬。
- (vi) 2018年11月26日，本公司股東議決，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001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將分拆為8股每股面值0.0000000125港元的股份。
- (vii) 2018年12月19日，本公司85,652,000股每股面值0.0000000125港元的新普通股，以每股面值10.5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30元)透過全球發售發行。所得款項1.07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94元)為本公司新普通股面值，入賬列作本公司股本。餘下所得款項約899,346,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91,910,000元)於發行成本人民幣21,234,000元抵銷前，入賬列作本集團股份溢價儲備。

33. 股息

於2018年5月21日，本公司宣派合共108,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93,447,000元)的股息，並應付本公司當時的唯一控股公司AsialInfo Holdings，其中107,207,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88,199,000元)於2018年6月30日已透過本集團於2018年進行的一系列債務重組安排清償。合共結餘793,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5,248,000元)於2018年7月16日悉數清償，抵銷應付AsialInfo Holdings的股息餘下結餘。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本集團旗下其他成員公司並無支付或宣派任何其他股息(2017年：無)。

3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確保本集團旗下實體能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結構為股東創造最大回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淨債務(包括附註29所披露的銀行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集團權益總額(包括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管理層於檢討時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資本相關風險。基於本公司董事的建議，本集團會透過籌措新資本、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務均衡整體資本架構。

3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210,000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792,958	—
可供出售投資	—	3,665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876,562

35.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類別(續)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2,323,881	2,578,556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投資(於2018年1月1日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其他非流動資產、應收關聯方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及銀行借款。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該等金融工具相關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貨幣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督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浮息銀行借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貫徹實施浮息銀行借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以盡量降低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分別集中於本集團美元及港元計值借款引致的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基準貸款利率波動。本集團亦面臨與固定利率銀行借款有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減輕利率風險的利率對沖政策，但管理層會監察利率風險並考慮在需要時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35. 金融工具(續)

敏感度分析

下述敏感度分析基於各報告期末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及浮息銀行借款利率風險並假設各報告期末所欠餘額於整個年度仍未償還而釐定。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利率風險時所用增加或減少50個基點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倘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人民幣3,953,000元(2017年：減少／增加人民幣8,505,000元)，主要原因是本集團面臨有關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的利率風險。

貨幣風險

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以外幣(主要是美元)計值的銀行結餘。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外幣(主要是美元及港元)計值的銀行借款面臨貨幣風險。

本集團外幣計值貨幣資產及負債(不包括關聯方借款)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美元	743,570	60,283
港元	80,056	1,225
英鎊	-	342
盧比	53	55
	823,679	61,905
負債		
美元	1,503,041	1,747,337
港元	412,443	-
	1,915,484	1,747,337

35. 金融工具(續)

敏感度分析(續)

貨幣風險(續)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須就以外幣美元計值的關聯方借款結餘承擔貨幣風險。於2018年12月31日的關聯方借款結餘為零。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	654,597

外幣敏感度分析

下述敏感度分析基於外匯風險釐定，僅涉及以外幣計值的未償還貨幣項目，並於期末就外幣匯率變動5%調整有關換算。敏感度分析涉及從中國的銀行境外分行獲得的外界銀行借款。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外匯風險時所用上升或下降5%代表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倘人民幣兌外幣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虧損將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77,298,000元(2017年：減少／增加人民幣63,104,000元)。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面臨有關銀行借款及外幣銀行結餘的美元及港元外匯風險(2017年：僅美元)。

信用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最大信用風險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各已確認金融資產賬面值，將導致本集團因交易對手不履行職責而蒙受財務損失。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其他非流動資產、應收關聯方款項及合同資產有關。

本集團庫務營運的信用風險方面，管理層已建立內部程序以監控本集團將在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存放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和與其訂立的投資。該等內部程序有助於盡量降低本集團的信用風險。

35. 金融工具(續)

外幣敏感度分析(續)

信用風險(續)

由於對手方均為高信用評級的銀行，故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信用風險有限。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集中於應收關聯方款項。於2018年12月31日，應收關聯方款項為人民幣18,934,000元(2017年：人民幣889,378,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對手方由控股股東控制，故信用風險並不重大。關聯方的結餘大部分已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通過現金及／或一連串債務重組安排清償。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集中在若干客戶。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三大客戶的收益合共為人民幣5,048,814,000元(2017年：人民幣4,755,609,000元)，佔所示年度本集團總收益的96.9%(2017年：96.1%)。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來自三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總額為人民幣722,357,000元(2017年：人民幣816,157,000元)，佔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的94.4%(2017年：91.9%)。此外，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信用風險僅集中在中國。本公司董事認為，此等客戶主要為中國政府擁有且具有良好財務背景的大型電信公司。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董事須最終負責管理流動性風險，並已就管理本集團短期、中期及長期資金以及流動資金管理需求建立適當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本集團透過維持適當儲備及銀行融資、持續監察及實際現金流量以及配對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到期情況管理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董事認為，經考慮上述計劃與措施，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到期的金融負債與財務責任以及報告期末後未來12個月的持續運營所需。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下表詳述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期限。該表基於本集團須償還的最早日期按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日基於協定還款日期釐定。

35. 金融工具(續)

外幣敏感度分析(續)

流動性風險(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應要求或 於三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 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356,316	-	-	356,316	356,316
其他應付款項	-	4,753	-	-	4,753	4,753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47,328	-	-	47,328	47,328
銀行借款	3.6578%	1,742,865	242,568	-	1,985,433	1,915,484
		2,151,262	242,568	-	2,393,830	2,323,881
於2017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612,500	-	-	612,500	612,500
其他應付款項	-	3,352	-	-	3,352	3,352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200,672	-	14,695	215,367	215,367
銀行借款	3.2709%	-	1,192,359	637,253	1,829,612	1,747,337
		816,524	1,192,359	651,948	2,660,831	2,578,556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附註提供有關本集團如何釐定下列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資料。

	截至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值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210,000	-	第二層級	估計回報率為主要輸入值

兩個年度內，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概無轉移。

35. 金融工具(續)

外幣敏感度分析(續)

公允價值計量(續)

本集團並非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以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由於年期短、接近各報告日期方初始確認或按浮動利率計息，故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前，本集團本身並無發行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僱員合資格參與當時直接控股公司AsialInfo Holdings及當時中間控股公司Skipper Holdings分別採納的2011年股份獎勵計劃(「**2011年計劃**」)及2014年股份獎勵計劃(「**2014年計劃**」)。因此，本集團根據適用於以權益清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規定計算從承授人所獲服務以入賬該等計劃，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將相關權益增加確認為母公司注資。

2011年計劃

於2011年4月21日，AsialInfo Holdings批准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為僱員及董事提供參與本集團發展及分享成功的計劃，並鼓勵彼等繼續為本集團服務，從而提升股份持有人的長期價值。2011年計劃自批准日期起生效，有效期十年。根據2011年計劃，AsialInfo Holdings獲授權向參與人士授出受限制股份獎勵、購股權或其他類別權益獎勵，合共涉及AsialInfo Holdings的7,501,752股普通股。

此外，鑒於AsialInfo Holdings私有化及從美國全國證券交易商協會自動報價系統(「**納斯達克**」)全球市場除牌，於2014年根據2011年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轉換為Skipper Holdings發行的股份獎勵，授出相等數目的Skipper Holdings普通股而2011年計劃所述條款並無任何變動。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2011年計劃(續)

2011年計劃的購股權

於2011年12月，根據2011年計劃，AsialInfo Holdings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批准向若干僱員及高級行政人員授出購股權。購股權自批准日期起生效，有效期十年，並自授出日期起按不同時間表歸屬，分級歸屬期四年，條件是僱員仍提供服務而無任何績效規定。授予本集團僱員的購股權將於四年內每年等額歸屬，於授出日期各週年歸屬25%。授予當時首席執行官的購股權於四年內在授出日期各週年歸屬17.5%、17.5%、32.5%及32.5%。授予AsialInfo Holdings副總裁的購股權於四年內在授出日期各週年歸屬20%、20%、30%及30%。2017年授出的購股權於四年內在授出日期各週年歸屬0%、50%、25%及25%。

各購股權公允價值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算。期權估值模型要求輸入主觀程度較高的假設，包括購股權預計年期及相關股份價格波幅，而主觀輸入值假設變動可能嚴重影響僱員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僱員及董事根據2011年計劃所持購股權變動概述如下：

	購股權數目	每份購股權 加權平均 行使價(美元)
於2017年1月1日尚未行使	2,604,750	
已授出	659,398	4.42
已喪失	(54,000)	4.42
已行使	(2,936,681)	4.42
於2017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273,467	4.42
股份拆細(附註32(vi))	1,914,269	
於2018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2,187,736	0.55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2011年計劃(續)

2011年計劃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根據2011年計劃，AsiaInfo Holdings向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授出若干受限制股份單位。

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滿六個月及十二個月當日分兩期等額歸屬，或於四年內在授出日期各週年歸屬25%或各週年歸屬0%、50%、25%及25%。由於AsiaInfo Holdings仍於納斯達克上市，各受限制股份單位公允價值基於授出日期股份市價計量。

根據2011年計劃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變動概述如下：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原有獎勵的 每股受限制股份 單位加權平均 授出日期 公允價值(美元)
於2017年1月1日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已授出	33,360	7.60
已歸屬	(33,360)	7.60
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根據2011年計劃發行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確認股權激勵費用為零(2017年：人民幣1,686,000元)。

2014年計劃

2015年6月1日，本公司當時中間控股股東Skipper Holdings董事會批准2014年計劃，旨在為僱員及董事提供參與本集團發展及分享成功的計劃，並鼓勵彼等繼續為本集團服務，從而提升股份持有人的長期價值。2014年計劃自批准日期起生效，有效期十年。根據2014年計劃，Skipper Holdings獲授權向參與人士授出受限制股份獎勵、購股權或其他類別權益獎勵，合共涉及Skipper Holdings的14,733,653股普通股。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2014年計劃(續)

2014年計劃的購股權

根據2014年計劃，Skipper Holdings於2015年7月1日向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授出若干購股權。購股權自批准日期起生效，有效期十年，分級歸屬期四年。購股權於四年內在授出日期各週年歸屬0%、50%、25%及25%。

2014年計劃的購股權變動概述如下：

	購股權數目	每份購股權 加權平均 行使價(美元)
於2017年1月1日尚未行使	5,562,357	
已喪失	(1,037,484)	15.38
已行使	(26,727)	15.38
於2017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附註)	4,498,146	
已喪失	(1,583,370)	15.38
已行使	(5,625)	15.38
股份拆細(附註32(vi))	20,364,057	
於2018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23,273,208	1.92

附註：授出購股權後，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可按15.38美元的價格行使、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可按21.15美元的價格行使，另餘下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可按26.92美元的價格行使。於2017年11月1日，本集團修改購股權，將所授出所有購股權的行使價改為15.38美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修改導致額外股權激勵費用人民幣4,384,000元。

2014年計劃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根據2014年計劃，Skipper Holdings向僱員及高級行政人員授出若干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自批准日期起生效，有效期十年，於四年內在授出日期各週年歸屬0%、50%、25%及25%。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2014年計劃(續)

2014年計劃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續)

根據2014年計劃發行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變動概述如下：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原有獎勵的 每股受限制股份 單位加權平均 授出日期 公允價值 (美元)
於2017年1月1日尚未行使	892,752	
已授出	589,544	7.60
已喪失	(155,257)	6.83
已歸屬	(589,544)	6.83
於2017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737,495	6.83
已喪失	(61,868)	6.83
已歸屬	(557,794)	6.83
股份拆細(附註32(vi))	824,831	
於2018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942,664	0.85

2014年計劃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公允價值

本集團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Skipper Holdings的相關普通股公允價值。基於相關普通股的公允價值，本集團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釐定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期權估值模型要求輸入主觀程度較高的假設，包括購股權預計年期及相關股份價格波幅，而主觀輸入值假設變動可能嚴重影響僱員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估計。

	2015年 7月1日 受限制股份單位	2017年 5月1日 受限制股份單位	2017年 11月1日 購股權
每份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加權平均授出日期 公允價值(美元)	6.83	7.60	1.34
授出日期股份價格(美元)	6.83	7.60	7.69
加權平均行使價(美元)	–	–	15.38
預期波幅	50%	–	49%
合約年期	10年	7年	10年
無風險利率	2.82%	–	2.97%
預期股息收益率	0%	0%	0%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2014年計劃(續)

2014年計劃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公允價值(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根據2014年計劃發行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損益確認股權激勵費用總額人民幣10,556,000元(2017年：人民幣67,419,000元)。

根據2014年計劃的庫存股份獎勵計劃

在籌備全球發售及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時，為獎勵本公司高管團隊，Skipper Holdings的董事會於2018年3月8日通過一項庫存股份獎勵計劃，據此Skipper Holdings擬無償轉讓自身所持合共335,282股每股面值0.0005美元的庫存股份。

於2018年12月31日，335,282股庫存股份全部授予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每股股份公允價值為9.1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57.33元)，有關價值由管理層參考與本集團並無關聯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的估計釐定。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授出的股份於損益確認股權激勵費用總額人民幣19,223,000元。

於2018年7月11日後，本公司與2011年計劃及2014年計劃項下授出購股權的所有承授人訂立獨立協議，據此，所有當時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當時的中間控股公司Skipper Holdings及當時的直接控股公司AsialInfo Holdings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一概計入本公司。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2018年6月26日，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2018年7月11日及2018年8月1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合共向若干身為僱員(包括高級管理層)及顧問的承授人授出15,055,107份購股權(經考慮股份拆細後，即120,440,856份購股權)，可認購15,055,107股股份(經考慮股份拆細後，即120,440,856股股份)。

於2018年7月11日，本公司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若干購股權獲行使而向若干購股權承授人發行合共5,875股股份(經考慮股份拆細後，即47,000股股份)。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的股份(包括已授出購股權(不論已行使或尚未行使)涉及的股份及根據已註銷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15,055,107股股份(經計及股份拆細後為120,440,856股股份),其中合共11,781,558股股份(經計及股份拆細後為94,252,464股股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2018年7月11日及8月1日授出。

授出人持有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2018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行使價(美元)	購股權所涉		歸屬日期	有效期
	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1.9225	8,964,736 ⁽ⁱ⁾	2018年7月11日	2018年7月11日、2019年7月1日及2020年7月1日	自授出日期起計10年
0.84	64,000	2018年8月1日	50%於上市日期後第30日(「首次歸屬日期」)歸屬20%於首次歸屬日期後第一個週年日歸屬30%於首次歸屬日期後第二個週年日歸屬	自授出日期起計10年
0.5525	25,000	2018年8月1日	50%於首次歸屬日期歸屬20%於首次歸屬日期後第一個週年日歸屬30%於首次歸屬日期後第二個週年日歸屬	自授出日期起計10年
1.9225	55,140,048 ⁽ⁱⁱ⁾	2018年8月1日	50%於首次歸屬日期歸屬20%於首次歸屬日期後第一個週年日歸屬30%於首次歸屬日期後第二個週年日歸屬	自授出日期起計10年
1.2725	29,233,544 ⁽ⁱⁱⁱ⁾	2018年8月1日	50%於首次歸屬日期歸屬20%於首次歸屬日期後第一個週年日歸屬30%於首次歸屬日期後第二個週年日歸屬	自授出日期起計10年

附註：

- (i) 上述於2018年7月11日授出行使價為1.9225美元的購股權所涉尚未行使的股份數目經扣除於2018年13,425份年已喪失購股權(於完成股份拆細前)得出。
- (ii) 上述於2018年8月1日授出行使價為1.9225美元的購股權所涉尚未行使的股份數目經扣除於2018年60,216份年已喪失購股權(於完成股份拆細前)得出。
- (iii) 上述於2018年8月1日授出行使價為1.2725美元的購股權所涉尚未行使的股份數目經扣除於2018年29,501份年已喪失購股權(於完成股份拆細前)得出。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變動概述如下：

	購股權數目	每份購股權 加權平均 行使價(美元)
於2018年7月11日及8月1日授出	11,781,558	13.75
已喪失	(103,142)	13.86
股份拆細(附註32(vi))	81,748,912	
於2018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93,427,328	1.72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本公司於2018年7月11日及2018年8月1日授出合共2,322,074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即收取2,322,074股股份(即附註32(vi)所述股份拆細完成後則為18,576,592股股份)的權利，其中合共345,819股股份(即股份拆細完成後則為2,766,552股股份)由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若干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故已於授出日期2018年7月11日授予若干受限制股份單位承授人。

授出人持有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2018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詳情載列如下：

受限制股份單位 所涉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歸屬日期
2,712,752 ⁽ⁱ⁾	2018年7月11日	2019年7月1日及2020年7月1日
12,985,808 ⁽ⁱⁱ⁾	2018年8月1日	50%於首次歸屬日期歸屬 20%於首次歸屬日期後第一個週年日歸屬 30%於首次歸屬日期後第二個週年日歸屬

附註：

- (i) 於2018年7月11日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合共為689,648個(於完成股份拆細前)，當中345,819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於完成股份拆細前)於2018年7月11日即日歸屬，而其餘4,735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於完成股份拆細前)於年內喪失。
- (ii) 於2018年8月1日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合共為1,632,426個(於完成股份拆細前)，當中9,2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於完成股份拆細前)於年內喪失。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續)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發行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變動概述如下：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原有獎勵的 每股受限制 股份單位 加權平均 授出日期 公允價值 (美元)
於2018年7月11日及8月1日授出	2,322,074	9.64
已喪失	(13,935)	9.64
已歸屬	(345,819)	9.64
股份拆細(附註32(vi))	13,736,240	
於2018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15,698,560	1.21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公允價值

本集團已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本公司的相關普通股公允價值。基於相關普通股的公允價值，本集團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釐定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期權估值模型要求輸入主觀程度較高的假設，包括購股權預計年期及相關股份價格波幅，而主觀輸入值假設變動可能嚴重影響僱員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估計。

	2018年7月11日及 2018年8月1日 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
每份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加權平均授出日期公允價值(美元)	9.64
授出日期股份價格(美元)	9.64
加權平均行使價(美元)	13.75
預期波幅	51.0%
合約年期	10年
無風險利率	3.57%
預期股息收益率	0%

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發行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損益確認股權激勵費用總額人民幣125,723,000元。

37. 退休福利計劃

按中國規則及規例規定，本集團為中國僱員向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須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一百分比向退休計劃供款，並無實際支付退休前或退休後福利的其他責任。相關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負責退休僱員的全部現時責任。

根據香港相關強制性公積金法例法規，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經營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強積金服務供應商控制。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僱主及僱員均須按規則指定比率向計劃供款。本集團就強積金計劃的唯一責任是作出該計劃規定的供款。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退休福利計劃向僱員及董事作出的供款數額於附註10、附註11及附註13披露。

38.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

(a) 本集團的關聯方

本公司董事認為下列實體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名稱 ⁽ⁱ⁾	關係
Skipper Holdings ⁽ⁱⁱⁱ⁾	本公司當時的中間控股公司
AsialInfo Holdings ⁽ⁱⁱⁱ⁾	本公司當時的直接控股公司
亞信開曼	Skipper Holdings控制的實體
亞信成都 ^(viii)	由田溯寧先生控制
Beijing AsialInfo Data Co., Ltd.	Skipper Holdings控制的實體
北京亞信融創科技有限公司 ⁽ⁱⁱ⁾	Skipper Holdings控制的實體
南京亞信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viii)	由田溯寧先生控制
北京亞信數件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數件」) ^(iv)	Skipper Holdings控制的實體
Bonson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Bonson BVI」) ^(vi)	Skipper Holdings控制的實體
亞信(廣州)軟件服務有限公司(「亞信廣州軟件」)	Skipper Holdings控制的實體
亞信科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亞信科技國際香港」)	由田溯寧先生控制
北京亞信信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信通」)	Skipper Holdings控制的實體
南京亞信信息安全技術有限公司 ^(viii)	由田溯寧先生控制
Software BVI ^(vi)	Skipper Holdings控制的實體
Skipper Parent (US), LLC ⁽ⁱⁱⁱ⁾	Skipper Holdings控制的實體及本公司當時的中間控股公司
AsialInfo International Pte. Ltd.	由田溯寧先生控制
AsialInfo Software (Hong Kong) Co., Ltd.	Skipper Holdings控制的實體
亞信安全(香港)有限公司 ^(viii)	由田溯寧先生控制
AsialInfo International US Corporation ^(v)	Skipper Holdings控制的實體

38.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續)

(a) 本集團的關聯方(續)

名稱 ⁽ⁱ⁾	關係
Innovation BVI	Skipper Holdings控制的實體
北京亞信信行者諮詢有限責任公司	由田溯寧先生控制
亞信遠航軟件(北京)有限公司	由田溯寧先生控制
AsialInfo Electronics (Fujian) Technology Co., Ltd.	Skipper Holdings控制的實體
廣州亞信智航科技有限公司(「廣州亞信智航」)	由田溯寧先生控制

附註：

- (i) 英文名稱僅供參考，官方公司名為中文名稱。
- (ii) 北京亞信融創科技有限公司已於2017年售出，並以本集團當時的中間股東控制的關聯方入賬。
- (iii) 根據集團重組，AsialInfo Holdings於2018年6月26日交還當時所持全部9,289股本公司普通股，不再為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緊隨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6月26日註銷後，AsialInfo Holdings成為本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Skipper Holdings及Skipper Parent (US), LLC於集團重組前為AsialInfo Holdings的中間控股公司及本公司的中間控股公司，集團重組完成後成為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
- (iv) 北京數件是本集團於2016年投資並佔48.67%股權的合營企業，已於2017年出售予關聯公司北京信通，並繼續為本集團的關聯方(但不再以合營投資形式)。
- (v) AsialInfo International US Corporation於2018年11月註銷。
- (vi) Bonson BVI，於1999年9月10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國際商業公司，是亞信創新(香港)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由Skipper Holdings間接控制。
- (vii) 於2017年9月，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22,000元出售其Software BVI全部88%股權及其附屬公司予本集團母公司亞信開曼全資擁有的公司Innovation BVI(附註39)。
- (viii) 亞信成都透過亞信開曼受Skipper Holdings共同控制，直至2018年9月當田溯寧先生透過轉讓協議獲取亞信成都的間接控制為止。田溯寧先生亦透過轉讓協議取得與網絡安全業務有關的其他關聯公司的控制。

38.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續)

(b) 應收關聯方款項

以下結餘為應收關聯方款項：

應收關聯方款項－貿易性質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北京信通	-	25,488
亞信遠航軟件(北京)有限公司	2,548	22,550
Beijing AsialInfo Data Co., Ltd.	2,407	8,913
Skipper Parent (US), LLC	-	4,639
北京數件	-	1,693
Skipper Holdings	-	1,006
亞信廣州軟件	367	926
南京亞信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815	825
AsialInfo Software (Hong Kong) Co., Ltd.	-	131
AsialInfo International Pte. Ltd.	-	94
Innovation BVI	22	22
亞信成都	9,219	-
廣州亞信智航	69	-
	15,447	66,287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按呈報目的分析為：		
流動資產	15,447	66,287
非流動資產	-	-
	15,447	66,287

本集團一般授予關聯方30天的信用期。應收關聯方款項－貿易性質按本集團有權開單當日計算的賬齡如下：

38.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續)

(b) 應收關聯方款項(續)

應收關聯方款項－貿易性質(續)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1至90天	11,608	62,918
91至180天	1,251	786
181至365天	1,173	529
365天以上	1,415	2,054
	15,447	66,287

預付關聯方款項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亞信成都	1,764	73,197
亞信廣州軟件	–	6,030
AsialInfo Electronics (Fujian) Technology Co., Ltd.	–	4,839
Beijing AsialInfo Data Co., Ltd.	549	3,174
北京亞信融創科技有限公司	1,174	725
總計	3,487	87,965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按呈報目的分析為：		
流動資產	3,487	87,965
非流動資產	–	–
	3,487	87,965

38.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續)

(b) 應收關聯方款項(續)

應收關聯方款項 – 非貿易性質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AsialInfo Holdings	-	614,150
北京亞信信行者諮詢有限責任公司	-	50,000
亞信開曼	-	37,559
Bonson BVI	-	23,339
亞信科技國際香港	-	6,484
AsialInfo International US Corporation	-	3,267
亞信安全(香港)有限公司	-	327
	-	735,126

附註：結餘(若干關聯方借款除外)均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按呈報目的分析為：		
流動資產	-	97,637
非流動資產	-	637,489
	-	735,126

年內未償還最高金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AsialInfo Holdings	743,528	647,762
北京亞信信行者諮詢有限責任公司	50,000	50,000
亞信開曼	37,559	37,559
Bonson BVI	23,339	24,575
亞信科技國際香港	6,484	6,696
AsialInfo International US Corporation	3,267	3,469
亞信安全(香港)有限公司	331	347
南京亞信信息安全技術有限公司	-	44,123

38.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續)

(c) 應付關聯方款項

以下結餘為應付關聯方款項：

應付關聯方款項－貿易性質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亞信成都	40,771	135,013
亞信遠航軟件(北京)有限公司	–	18,427
Beijing AsialInfo Data Co., Ltd.	1,170	14,623
AsialInfo Electronics (Fujian) Technology Co., Ltd.	2,842	6,429
Bonson BVI	–	6,088
Software BVI	–	5,930
北京亞信融創科技有限公司	2,545	5,121
北京數件	–	861
亞信科技國際香港	–	20
	47,328	192,512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按呈報目的分析為：		
流動資產	47,328	192,512
非流動資產	–	–
	47,328	192,512

關聯方授出的平均信用期為90天。應付關聯方款項－貿易性質的賬齡如下：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1至90天	33,395	142,778
91至180天	7,353	26,752
181至365天	6,580	–
365天以上	–	22,982
	47,328	192,512

38.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續)

(c) 應付關聯方款項(續)

應付關聯方款項－非貿易性質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亞信廣州軟件	-	14,695
亞信開曼	-	7,831
南京亞信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	329
	-	22,855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按呈報目的分析為：		
流動資產	-	8,160
非流動資產	-	14,695
	-	22,855

(d)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如下

於該兩個年度，本集團與關聯公司的重大交易(於綜合財務報表披露者除外)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自以下各方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亞信廣州軟件	-	319
亞信遠航軟件(北京)有限公司	-	327
北京數件	-	206
Asialnfo International Pte. Ltd.	92	-
	92	852

38.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續)

(d)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如下(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由以下各方收取的利息費用：		
亞信科技國際香港	-	261
北京信通	-	219
	-	480
來自以下各方的利息收入：		
AsialInfo Holdings	7,497	15,672
南京亞信信息安全技術有限公司	-	1,188
亞信遠航軟件(北京)有限公司	261	749
北京信通	-	1,053
北京數件	-	339
亞信開曼	12	-
	7,770	19,001
網絡安全外包服務，由以下各方收取：		
亞信成都	18,634	120,976
	18,634	120,976
技術支持服務，由以下各方收取：		
亞信成都	15,065	20,310
Beijing AsialInfo Data Co., Ltd.	178	2,038
亞信遠航軟件(北京)有限公司	193	2,193
北京亞信融創科技有限公司	117	182
北京數件	-	495
AsialInfo Electronics (Fujian) Technology Co., Ltd.	573	-
	16,126	25,218

38.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續)

(d)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如下(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分包成本，由以下各方收取：		
北京亞信融創科技有限公司	713	1,209
Beijing AsialInfo Data Co., Ltd.	1,530	555
AsialInfo Electronics (Fujian) Technology Co., Ltd.	22	–
	2,265	1,764
向以下各方提供的技術支援服務：		
亞信成都	–	287
亞信遠航軟件(北京)有限公司	1,241	2,497
廣州亞信智航	65	–
北京信通	99	–
	1,405	2,784
向以下各方提供的辦公室租金：		
亞信成都	4,031	3,442
北京數件	–	945
亞信遠航軟件(北京)有限公司	541	433
Beijing AsialInfo Data Co., Ltd.	638	–
	5,210	4,820
向以下各方提供的管理支援服務：		
亞信成都	12,282	17,494
Beijing AsialInfo Data Co., Ltd.	3,061	111
亞信科技國際香港	–	5,267
亞信遠航軟件(北京)有限公司	2,833	6,307
	18,176	29,179

38.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續)

(e) 關聯方債務重組

本集團於2018年進行一系列關聯方債務重組安排，以清償未償還的非貿易性質關聯方結餘。

於2018年4月30日及6月25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亞信南京、亞信中國及香港亞信科技(「轉讓人」))與北京信通、Bonson BVI、亞信開曼、亞信科技國際香港、AsialInfo International US Corporation、AsialInfo Holdings及Skipper Holdings等關聯方(「關聯方」)訂立一系列協議，據此，轉讓人應收關聯方款項轉讓予AsialInfo Holdings，AsialInfo Holdings因而成為香港亞信科技的債務人。

此外，如附註33所述，根據日期為2018年5月21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向AsialInfo Holdings宣派合共108,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93,447,000元)的股息，用於清償因重組安排而應收AsialInfo Holdings的款項。

於2018年7月16日，上述重組安排完成後透過抵銷應付AsialInfo Holdings的股息，款項結餘合共為793,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5,248,000元)已悉數結清。

(f)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該兩個年度，主要管理人員(即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核心高管)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7,682	5,597
酌情花紅	8,342	13,95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94	230
股權激勵開支	40,251	34,341
薪酬總額	56,569	54,125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核心高管薪酬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內概無與關聯方的其他重大交易，而於報告期末亦無與關聯方的其他重大結餘。

39. 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以下日期與獨立第三方或由本集團當時中間股東共同控制的關聯方訂立轉讓協議。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有關出售實屬有利，因為該等附屬公司與本集團主營業務無關，且有關出售符合本集團的持續業務策略(主要是終止電子行政服務業務)。

2017年9月21日，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22,000元向關聯方Innovation BVI出售持有88%股權的附屬公司，包括Software BVI、亞信軟件(香港)有限公司(「亞信軟件香港」)及亞信廣州軟件。

2017年11月3日，作為已終止經營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向關聯方無償出售全資附屬公司北京亞信時代數據處理有限公司(「時代數據」)及其附屬公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出售附屬公司。

	2017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Software BVI、 亞信軟件香港及 亞信廣州軟件 於2017年9月21日 人民幣千元	時代數據 於2017年11月3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28	4,550	9,37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2,159	2,159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	9,648	9,64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4,820	4,820
存貨	–	88	8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6,770	9,722	16,49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664	19,109	44,773
合同資產	6,732	59,495	66,22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38	29,977	32,61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228)	(23,602)	(25,830)
合同負債	(3,986)	(10,382)	(14,368)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80,166)	(126,900)	(207,066)
應付所得稅	(20,872)	(1,031)	(21,903)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1,958)	(11,958)
非控股權益	7,274	(2,892)	4,382
出售淨負債	(53,346)	(37,197)	(90,543)

39. 出售附屬公司(續)

	2017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Software BVI、 亞信軟件香港及 亞信廣州軟件 於2017年9月21日 人民幣千元	時代數據 於2017年11月3日 人民幣千元	
代價	22	–	22
出售淨負債	53,346	37,197	90,543
出售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累計匯兌差額	450	–	450
出售收益	53,818	37,197	91,015
清償方式：			
現金	22	–	22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現金流出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	–	–
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2,638)	(29,977)	(32,615)
	(2,638)	(29,977)	(32,615)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ⁱ⁾		
– 於權益確認	–	53,368
– 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確認	–	37,647
	–	91,015

附註：

- (i) 本集團於時代數據所持全部股權於2017年售予一間獨立第三方公司，所得收益已在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綜合損益表確認。餘下出售附屬公司均全部售予由本集團當時中間控股公司共同控制的公司，相關收益(累計匯兌差額除外)在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

40. 重大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董事會已批准派發股息，本公司於2018年5月21日向當時唯一控股公司AsialInfo Holdings宣派108,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93,447,000元)股息。宣派的股息主要按附註38(e)所述用於關聯方債務重組及抵銷應收AsialInfo Holdings款項結餘。

亞信南京於2018年12月29日進一步透過自保留利潤向其法定股本注資人民幣11,119,000元，令亞信南京於2018年12月31日的繳足股本自11,000,000美元增加至人民幣100,000,000元。

41.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於下列時間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承擔：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02,849	59,772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57,419	270,880
超過五年	25,818	46,472
	386,086	377,124

經營租金指本集團就若干辦公室物業應付的租金。本集團議定的租期為一至五年，租期內租金一般不變。未來最低租賃承擔超過五年的經營租賃與2016年2月6日與第三方簽訂的協議有關，據此，五年租期須於樓宇竣工後開始。

42. 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已訂約 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資本開支	7,971	17,860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自集團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持有以下附屬公司的直接或間接股權／股本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①	成立／收購 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普通股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				主營業務
			2018年		2017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亞信科技(中國)有限公司(前稱亞信聯創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1995年5月2日	26,040,570美元	-	100%	-	100%	提供軟件解決方案
亞信科技(南京)有限公司(前稱聯創亞信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2月16日	人民幣100,000,000元 (附註40)	-	100%	-	100%	提供軟件解決方案
上海亞信在線科技有限公司(前稱上海信迦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9月25日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	100%	提供軟件解決方案
杭州亞信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前稱杭州中博軟件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2月25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	100%	提供軟件解決方案
南京亞信軟件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2月6日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	100%	提供軟件解決方案
湖南亞信軟件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4月16日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	100%	提供軟件解決方案
杭州亞信軟件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5月15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	100%	提供軟件解決方案
廣州亞信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8月11日	人民幣200,000,000元	-	100%	-	100%	提供軟件解決方案
北京亞信智慧數據科技有限公司 ^②	中國 2014年8月21日	人民幣285,200,000元	-	100%	-	92.023%	提供軟件解決方案
廣州智匯在線科技有限公司(前稱廣州亞信數據 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10月19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	100%	提供軟件解決方案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①	成立/收購 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普通股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				主營業務
			2018年		2017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北京尚信易通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② (「尚信易通」)	中國 2018年6月1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	-	提供軟件解決方案
香港亞信發展有限公司(前稱聯創亞信科技(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2011年1月20日	90,000,000美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香港亞信有限公司(前稱亞信聯創科技(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2010年11月8日	9,500,000美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亞信大數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14年6月20日	44,440,417美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香港亞信技術有限公司(前稱香港亞信聯創科技 有限公司)	香港 1998年11月25日	20,000港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香港亞信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1997年1月20日	12.75港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AsialInfo Big Data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14年6月6日	44,440,417美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附註：

- (i) 該等公司的英文名稱僅供參考，官方名稱為中文。
- (ii) 2018年3月15日，北京亞信智慧數據與其非控股股東訂立投資終止協議，據此，北京亞信智慧數據收購非控股股東全部非控股權益後成為全資附屬公司。
- (i) 根據2018年5月22日的收購協議，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584,000元自第三方公司SmartCall Group Limited收購尚信易通全部股權。有關應付SmartCall Group Limited的代價於2018年12月31日尚未償付。

尚信易通主要從事提供軟件解決方案。於收購日期已確認的資產及負債分別為人民幣601,000元及人民幣16,000元，導致有關收購產生負商譽人民幣1,000元，有關款項於綜合損益表入賬。

於年底，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i>非流動資產</i>		
於附屬公司的非上市投資	212,569	81,598
<i>流動資產</i>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784,652	3,626
遞延發行成本	-	5,026
銀行結餘及現金	763,746	2
流動資產總值	1,548,398	8,654
<i>流動負債</i>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751,840	32,638
應計上市費用及發行成本	27,218	31,153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602	-
	779,660	63,791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768,738	(55,137)
資產淨值	981,307	26,461
<i>資本及儲備</i>		
股本	-	8
儲備	981,307	26,453
權益總額	981,307	26,461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續)

本公司儲備的變動如下：

	股份溢價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104,146	–	(63,524)	40,622
年內利潤(虧損)及綜合收入(開支)總額	–	9,723	(23,892)	(14,169)
於2017年12月31日	104,146	9,723	(87,416)	26,453
年內利潤及綜合收入總額	–	–	746,646	746,646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款項	–	130,971	–	130,971
股息分派	–	–	(693,447)	(693,447)
於集團重組後註銷本公司股份	–	8	–	8
於上市時發行新股份	791,910	–	–	791,910
股份發行成本	(21,234)	–	–	(21,234)
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	22,392	(22,392)	–	–
於2018年12月31日	897,214	118,310	(34,217)	981,307

45. 後續事項

於2018年12月31日後，本集團發生下列事項：

- (a) 於2019年1月15日，本公司根據於本公司全球發售授予本公司包銷商的超額配售權獲部分行使，以10.50港元發行及配發2,974,800股普通股，相當於在2018年12月19日所初步提呈普通股總數約3.47%。
- (b) 於2019年1月18日，本公司根據於2018年6月26日獲批准及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若干僱員及一名董事授予受限制股份獎勵歸屬獲行使而導致發行及配發6,492,612股普通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年後重大事項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調整或披露。

財務概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

業績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764,871	4,855,953	4,948,324	5,210,977
營業成本	(2,991,246)	(3,183,328)	(3,277,896)	(3,328,353)
毛利	1,773,625	1,672,625	1,670,428	1,882,624
其他收入	92,258	141,791	114,712	82,172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2,699)	(2,196)	(10,172)	2,880
其他收益及虧損	(1,397)	(43,032)	79,000	(102,706)
銷售及營銷費用	(572,945)	(614,572)	(481,831)	(508,402)
行政費用	(255,754)	(273,079)	(403,800)	(332,825)
研發費用	(629,601)	(636,614)	(430,246)	(584,68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	258	(1,242)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	(10,000)	-	-
融資成本	(6,075)	(93,905)	(83,986)	(70,594)
上市費用	-	-	(30,603)	(54,096)
除稅前利潤	397,412	141,018	423,760	313,130
所得稅費用	(87,622)	(66,998)	(88,584)	(108,89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利潤	309,790	74,020	335,176	204,234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	(420,462)	(294,873)	(17,233)	(1,279)
年內(虧損)利潤	(110,672)	(220,853)	317,943	202,955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971	-	-	-
出售附屬公司時將匯兌儲備轉撥至損益	(10,464)	11,594	(450)	-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後對年內損益的 重新分類調整(扣除稅項)	(13,491)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81	2,422	3,813	(9,367)
	(22,603)	14,016	3,363	(9,367)
年內綜合(開支)收益總額	(133,275)	(206,837)	321,306	193,588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虧損)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105,212)	(211,415)	328,765	204,134
非控股權益	(5,460)	(9,438)	(10,822)	(1,179)
	(110,672)	(220,853)	317,943	202,955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綜合(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27,815)	(197,427)	332,162	194,767
非控股權益	(5,460)	(9,410)	(10,856)	(1,179)
	(133,275)	(206,837)	321,306	193,58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以下各項的年內利潤 (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309,837	81,315	338,174	205,413
已終止經營業務	(415,049)	(292,730)	(9,409)	(1,279)
	(105,212)	(211,415)	328,765	204,134
非控股權益應佔來自以下各項的年內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47)	(7,295)	(2,998)	(1,179)
已終止經營業務	(5,413)	(2,143)	(7,824)	-
	(5,460)	(9,438)	(10,822)	(1,179)

財務概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

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i>非流動資產</i>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4,164	303,979	262,629	300,869
預付租金	145,677	87,508	85,489	83,470
無形資產	212,986	116,707	60,452	24,021
商譽	1,932,246	1,932,246	1,932,246	1,932,24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4,025	12,704	56,258	55,016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4,491	2,300	–	–
可供出售投資	8,000	8,000	–	–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3,004	68,698	23,339	–
應收當時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71,960	597,235	614,150	–
遞延稅項資產	122,911	168,103	194,389	163,292
已抵押銀行存款	45,379	71,020	39,669	635,736
衍生金融工具	9,643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33,970	50,075	46,247	35,025
非流動資產總值	2,938,456	3,418,575	3,314,868	3,229,675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存貨	31,817	2,297	7,100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787,491	775,888	888,445	764,90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4,345	204,335	176,501	135,704
可供出售投資	-	20,000	3,665	-
衍生金融工具	749	-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210,000
合同資產	1,650,905	1,683,234	1,632,039	1,335,219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42,947	193,785	246,244	18,934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14	13,203	-	-
應收當時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	-	5,645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0,704	523,770	537,089	481,75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09,205	1,583,120	1,450,588	1,821,182
流動資產總值	4,408,177	4,999,632	4,947,316	4,767,70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601,778	792,246	612,500	356,316
合同負債	647,356	533,536	387,913	300,918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1,540,866	1,611,040	1,890,500	1,788,004
應付一家合營企業款項	-	2,482	-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78,404	290,712	200,672	47,328
應付當時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	5,134	-	-
應付所得稅	125,183	201,770	238,820	226,268
銀行借款	422,352	1,237,502	1,154,593	1,915,484
流動負債總額	3,615,939	4,674,422	4,484,998	4,634,318
流動資產淨值	792,238	325,210	462,318	133,38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730,694	3,743,785	3,777,186	3,363,060

財務概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03,682	109,343	130,971	127,541
銀行借款	1,025,440	1,039,485	592,744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	14,695	-
其他非流動負債	3,175	8,726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32,297	1,157,554	738,410	127,541
資產淨值	2,598,397	2,586,231	3,038,776	3,235,519
資本及儲備				
實繳資本／股本	285,208	285,208	8	-
儲備	2,309,084	2,274,608	3,018,827	3,235,5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594,292	2,559,816	3,018,835	3,235,519
非控股權益	4,105	26,415	19,941	-
權益總額	2,598,397	2,586,231	3,038,776	3,235,519

www.asiainfo.com

